



深交所 A 股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002340

#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04 月

# 2023 年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许开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穆猛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穆猛刚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存在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三）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分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基数实施权益分派，并按照上述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7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10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13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15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16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16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164

##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三）载有公司董事长签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原件。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格林美	指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格林美（荆门）	指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格林美（江苏）、凯力克	指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格林美（无锡）	指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青美邦	指	PT. QMB NEW ENERGY MATERIALS（中文名：青美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福安青美	指	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格林循环	指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绿钨资源	指	湖北绿钨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原名“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武汉动力再生	指	武汉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无锡动力再生	指	无锡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动力再生	指	天津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格林美（武汉）城矿集团	指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格林美（武汉）新能源	指	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	指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美青邦	指	浙江美青邦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荆门绿源环保	指	荆门绿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内蒙古新创	指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山西洪洋海鸥	指	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沐桐环保	指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原名“河南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格林美（天津）	指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格林美香港	指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宁达环保	指	江苏宁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欧科亿	指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本征方程	指	深圳市本征方程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源	指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鑫源兴	指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CATL 或宁德时代	指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COPRO	指	韩国 ECOPRO Co., Ltd.
ECOPRO BM	指	韩国 ECOPRO BM Co., Ltd.
ECOPRO MATERIALS	指	韩国 ECOPRO MATERIALS Co., Ltd.
SK On	指	韩国 SK On Co., Ltd.
ATL	指	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青山	指	青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亿纬锂能	指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孚能科技	指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容百科技	指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AMSUNG SDI	指	SAMSUNG SDI Co., Ltd.
比亚迪或 BYD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LGC	指	韩国 LG 化学
厦钨新能源	指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振华新材	指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瑞浦兰钧能源	指	瑞浦兰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山河智能	指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梅赛德斯-奔驰中国	指	梅赛德斯-奔驰（中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ESG 公司	指	PT ESG New Energy Material
MDK	指	PT Merdeka Battery Materials Tbk
IRA 法案	指	美国《通货膨胀削减法案》
CRMA 法案	指	欧盟《关键原材料法案》
GDR	指	全球存托凭证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格林美	股票代码	00234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格林美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EM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E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许开华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1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gem.com.cn">http://www.gem.com.cn</a>		
电子信箱	info@gem.com.cn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骅	何阳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电话	0755-33386666	0755-33386666
传真	0755-33895777	0755-33895777
电子信箱	panhua@gem.com.cn	heyang@gem.com.cn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href="http://www.szse.cn/">http://www.szse.cn/</a>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41643035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何夕灵、胡静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30,528,634,731.12	29,391,772,691.52	3.87%	19,301,018,27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4,487,445.30	1,295,888,442.16	-27.89%	923,282,88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0,660,830.56	1,208,862,009.26	-119.91%	722,158,12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64,444,321.01	-17,303,453.52	12,608.74%	741,723,793.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6	-30.77%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6	-30.77%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3%	8.18%	-3.25%	0.07%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元）	52,632,379,760.02	44,129,607,400.43	19.27%	34,382,287,19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761,531,776.32	18,483,862,158.73	1.50%	14,225,945,686.5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30,528,634,731.12	29,391,772,691.52	营业收入扣除前金额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77,734,522.56	79,697,823.56	非主营的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30,250,900,208.56	29,312,074,867.96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128,599,637.93	6,810,985,489.18	7,288,670,910.25	10,300,378,69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449,771.10	240,914,362.89	134,254,835.67	386,868,47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458,646.91	258,610,129.33	117,295,895.37	-704,025,50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713,655.61	983,128,908.91	-87,409,409.31	1,627,438,477.0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054,967.28	-17,266,030.83	117,199,975.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2,868,373.37	84,090,233.90	107,989,488.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	1,226,216,506.22	47,747,480.57		

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89,821.48	-4,420,057.79	1,342,157.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8,560,936.27	15,865,173.80	10,146,195.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110,521.66	7,260,019.15	15,260,665.25	
合计	1,175,148,275.86	87,026,432.90	201,124,760.2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4,373,522.83	符合国家政策，按标准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因此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01 年 12 月 28 日，格林美由创始人许开华教授基于绿色生态制造（G—Green E—Eco M—Manufacture）的理想在深圳设立，先后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002340）和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总股本 51.36 亿股，净资产 187.62 亿元，年产值 300 余亿元，员工总数 10,000 余人。公司在国内率先提出“资源有限、循环无限”的产业理念，积极倡导通过开采城市矿山的商业模式来“消除污染、再造资源”，推进循环型社会的发展，遏制全球温室效应，是世界开采城市矿山的领导者与世界新能源产业的推动者，是世界领先的废物循环产业集团、世界新能源行业的核心供应商与中国循环经济领军企业。2023 年，公司入围“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484 位），蝉联“中国制造业企业 500 强”（371 位）与“中国制造业民营企业 500 强”（315 位），入围 2022 福布斯中国可持续发展工业企业 TOP50、2022 胡润中国民营企业可持续发展百强榜（位列第 7 位），巩固了公司在世界循环产业的头部地位与新能源产业链的核心地位。

公司的主营业务归属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与新能源行业，形成了“城市矿山开采+新能源材料制造”的双轨驱动业务模式。在城市矿山开采领域，公司回收利用废旧动力电池、电子废弃物、报废汽车、废塑料与镍钴锂钨战略资源，主要再制造镍钴锂钨、金银铂钯稀缺资源、超细钴镍钨粉末材料与改性塑料；在新能源领域，公司制造动力电池用三元前驱体、三元正极材料与 3C 数码电池用四氧化三钴材料，是世界新能源供应链的头部企业。

公司“城市矿山开采+新能源材料制造”业务模式，不仅与国家发展战略同频共振，而且完全契合全球绿色发展的大趋势与“碳中和”主频道，展示了极大的市场空间与广阔的前景。

公司主导组建了国家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能源金属资源与新材料重点实验室、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等国家级创新平台，构建了中国在废物循环、资源再生、材料再制造的系统技术体系与知识产权体系，在全球申请专利 3767 项，牵头制定/参与国家与行业标准 475 件，取得一批重大科技成果，先后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 2 项、省部级一等奖 10 项。

借助中国以及全球资本市场的力量，公司在中国 11 省市以及在南非、韩国、印尼等地建设了 19 个废物循环处理工厂与新能源材料制造工厂，构建以中国主要城市为中心的城市矿

山回收开采体系，绿色发展的足迹辐射世界、覆盖中国 40%以上国土面积，与超过 5 亿人口建立废物处理合作关系，循环再造钴、镍、锂、铜、钨、金、银、铂、钯、铈、镓、锗、铟、稀土等 30 余种稀缺资源，年回收处理退役动力电池与电子废弃物占中国总量的 10%以上，年回收处理的报废汽车占中国报废总量的 6%以上，年回收的镍资源占中国原镍开采量的 20%以上，回收利用的钴资源超过中国原钴开采量的 350%以上，回收的钨资源占中国原钨开采量的 6%以上。

公司是全球新能源行业与硬质合金行业供应链的核心企业。公司与 Apple、奔驰、三星、SK On、CATL、BYD、ECOPRO、广汽、青山集团、嘉能可、托克、优美科、三菱、三井物产、阪和商社、中国五矿、东风汽车、中联重科等全球知名企业展开产品和供应链合作。主导产品超细钴粉支撑全球硬质合金工具行业 50%以上的市场供应，3C 用三氧化二钴占全球智能手机市场的 20%，三元动力电池用高镍前驱体材料占全球市场的 15%，装载全球 15%的三元新能源汽车。公司通过特有的定向循环模式，与全球电池厂和新能源汽车厂构建了“电池回收—资源再造—材料再造—电池梯级利用”新能源全生命周期价值链模式，连接全球新能源的制造端、消费端与报废端，成为全球新能源产业链不可或缺的核心企业。公司先后在中国与韩国建成 8 个退役动力电池与电池废料回收利用中心，有效实施对退役动力电池的梯级再利用以及锂镍钴关键矿产资源的完整回收，化解全球对退役动力电池环境问题的关切，推动全球新能源从“绿色”到“绿色”。

在印尼，格林美建成“科技+智慧+绿色”镍资源新能源原料高技术产业园、世界先进的冶金工程技术创新研究中心与世界第一个镍资源工业博物馆，与万隆理工学院合作建设中国—印尼第一个联合实验室（新能源材料与冶金工程技术联合实验室），开办了“印尼政府—格林美—中南大学”联合培养材料科学与冶金技术工程硕士国际班，为印尼批量培养矿业工程、轨道交通领域的工程硕士、博士等高级人才，成为中国印尼文化交流合作的亮点工程。

公司具有良好的循环经济全球信誉，是中国生态文明示范基地与循环经济重要的地理标志之一，得到中国政府各部委的重点支持。公司被中国政府先后授予中国国家循环经济教育示范基地、国家生态环境科普基地、全国中小学环境教育社会实践基地、国家绿色工厂、国家城市矿山示范基地等国家荣誉，并斩获 2018 年达沃斯“全球循环经济跨国公司奖”与 2020 年保尔森可持续发展绿色创新奖，被作为全球废物再生成功案例载入世界知名《自然》杂志，被联合国列为有机物（VOCs）污染减排示范企业，公司进入了世界循环经济的领袖级企业平台，让中国循环经济水平走向世界，成为中国循环型社会发展和中国绿色发展理念的杰出

实践者代表，为遏制温室气体效应做出了中国企业的贡献，成为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的世界先进企业代表。

公司积极对接国家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与消费品以旧换新战略，先后与京东、美的、广汽、松下等企业集团签署合作协议，在国家新一轮设备更新与消费品以旧换新战略中担当核心回收企业责任，把握万亿市场机遇。

未来，格林美将坚守“城市矿山开采+新能源材料制造”的绿色产业战略，同全球上下游展开 ESG 价值链合作，良好对接中国新一轮设备更新与消费品以旧换新战略，让世界循环起来，为全球新能源和减排二氧化碳服务，创建世界一流的绿色产业集团，为全球投资者创造良好的投资回报与绿色价值。

**2013 年 7 月 22 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格林美武汉园区，赞扬格林美废物循环模式，并指出“变废为宝，循环利用是朝阳产业。垃圾是放错位置的资源，把垃圾资源化，化腐朽为神奇，既是科学，也是艺术，你们要再接再厉。”**

### **1、新能源材料业务行业情况**

2023 年，在落实“碳中和”目标的背景下，全球汽车电动化转型进入发展新阶段。美国《通胀削减法案》（IRA）明确未来 10 年新能源汽车财税激励计划，旨在促进美国构建完整、独立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欧盟先后出台《碳关税法案》（CBAM）、《新电池法案》与《关键原料法案》（CRMA）等法案，以确保对绿色转型、低碳发展、数字工业和国防部门至关重要的原材料的可持续供应。2023 年 6 月，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发布《关于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的公告》，降低消费者购车成本，支持车企转型减负，有利于新能源车均衡发展，稳定企业转型信心和消费者预期。各类政策的出台，为全球新能源汽车的未来发展提供了制度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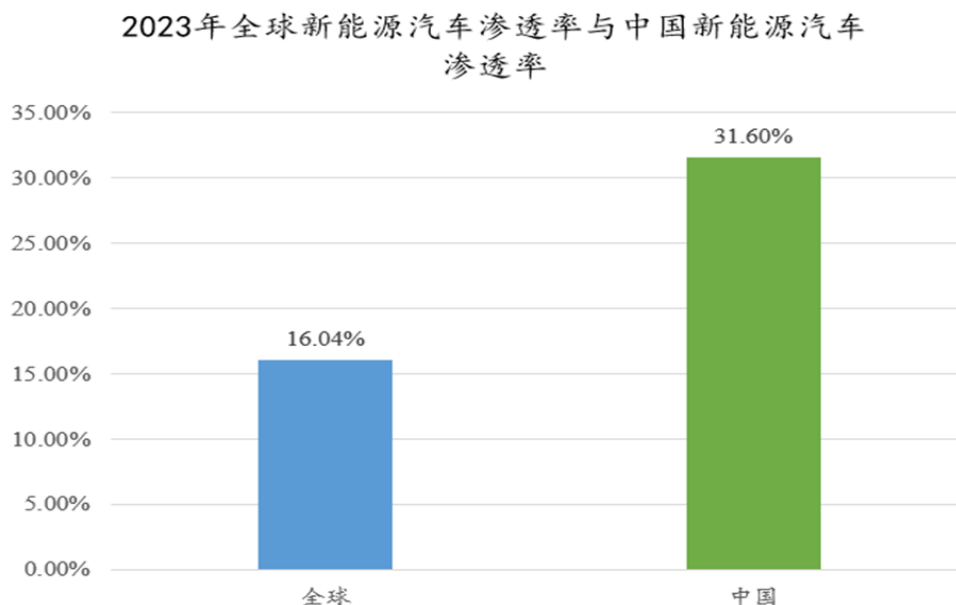
2023 年，全球新能源行业新特点：

（1）市场快速增量，全球电动化渗透率快速提升。

据 EVTank 数据，2023 年，全球锂电池出货量 1202.6GWh，同比增长 25.6%以上，其中，全球动力电池出货量为 865.2GWh；储能电池出货量 224.2GWh；中国锂离子电池出货量达到 887.4GWh，同比增长 34.3%。

据 Marklines 数据，2023 年 12 月全球新能源车渗透率达到 20.15%，同比增长 2.1%；2023 年 1-12 月全年平均渗透率为 16.04%，同比增长 2.73%。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3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量达 958.7 万辆，同比增长 35.8%，市场渗透率达 31.6%。由此

可见，中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继续平稳运行，成为拉动工业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



根据 SMM 锂电数据显示，三元正极材料在 2023 年产业链去库存的大环境下，尽管面临着磷酸铁锂在动力市场的份额争夺，但材料技术升级步伐并未停下，高镍化和单晶化趋势显著，其中，三元 8 系及以上材料占比超过 46%，中镍三元材料 5 系占比 30%，6 系占比 23%。未来，动力电池正极材料的技术发展大体围绕两条升级路径：一、高能量路线，主要包括中镍高电压、高镍和富锂锰等材料体系；二、性价比路线，主要包含钠电、磷酸铁锂与磷酸锰铁锂等材料体系。磷酸锰铁锂凭借着较高能量密度、更优的低温性能，将有部分替代磷酸铁锂的趋势。

全球 3C 锂离子电池应用领域广阔，市场规模较为稳定，在新兴消费类领域呈现出较快的发展态势。主要用于手机（含功能手机和智能手机）、便携式电脑（含笔记本电脑和平板电脑）以及近年来新兴的各类智能硬件产品（含可穿戴设备、无人机、电子烟、智能家居、智能交通和智能医疗等）。起点研究院预计，2025 年全球 3C 数码锂电池的出货量将达到 115.2GWh，未来四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16%。

#### （2）三元电池市场地位恢复，镍资源重要性显现。

随着锂价下跌以及欧美新能源的快速发展，全球三元锂电池市场在汽车市场占有率将强力恢复，至 2030 年，全球三元锂电池在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将超过磷酸铁锂电池。一方面，中国市场的增程车销量快速增长，拉动三元锂电市场占有率上升；另一方面，由于磷酸铁锂电池的可回收性差、低温性能与里程焦虑以及充电站短缺等多种因素，欧美新能源汽车优先导入三元锂电池，当前，三元锂电池在欧美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超过 90%，至 2030

年，三元锂电池在欧美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占有率将稳定在 70%以上。

随着全球新能源汽车发展，全球对新能源金属镍的需要大幅增长。至 2030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新增镍用量将超过 100 万吨，将拉动全球镍资源紧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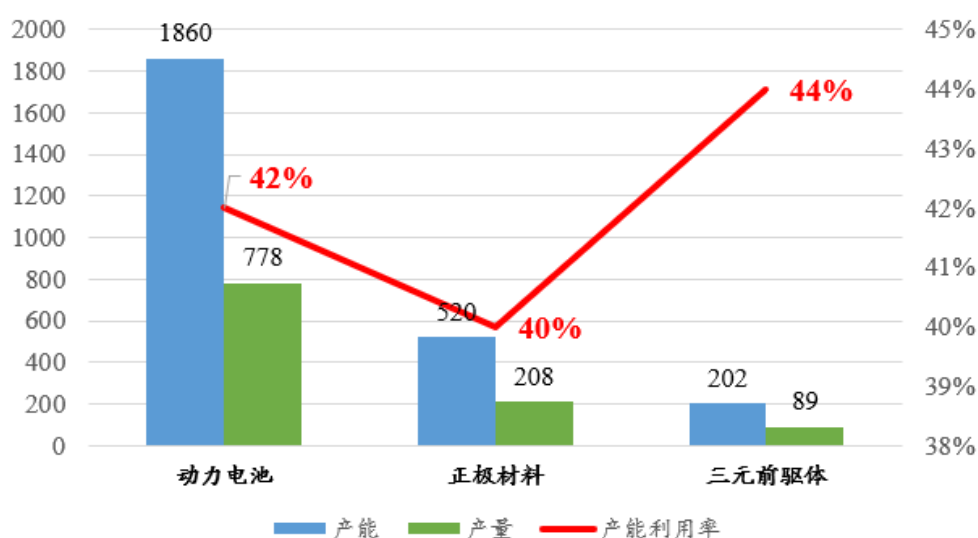
据美国地质调查局（USGS）数据，截至 2023 年底全球探明的镍资源储量约为 9500 万吨金属镍，主要矿产类型为红土镍矿和硫化镍矿，其中红土镍矿占比超过 70%，红土镍矿是未来新能源发展的重要支撑资源。印度尼西亚拥有全球最丰富的红土镍矿资源储量，为全球镍资源的 1/4，成为全球新能源的热点区域。

为了满足美国 IRA 设立的对电池材料进入美国市场的条件以及欧盟 CRMA 法案对电池关键原材料的限制条件，公司与韩国 ECOPRO 以及印尼本土镍矿公司等合资建设印尼镍资源项目，不仅有效应对与满足美国 IRA、欧盟 CRMA 等法案的战略挑战和战略要求，而且是稳定韩国核心市场与导向美国市场与欧盟市场的有效战略措施，是捍卫全球市场地位的有效办法。

(3) 行业内卷竞争加剧，开工率低下，盈利能力普遍下滑。

行业内卷成为 2023 年全球新能源行业的关键词。从电池端到上游材料、组件全产业链，开工率平均为 50%左右。

2023年动力电池、正极材料、三元前驱体产能、产量及产能利用率



未来 3 年，是全球新能源行业内卷与洗牌周期，只有拥有资源优势、核心技术与成本优

势的产能才能得以存活。

公司提前在印尼布局镍资源，并与上下游展开战略合作，形成了从镍资源到市场端再到回收端的全产业链合作体系，掌握了“资源优势、技术优势、回收优势与成本优势”，将在未来全球行业竞争洗牌中立于不败之地。

## 2、城市矿山开采业务行业情况

随着自然资源的大量开采并制造成工业品、消费品，自然资源伴随工业品、消费品在工业领域和消费领域使用与报废后，自然资源由地下转入城市，形成新的城市矿山。

以镍资源为例，按照当前全球探明的储量 9500 万吨来计算，2023 年，全球开采与使用镍资源数量达到 320 万吨以上，到 2030 年，全球年开采与使用镍资源将超过 400 万吨，以此开采速度，15 年后，全球自然镍资源将出现匮乏，20 年后，全球将无自然镍资源可开采。镍资源随不锈钢、动力电池等消费品逐步转变成新的城市矿山，必须开采镍资源的城市矿山，才能延续全球对镍资源的保障。

**开采城市矿山，是全球资源可持续发展的下半场，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 **(1) 动力电池回收，全球新能源发展的下一个浪潮。**

动力电池的回收既是解决环境污染，也是解决战略资源问题。一方面，由于动力电池含有镍、钴、锰、铜、磷、电解液等大量的重金属与有机污染物，如果不进行有效回收，将造成新能源从“绿色”到“黑色”，只有有效回收动力电池，才能推进新能源商用化从“绿色”到“绿色”；另一方面，动力电池中含有大量的镍、钴、锂、锰等稀缺资源，是一座镍、钴、锂、锰的城市矿山。

据 USGS（美国地质勘探局）的统计数据显示，中国钴资源储量仅为世界的 1.13%，中国镍资源储量仅为世界的 3.0%，中国的锂矿资源储量仅占全球的 7.1%，但是，中国对钴、锂、镍的使用数量均超过世界使用数量的 50%以上，完全回收镍、钴、锂以及走锂、镍、钴的城市矿山循环利用之路是中国三元新能源可持续发展的唯一出路。

据中信证券预测，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即将进入到报废高峰期，2027 年全球电池回收市场空间将超 1,500 亿元。

### **(2) 中国新一轮设备更新与以旧换新，催生万亿级城市矿山市场。**

2024 年 3 月 13 日，国务院正式发布《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将拉动报废汽车、白色家电、动力电池、大型设备的集中报废，形成万亿级的城市矿山开采市场。截至当前，中国各省市均发布了《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



中国新一轮以旧换新活动在中华大地落地生根，将成为拉动中国经济复苏与增长的发动机。

### **汽车报废爆发期来临，前景广阔！**

2024 年 4 月 12 日，商务部等 14 部门联合发布《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明确了消费品以旧换新的重点任务之一是开展汽车以旧换新，要求突出汽车领域标准牵引，完善报废车回收拆解体系，推动汽车流通消费创新发展等。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赵辰昕日前表示，汽车换代更新的需求是在万亿以上级别的，再加上回收循环利用，这个市场空间是非常巨大的，

据公安部统计，截至 2023 年底，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 4.35 亿辆，其中汽车保有量 3.36 亿辆，占机动车总量的 77.24%；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 2041 万辆，占汽车总量的 6.07%。随着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切换，中国迎来汽车报废的爆发期，预计从 2030 年，每年汽车报废数量将达到 5000 万辆以上。

### **白色家电保有量大，以旧换新的需求强劲。**

中国是全球消费电子和家用电器的重要制造基地及出口国，产量与销量在全球占比超过 50% 的份额，我国家电的行业规模达到 5 万亿元，产业链体量巨大。以纳入国家统计年鉴的三类家电为例，彩色电视机年产量 19336.9 万台，家用电冰箱 9632.3 万台，空调 24487 万台，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产业支柱。

2023 年，冰箱、洗衣机、空调等主要品类家电保有量超过 30 亿台。按照 10-15 年报废期即每年 6%-10% 的报废率计算，未来 5 年年报废数量将在 2 亿-3 亿台。2009 年至 2012 年全球金融危机期间，国家实施了家电“以旧换新”，经过约 10 年的自然产品寿命和更新周期，2024 年至 2028 年预计会形成集中的换新周期。未来 5 年，每年换代更新与报废的白色家电将达到 3 亿台以上。

### **（3）公司蓄势待发，把握以旧换新历史新机遇**

公司庞大的废旧商品回收网络布局、全球领先的绿色循环利用技术与城市矿山开采体系将良好对接本次新一轮以旧换新历史机遇，在国家新一轮废旧商品以旧换新战略中大显身手，担当主力企业地位。一是公司在湖北、湖南、广东、江西、河南、天津、江苏、浙江、山西、内蒙古、福建等 11 个省市布局了 16 个以电子废弃物、报废汽车、退役动力电池为主体的绿色回收与废物循环处理基地，包括 7 个电子废弃物绿色处理中心、6 个退役动力电池回收处理中心、7 个报废汽车回收处理中心，纵横中国南北 3000 公里，覆盖中国 40% 以上国土面积，成为中国领先的多层次、跨区域的废旧商品回收、物流体系。二是公司在电子废弃物、

报废汽车与退役动力电池领域拥有领先的绿色循环技术与处置产线。不仅建设了国家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工程技术中心、国家能源金属重点实验室等多个国家级公共技术研究平台，而且建成全球领先的电子废弃物绿色利用、退役动力电池循环利用、报废汽车循环利用的大规模产业基地，10余个工厂被授予国家绿色工厂，公司在全球的核心技术与绿色处置模式将促进以旧换新变废为宝、升华低碳绿色价值。三是公司拥有万名有绿色情怀、懂环保规则、敢于拼搏、主动作为的废物再生回收、产业与技术队伍，将深度参与并推动国家以旧换新战略，为国家经济强力增长做出领军企业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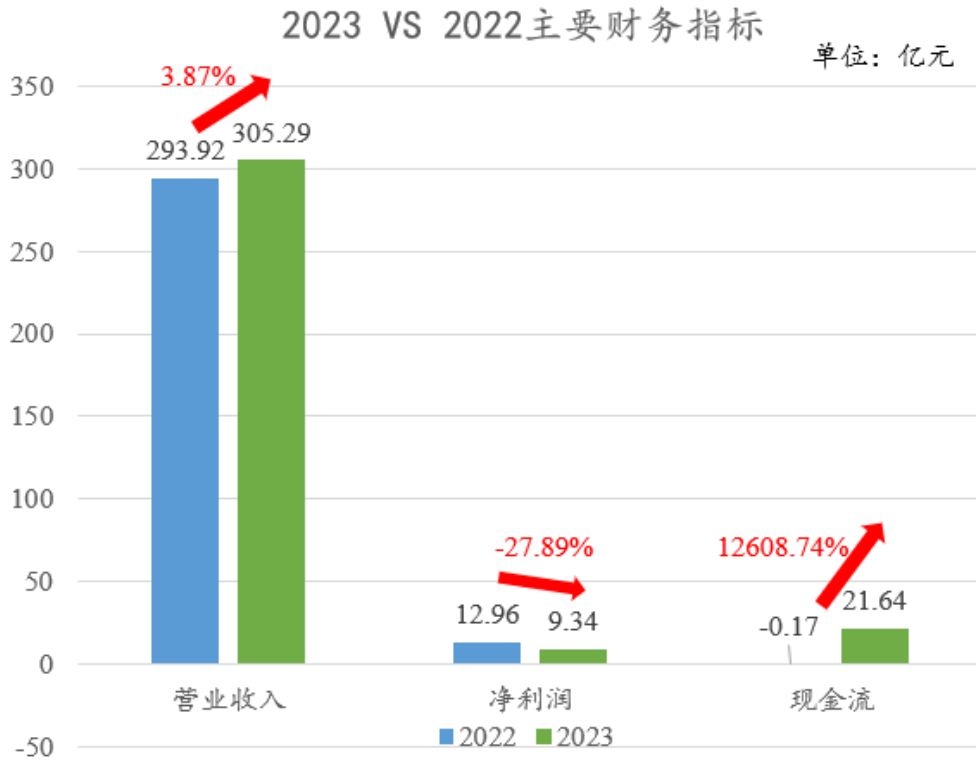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023年，公司坚守“城市矿山开采+新能源材料制造”双轨驱动模式，在新能源行业竞争与内卷的第一轮竞争中，面对全行业的不利局势与多重挑战，公司管理层踏浪前行、精准出招，以斗争的精神迎战内卷，以世界的格局突围战略，以坚强的意志经历磨难，维护了行业地位，实现了公司整体经营的稳定，打开了2024年增长的通道，完成了“渡过危机、走向光明”的历史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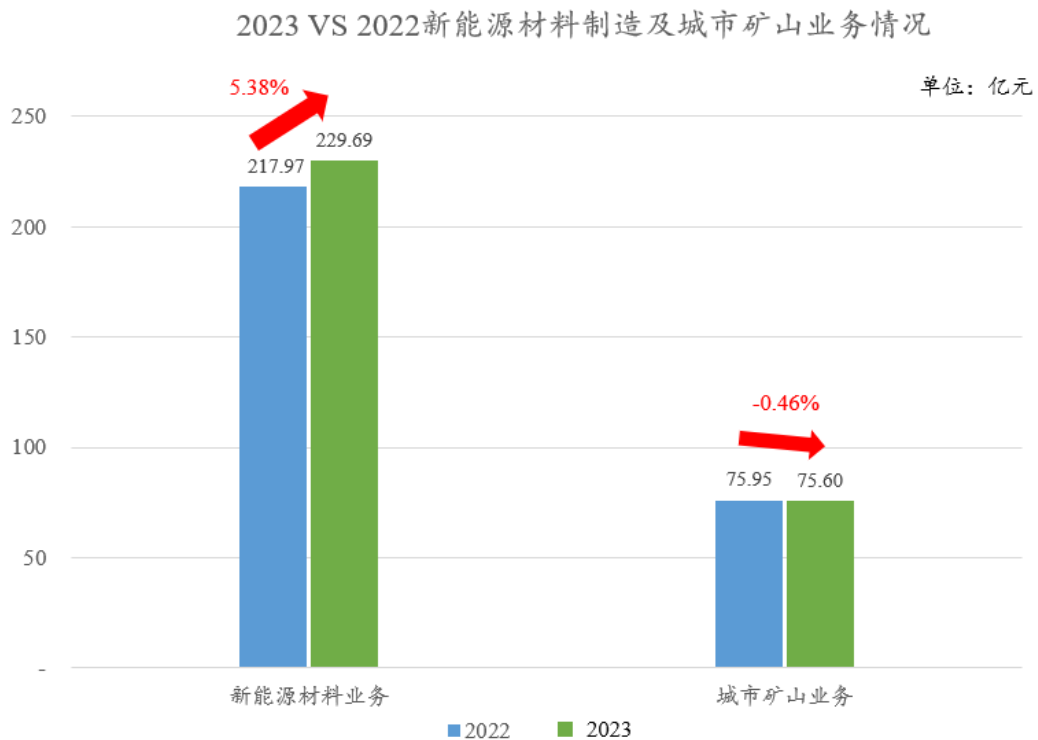
2023年公司经营成果分析如下：

### 1、双轨绽放，经营总量稳定化

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5.29亿元，同比增长3.87%，创历史新高，维持稳定与增长；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34亿元，同比下降27.89%；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1.64亿元，同比增长12,608.74%，经营质量得以良好提升。



2023 年，公司新能源材料业务的销售规模占比总销售规模的 75.23%，城市矿山开采业务销售规模占总销售规模的 24.77%；公司新能源材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29.69 亿元，同比增长 5.38%；公司城市矿山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75.60 亿元，同比下降 0.46%。



### （1）新能源业务领跑增长，稳固全球行业核心地位

2023 年，核心产品动力电池用三元前驱体材料全年出货量达到 18.03 万吨，同比增长 18.40%，稳居全球市场前二。8 系、9 系超高镍（Ni90 及以上）前驱体等高端产品出货量 13.71 万吨，占出货总量的 76%以上，居全球第一；三元前驱体材料出口近 10 万吨，同比增长 16.14%，占总出货数量的 55%。最新一代浓度梯度超高镍低钴（8/9 系）核壳三元前驱体实现大规模供应国际市场，中镍高电压三元前驱体在行业大规模商用化，推动公司在全球新一代前驱体制造技术与商用化速度领域继续领跑行业。

2023 年，正极材料销售 10,000 余吨，同比增长 18.89%。正极材料通过日本高端动力电池项目论证，打开三元正极全球市场化通道；9 系高镍产品获得突破，批量供应 4680 大圆柱电池市场。

2023 年，钠电材料万吨级产线建成，全面进入主流市场、主流客户认证阶段，计划 2024 年实现批量量产，进入钠电材料第一方阵。

2023 年，万吨磷酸锰铁锂示范线建成，将良好利用公司锰资源回收优势来发展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

2023 年，受公司子公司格林美（江苏）失火影响，四氧化三钴产线一度停产整顿，仅实现销量 11,000 余吨，同比减少 25.66%，占全球四氧化三钴供应量的 20%以上，守住全球前三的市场地位。

### （2）城市矿山开采业务优化升级，动力电池与镍钴锂资源回收快速增量

2023 年，动力电池回收拆解的动力电池达到 27,454 吨（3.05GWh），同比增长 57.49%，占中国退役动力电池总量的 10%以上；碳酸锂回收产能扩容达到 10,000 吨/年，锂回收率超过 95%，向 97%的超高水平进击；公司与广汽集团、东风乘用车等签署了新能源全生命周期价值链的战略合作协议，并打通了与比亚迪等核心电池厂的锂镍钴定向循环通道。动力电池回收业务在全行业盈利能力下滑与挑战严峻的情况下，实现了盈利。动力再生成功引进高瓴投资、ECOPRO 等全球战略投资者。

2023 年，公司回收使用的镍资源达到 2 万吨以上，同比增长 30%以上，占中国原镍开采数量的 20%以上。过去 10 年，格林美累计回收镍达 11 万吨。2023 年，公司回收使用的钴资源达到 8,000 吨以上，同比增长 6.67%，占中国原生钴开采数量的 350%以上。过去 10 年，公司累计回收钴 50,000 吨以上。

2023 年，钨回收总量达到 4,680 吨，同比增长 9.07%，占中国原钨开采量的 6%。再制造

钨产品（APT、钨粉）成为行业品牌产品，快速挺进世界领先的绿色钨资源产业基地。

2023 年，公司超细钴粉销售 5505 吨，同比增长 32.55%，占据全球市场 50%以上，连续 11 年占据全球市场第一。

2023 年，格林循环业务升级转型稳步推进，形成电子废弃物回收拆解、废塑料改性再生、稀贵金属与稀散金属再利用等三个核心业务，跟上当前全球碳减排与战略资源循环利用大趋势。2023 年，新能源汽车回收进入规模化，成为报废汽车业务新的增长点。

## 2、镍资源项目达产超产，世界瞩目

镍是新能源的血液，也是格林美的血液。

2023，公司印尼青美邦镍资源项目一期工程成功完成调试爬坡、达产、稳产、超产四个阶段，全年出货 27,050 吨金属，超产率 30%以上，产品质量世界一流，镍钴锰回收率达 95%以上，标志全球首条由企业自主设计、自主运行的红土镍矿高压湿法冶金项目的完全成功，实现了中国企业工程技术与中国装备的巨大成功。

2023，快速投产电积镍，并在 LME 伦敦金属交易所成功注册。

2023 年，全面启动印尼镍资源项目二期建设，并完成主体基础工程建设，进入设备安装阶段。经过优化设计，把镍资源产能从规划总量 12.3 万吨提升到 15 万吨产能总量，夯实了公司镍资源的全球地位，保障公司三元前驱体材料的全球核心竞争力。

## 3、创新倍增，突破一批关键技术

2023 年，公司创新体系取得一批重大创新成果、核心专利与技术标准，获得多项国家与各级政府荣誉，实现从创新设施倍增到创新成果倍增的转变。

（1）突破行业关键难点技术，满足产业迭代的竞争需要

2023 年，公司在以下 6 个方面取得了技术突破：

- 1) 公司突破固态锂电用富锂锰基前驱体材料技术与固态锂电用 9 系超高镍前驱体技术；
- 2) 突破 9 系超高镍核壳前驱体技术、9 系超高镍掺杂四元浓度梯度核壳前驱体技术、四元高电压产品技术等新一代三元前驱体制造技术；
- 3) 突围多种体系钠电材料制造技术；
- 4) 突破 10000ppm 超高铝均相掺杂四钴技术；
- 5) 提升红土镍矿高压浸出技术体系（HPAL），推动 HPAL 技术体系的高效化、低成本化；

6) 突破动力电池包无损拆解技术、解胶技术与复杂锂原料的回收技术，化解各种新兴动力电池包的拆解难题，锂回收率超过 95%，向 97% 回收率进阶。

(2) 获得国家创新经费稳定增长，取得一批重要国家级、省级创新平台

2023 年，公司共获批国家与省级以上项目 27 项，累计获得创新经费 1.5 亿元，保持稳定增长。

2023 年，格林美获批国家能源金属资源与新材料重点实验室、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泰兴分中心、“退役动力电池高值化利用湖北省重点实验室”等国家级与省级重大创新平台。



格林美（无锡）、格林美（武汉）城矿集团、格林循环三家公司获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公司下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达到 5 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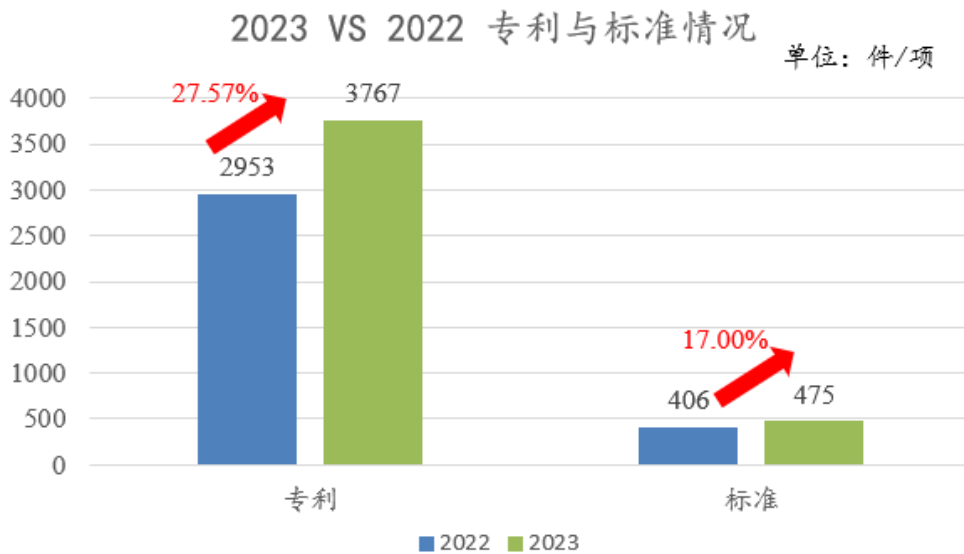
2023 年，格林循环牵头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退役光伏层压件高效解离与再生利用集成技术及示范”项目，武汉动力再生参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新一代动力电池梯次利用关键技术”项目。

(3) 核心专利与技术标准放量增长，继续领跑行业

2023 年，格林美新增主导/参与标准 69 项。截至 2023 年底，公司累计牵头/参与 475 标准，同比增长 17.00%，已发布标准 346 项。公司成功获批格林美（荆门）和格林循环 2 个国家循环经济标准化试点和 2 个省级标准化试点。

2023 年，公司新增专利申请 814 件，截至 2023 年底，公司累计在全球申请专利 3,767 件，同比增长 27.57%，累计在全球授权且有效专利 1,755 件，其中，新增国外专利和 PCT 专利 189 件，国外授权专利 24 件，覆盖美国、日本、韩国、英国、德国、法国、意大利、瑞

士、比利时、瑞典等 10 个国家。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青美邦、动力再生批量商标海外注册，护航海外业务发展。



#### 4、资本扩容，资金池安全厚植

2023 年，公司与银行间市场开展了广泛合作，取得项目贷款、中长期流动资金授信、绿色债券等多重资本合作，保障了公司印尼镍资源项目资金的足量配置。

2023 年，公司投资参股的 ECOPRO Materials 在韩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受邀出席并在韩交所演讲，成为为数不多在韩交所演讲的中国企业家，提升了公司在韩国的信誉地位，为公司带来良好的收益。



图 1 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出席 ECOPRO Materials 上市仪式



## 5、外顺战略，全球市场链稳若金汤

2023 年，公司以镍为纽带，采取主动出击、广交朋友、传递价值、互相成就的策略，与全球上下游战略客户展开广泛的战略合作，深度绑定与 ECOPRO 的全面战略伙伴关系，进一步巩固与三星、SK On、CATL 等合作伙伴的战略合作关系，维护了全球供应链的稳定与深化。公司获得三星 SDI 年度最佳伙伴奖。

2023 年，公司高瞻远瞩，提前在印尼与韩国布局三元前驱体产线，面向欧美市场，应对 IRA 法案下的 FEOC 细则，突围 IRA 法案封锁，维持公司核心产品在全球市场的核心地位。

2023 年 10 月，公司开启与印尼本地矿主“资源+技术”的合作新模式。在印尼总统佐科先生见证下，与印尼本土镍矿主 MDK 公司合资设立 ESG 公司，成为印尼历史上第一个由印尼本土企业控股开发红土镍矿生产新能源原料的项目，推动中国技术与印尼资源的深度融合，稳固格林美与印尼工商界的合作关系，传递格林美“产业、科技、文化融合发展，与印尼共同成长”的投资理念。

2023 年 11 月，公司印尼青美邦园区获批保税区，将提升公司服务全球客户的开放水平。



图 2 在印尼佐科总统见证下，格林美与 MDK 签署合资协议



## 6、内抓治理，提升公司治理质量

2023 年，公司实施了正风正纪正德大整治风暴，通过工程管理、采购管理大核查风暴与劳资人资大整顿活动，进行全体管理人员的战斗力和奋斗精神大修，取得了非常明显的效果，打掉 6 类不合格供应商，打击商业贿赂，遏制了各种腐败行为，提升了战斗力和管理效率，保护广大投资者权益。

2023 年，公司完成《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修订，进一步保障公司独立董事的知情权、决策权，提高上市公司治理质量和水平。公司积极实施股份回购，金额达 1.2 亿元，并且公司实控人许开华先生、王敏女士积极实施增持计划，有效提升了全球投资者对公司“城市矿山开采+新能源材料制造”双轨驱动业务发展战略的长期信心，维护了资本市场价值的稳定。

公司自 2013 年以来，公司信息披露连续十年获得深交所 A 级考评，信息披露质量获得监管机构肯定，同时公司获得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3 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2023 年上市公司董办最佳实践案例”等奖项。

## 7、牢记嘱托，庆祝 10 周年发展裂变

2013 年 7 月 22 日，在格林美发展的关键时刻，习近平总书记来到格林美鼓励打气，高度肯定格林美的废物循环模式，赞扬格林美“把垃圾资源化，化腐朽为神奇”。10 年来，格林美实现从拆解废物卖破铜烂铁到向全球卖新能源材料的华丽转身，成为全球城市矿山开采的领导者与全球新能源产业的推动者，实现了 10 年发展裂变，兑现了习总书记的嘱托。

2023 年 7 月 22 日是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格林美十周年的日子。公司隆重举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格林美十周年庆典活动，重温历史时刻，总结格林美十年来取得的光辉成就，把总书记的嘱托视为格林美人“永远的东风、永恒的激情、永久的动力”，不忘循环初心，牢记绿色使命。

## 8、科技文化服务印尼，柔性力量出海模式获得认同

2023 年，公司的“产业、科技、文化”融合发展的出海模式，受到中国与印尼两国各界的广泛认同，并得到发扬光大。

2023 年，公司主导的“印尼政府—格林美—中南大学联合培养工程硕士国际班”完成第三期招生与开班，并由“1”走向“1+N”的培养模式，实现由新能源材料与冶金工程专业招生扩展到交通运输、有色金属国际贸易等三个专业招生，发布了“培养 100 名工程博士、1000 名工程硕士与 10000 名工匠”的“百、千、万”人才培养计划，打造成“一带一路”科技文化亮点工程，全面为印尼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强大的人才支撑。

2023 年 11 月 6 日，格林美与印尼万隆理工学院共同建设“中国—印尼新能源材料与冶金工程技术联合研究实验室”，这是中国—印尼历史上的第一个联合科学实验室，旨在创建世界一流的工程技术联合实验室，在关键矿产资源开发、新能源材料、资源循环利用、绿色技术、ESG 与可持续发展等领域展开创新研究；同时，格林美与万隆理工学院签署奖学金捐赠协议，这也是中国企业首次在印尼的大学设立的助学金计划，用于支持万隆理工学院优秀学生到中国留学、特困学生完成学业等方面，为印尼电动化战略、为印尼矿业高质量开发提供关键技术支撑，为构建全球人类命运共同体做出贡献。



图 3 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与万隆理工学院校长共同签署建设“中国—印尼新能源材料与冶金工程技术联合研究实验室”的合作谅解备忘录

2023 年，公司以印尼青美邦镍资源项目为国际平台，展开出海精神、国际形象与绿色产业大宣传，在中国印尼两国政府、社会各界树立良好的国际 ESG 价值形象。

2023 年 9 月，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随国务院李强总理出访印尼，参加印尼—中国企业家交流会，并向总理汇报公司在印尼的文化交流成就。

2023 年 9 月 4 日，印尼青美邦发布五百名印尼籍青年人才、千名印尼籍技工选拔与培养计划，该计划旨在加快印尼青美邦园区人才培养与本土化进程，推进文化融合。



图 4 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与参加发布会的全体印尼籍员工合影留念

2023 年，公司分别荣获“2023 年中国上市公司 ESG 最佳实践案例”“2022 年福布斯中国可持续发展工业企业 TOP50”“2022 年度杰出责任企业”“2023 年度杰出科创力企业”“安永可持续发展年度最佳奖项—2023 杰出企业”“第十三届 ESG 影响力年会年度先锋企业”等多项荣誉。

2023 年，公司获得国际权威机构颁发的产品碳足迹认证证书，较 2022 年同比增长 467%。公司实现行业首批碳普惠资产开发并运用于地方碳市场履约，出海入局国际第三方核证减排标准（VCS）项目开发，向全世界传递中国企业加速绿色低碳转型发展与共建全球气候治理体系的责任与担当，助力全球碳中和目标实现。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1、城市矿山开采体系优势

公司是中国开采城市矿山的先行者与全球开采城市矿山的领导者。经过 20 余年的努力与沉淀，公司建成了中国领先的多层次、跨区域的废旧商品回收、物流与绿色处置体系，拥有全球领先的无害化处置与资源化利用技术，在中国废物回收领域拥有崇高的信誉，是中国循环经济示范推广、生态文明教育普及的优秀基地。公司在湖北、湖南、广东、江西、河南、天津、江苏、浙江、山西、内蒙古、福建等 11 个省市布局了 16 个以电子废弃物、报废汽车、退役动力电池为主体的绿色回收与废物循环处理基地，纵横中国南北 3000 公里，覆盖中国 40%以上国土面积，成为庞大的废旧商品回收网络将促进公司良好把握国家推动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历史机遇，深度参与并推动国家新一轮以旧换新战略，为国家



经济强力增长做出领军企业贡献。

## 2、超级创新与超级质量优势

格林美坚持超级创新引领计划与质量优先战略，实施“顶层设计—市场拉动—研发实施—产线创新—质量创新”五位一体的创新战略、“人才—平台—经费”三位一体的创新基础设施建设、“以班建制，以组攻关”的创新措施、“零缺陷、零拖延、零投诉”超级质量行动，以技术引领和质量优先的绝对优势昂首迈向技术与质量无人区，以超技术开发和超质量管理全面领跑行业。公司核心产品三元前驱体材料与四氧化三钴成为世界高质量产品代表。高镍、单晶与核壳三元前驱体材料成为世界三元动力电池的关键原料，公司成为全球少数能够生产高镍 NCM、NCA 两个系列产品的企业，并率先实现 9 系高镍、核壳高镍、高电压三元、四元高镍、无钴等新一代材料全系列产品量产化。同时，公司率先在 ppb 级别上管控产品质量，在 8 系及 9 系的高镍产品中，90%以上产品的磁性异物小于 1ppb，成为世界少数能够在 ppb 级别上管控高镍前驱体材料的顶端企业。

公司拥有国家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能源金属资源与新材料重点实验室、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3 个国家级创新平台，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公司持续重视研发投入，2017 年至 2023 年，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呈增长趋势，彰显公司持续推进创新的力度，成为行业敢重金投向创新的优势企业。



公司确定了“投资人才，成就人才，共创低碳未来”的人才理念，发布三个“千名”人才培养计划，构建“研究型人才—工程师—产业工匠”以及“领军人才—优秀人才—工匠人才”相结合的三级创新人才体系，建设与公司发展目标相匹配的人才体系，做全球行业变局的变局者。为有效推动公司远景战略目标的实现，打造一支“国际化、专业化、战斗化”的战斗队伍，格林美牵手清华大学，以超一流师资队伍，联合打造“格林美—清华大学”新时代领导力培训班，

向全球先进学习，打造具备全球视野和世界格局、拥有新时代管理理念，具备卓越领导力的格林美骨干人才队伍。



图5 第一届“格林美—清华大学”新时代领导力培训班走进清华大学

### 3、出海模式优势

2016年以来，公司率先实施市场出海、产能出海、资本出海，成功布局韩国、印尼、南非，辐射世界，建设了全球先进的海外基地，构造了稳固的海外产业市场链，创造了“产业、科技、文化”融合出海的发展模式，以“科技+文化”柔性力量推动海外项目历久弥坚，把握了本轮新能源行业全球竞争的主导权，站在全球行业竞争的潮头。

公司以“产业、科技、文化”融合投资的理念，在产业方面，建设了“科技+智慧+绿色”的镍资源生产新能源原料的高技术产业园，被印尼政府授予首批绿色工厂，被批准为印尼保税园区。在科技文化方面，同时，公司建成世界一流的湿法冶金与新能源材料创新中心和印尼第一个镍工业博物馆，主导开办了印尼—中国工程硕士联合培养国际班（涉及冶金工程与新能源材料、轨道交通、有色金属国际贸易等三个专业），与万隆理工学院建设中国—印尼“新能源材料与冶金工程联合研究实验室”，设立“格林美—万隆理工学院奖学金”，成为中企在印尼设立的第一个联合研究实验室与第一个大学奖学金，把中国科技、教育与印尼文化深

度融合，谱写中国印尼科技文化合作与交流的新历史，创造中企出海“取得与给予”的平衡发展模式，成为在印尼与雅万高铁齐名的中国印尼合作的亮点工程之一，受到中国印尼两国政府的高度肯定。

#### 4、产业链与市场优势

格林美突破性解决了中国在废旧电池、锂钴镍钨废料、电子废弃物与报废汽车等典型废弃资源绿色处理与循环利用的关键技术装备难点，开发了高镍三元前驱体、超细钴粉、绿色钨、再生改性塑料、稀贵金属提取、退役动力电池智能梯级利用等关键技术及产品，形成了自主核心技术与知识产权体系，构建了“废旧电池回收—原料再制造—材料再制造—电池梯级利用”新能源全生命周期价值链、“钨资源报废回收—资源再生—材料再制造—产品再制造—产品再使用”钨资源循环再生价值链、“电子废弃物回收拆解—废塑料再生—稀贵金属再生”电子废弃物循环再生价值链等资源循环与新能源材料制造模式，塑造了绿色低碳循环产业的高质量发展模式标杆。公司与比亚迪、梅赛德斯-奔驰中国、广汽集团、亿纬锂能、东风乘用车、山河智能、瑞浦兰钧等全球超 750 余家合作伙伴打造定向循环合作模式，积极打造“沟河江海”的全国回收利用网络体系，实现了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从“绿色制造到制造绿色”的全生命周期价值链模式。

公司产业链合作伙伴与核心客户包括 Apple、SAMSUNG SDI、ECOPRO、SK On、嘉能可、英美资源、青山集团、默迪卡、厦钨新能、容百科技、力拓、美国肯纳金属（Kennametal）、瑞典山特维克（Sandvik）、中国五矿等全球行业主流企业。在全球行业市场竞争格局下，公司通过特有的锂镍钴定向循环模式与动力电池回收的优势，成功连通全球核心正极材料厂、动力电池厂、新能源汽车厂到消费者的新能源汽车全产业链，成为世界新能源供应链不可或缺的核心企业。



## 5、ESG 价值优势

作为循环经济领军企业，格林美的循环产业实践也得到了世界范围的广泛认可，先后被中国政府授予国家循环经济教育示范基地、国家“城市矿山”示范基地、国家绿色工厂等绿色荣誉称号，成为推动中国循环型社会与低碳发展的杰出代表。先后斩获 2018 年达沃斯“全球循环经济跨国公司奖”、2020 年“保尔森可持续发展奖”，被作为全球废物再生成功案例载入世界知名《Nature》杂志，被联合国列为污染减排示范企业，被评为 2022 福布斯中国可持续发展工业企业 TOP50、2022 胡润中国民营企业可持续发展百强榜（位列第七），成为中国循环经济走向世界的重要地理标志，建立了全球循环经济的信誉体系。

2023 年，公司印尼青美邦实施“绿色矿山、绿色制造、绿色人文”的建设，实施“文化融合，与印尼共成长”的文化价值建设，在中国印尼两国社会各界树立良好的国际 ESG 价值形象，成为中企在印尼的 ESG 标杆。

2023 年 12 月，公司受邀参加第 28 届联合国气候大会，在大会上代表中国展示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的绿色回收利用再制造。期间，CGTN 国际电视台对公司动力电池回收模式开展报道，让格林美的绿色回收模式走向全球。

2023 年，公司正式成为联合国契约组织（UNGC）成员，致力于共同推进全球可持续发展，受邀参加《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加速前进会议》。

2023 年，公司作为关键矿产责任倡议（RCI）的会员企业受邀参加 2023 可持续矿产供应链国际论坛，在论坛上发布了《采矿业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行动倡议》，共同持续推动全球矿业行业的绿色转型。



2023 年，公司分别荣获“2023 年中国上市公司 ESG 优秀实践案例”“2022 年福布斯中国可持续发展工业企业 TOP50”“2022 年度杰出责任企业”“2023 年度杰出科创力企业”“安永可持续发展年度最佳奖项-2023 杰出企业”“第十三届 ESG 影响力年会年度先锋企业”等多项荣誉。公司在全球的品牌价值与 ESG 形象，成为支撑格林美在全球行业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的利剑。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参考“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0,528,634,731.12	100%	29,391,772,691.52	100%	3.87%
分行业					
新能源电池材料	22,968,603,174.57	75.23%	21,796,877,356.34	74.16%	5.38%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7,560,031,556.55	24.77%	7,594,895,335.18	25.84%	-0.46%
分产品					
新能源电池材料：					
三元前驱体	17,582,393,237.20	57.59%	16,146,501,802.96	54.94%	8.89%
四氧化三钴	1,627,990,802.32	5.33%	4,003,509,680.10	13.62%	-59.34%
正极材料	1,756,269,511.49	5.75%	1,646,865,873.28	5.60%	6.64%
镍资源	2,001,949,623.56	6.56%	0.00	0.00%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钴回收业务（钴粉、钴片等）	1,628,141,259.28	5.33%	1,836,457,355.61	6.25%	-11.34%
钨资源回收利用业务（APT、碳化钨粉等）	1,013,235,433.29	3.32%	919,437,149.19	3.13%	10.20%
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	1,026,645,072.83	3.36%	2,131,211,043.22	7.25%	-51.83%
镍板	400,088,748.81	1.31%			
新能源回收利用：					
动力电池综合利用	1,131,200,995.85	3.71%	621,622,979.54	2.11%	81.98%
报废汽车综合利用	370,041,441.70	1.21%	584,305,042.53	1.99%	-36.67%



环境服务（含固体废物处置、污水治理、江河治理等）	66,498,695.39	0.22%	66,842,257.39	0.23%	-0.51%
贸易及其他	1,924,179,909.40	6.31%	1,435,019,507.70	4.88%	34.09%
分地区					
1、境内	21,473,900,573.73	70.34%	19,455,687,441.76	66.19%	10.37%
2、境外	9,054,734,157.39	29.66%	9,936,085,249.76	33.81%	-8.87%
分销售模式					
自营	30,528,634,731.12	100.00%	29,391,772,691.52	100.00%	3.87%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新能源电池材料	22,968,603,174.57	19,552,669,601.90	14.87%	5.38%	7.14%	-1.40%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7,560,031,556.55	7,239,486,383.48	4.24%	-0.46%	5.40%	-5.32%
合计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12.24%	3.87%	6.66%	-2.30%
分产品						
新能源电池材料：						
三元前驱体	17,582,393,237.20	15,013,017,777.15	14.61%	8.89%	13.47%	-3.44%
四氧化三钴	1,627,990,802.32	1,563,899,838.67	3.94%	-59.34%	-55.58%	-8.12%
正极材料	1,756,269,511.49	1,631,423,399.26	7.11%	6.64%	8.89%	-1.92%
镍资源	2,001,949,623.56	1,344,328,586.82	32.85%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钴回收业务（钴粉、钴片等）	1,628,141,259.28	1,519,041,453.64	6.70%	-11.34%	-6.82%	-4.53%
钨资源回收利用业务（APT、碳化钨粉等）	1,013,235,433.29	944,025,445.64	6.83%	10.20%	17.09%	-5.48%
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	1,026,645,072.83	978,586,733.09	4.68%	-51.83%	-47.39%	-8.05%
镍板	400,088,748.81	380,204,337.99	4.97%			
新能源回收利用：						
动力电池综合利用	1,131,200,995.85	1,013,198,605.88	10.43%	81.98%	94.08%	-5.58%
报废汽车综合利用	370,041,441.70	431,478,683.23	-16.60%	-36.67%	-23.37%	-20.24%
环境服务（含	66,498,695.39	59,822,822.18	10.04%	-0.51%	5.78%	-5.35%

固体废物处 置、污水治 理、江河治理 等)						
贸易及其他	1,924,179,909. 40	1,913,128,301. 83	0.57%	34.09%	33.71%	0.28%
合计	30,528,634,731 .12	26,792,155,985 .38	12.24%	3.87%	6.66%	-2.30%
分地区						
境内销售	21,473,900,573 .73	18,986,741,586 .14	11.58%	10.37%	12.00%	-1.28%
境外销售	9,054,734,157. 39	7,805,414,399. 24	13.80%	-8.87%	-4.41%	-4.02%
分销售模式						
自营	30,528,634,731 .12	26,792,155,985 .38	12.24%	3.87%	6.66%	-2.3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新能源电池材料	销售量	吨	218,221.40	175,546.64	24.31%
	生产量	吨	218,510.31	175,120.31	24.78%
	库存量	吨	3,878.39	3,589.48	8.05%
废弃资源综合利 用	销售量	吨	261,114.66	310,815.05	-15.99%
	生产量	吨	260,886.27	311,963.82	-16.37%
	库存量	吨	3,060.00	3,288.39	-6.9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高镍前驱体 (NCA 和 NCM)	韩国 ECOPRO BM Co., Ltd.		1,935,261.79	623,631.33		是	无	623,631.33	1,935,261.79	回款金额为 640,157.14 万元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粗制氢氧化钴原料	Glencore International AG		1,130,117.80	219,772.01		是	无
氢氧化镍中间品及硫酸镍、硫酸钴	宁波力勤资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PT HALAMA HERA PERSADA LYGENG		234,945.37	11,254.28		是	无

##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原材料	4,563,538,385.89	85.68%	4,621,582,357.04	84.99%	-1.26%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直接人工	137,108,757.07	2.57%	147,349,497.58	2.71%	-6.95%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制造费用等	625,710,938.69	11.75%	669,044,540.55	12.30%	-6.48%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合计	5,326,358,081.65	100.00%	5,437,976,395.17	100.00%	-2.05%
新能源电池材料	原材料	17,907,210,145.57	91.58%	16,689,867,229.01	91.45%	7.29%
新能源电池材料	直接人工	275,603,080.52	1.41%	264,498,844.17	1.45%	4.20%
新能源电池材料	制造费用等	1,369,856,375.81	7.01%	1,295,898,802.72	7.10%	5.71%
新能源电池材料	合计	19,552,669,601.90	100.00%	18,250,264,875.90	100.00%	7.14%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新能源电池材料：						
三元前驱体		15,013,017,777.15	56.04%	13,231,351,715.55	52.67%	13.47%
四氧化三钴		1,563,899,838.67	5.84%	3,520,702,232.61	14.02%	-55.58%

正极材料		1,631,423,399.26	6.09%	1,498,210,927.74	5.96%	8.89%
镍资源		1,344,328,586.82	5.02%		0.00%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钴回收业务（钴粉、钴片等）		1,519,041,453.64	5.67%	1,630,160,947.98	6.49%	-6.82%
钨资源回收利用业务（APT、碳化钨粉等）		944,025,445.64	3.52%	806,210,740.86	3.21%	17.09%
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		978,586,733.09	3.65%	1,859,942,006.59	7.40%	-47.39%
镍板		380,204,337.99	1.42%			
新能源回收利用：						
动力电池综合利用		1,013,198,605.88	3.78%	522,063,064.60	2.08%	94.08%
报废汽车综合利用		431,478,683.23	1.61%	563,045,582.65	2.24%	-23.37%
环境服务（含固体废物处置、污水处理、江河治理等）		59,822,822.18	0.22%	56,554,052.49	0.23%	5.78%
贸易及其他		1,913,128,301.83	7.14%	1,430,833,476.78	5.70%	33.71%
合计		26,792,155,985.38	100.00%	25,119,074,747.85	100.00%	6.66%

说明

无

####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 2023年2月，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设立江西格林美报废机动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023年2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格林循环（湖南）资源利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023年3月，子公司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设立 GEM Korea New Energy Materials Co., Ltd.，注册资本1亿韩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023年4月，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设立仙桃市格林美报废车辆回收拆解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023年5月，孙公司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设立美钠（无锡）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7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023年6月，子公司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设立 PT GEM (Indonesia) New Energy Materials，注册资本100万美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023年6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江西格林循环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

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8、2023年8月，子公司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设立 GEM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PTE. LTD.，注册资本 1,202.80 万美元，持股 96.1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9、2023年8月，孙公司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设立 GEM (SINGAPORE) NEW ENERGY MATERIALS PTE.LTD.，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持股 94.5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0、2023年9月，孙公司荆门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设立动力再生（荆门）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持股 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1、2023年9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上海格林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持股 55%。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2、2023年10月，孙公司 GEM (SINGAPORE) NEW ENERGY MATERIALS PTE.LTD. 设立 PT MEIMING NEW ENERGY MATERIAL，注册资本 200 万美元，持股 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3、2023年11月，孙公司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设立 PT INDONESIA QINGMEI ENERGY MATERIALS，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持股 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4、2023年7月，公司将泰兴新新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注销，2023年7月24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5、2023年12月，公司将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注销，2023年12月29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936,767,778.3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2.3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236,313,270.28	20.43%
2	第二名	3,464,752,961.00	11.35%
3	第三名	1,450,557,914.90	4.75%
4	第四名	1,094,549,340.12	3.59%
5	第五名	690,594,292.01	2.26%
合计	--	12,936,767,778.31	42.3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055,221,932.9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8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197,720,089.24	7.92%
2	第二名	1,115,566,311.82	4.02%
3	第三名	1,031,631,584.46	3.72%
4	第四名	928,598,181.40	3.35%
5	第五名	781,705,766.06	2.82%
合计	--	6,055,221,932.98	21.8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9,681,372.02	94,310,034.81	5.70%	
管理费用	866,458,179.19	705,849,741.00	22.75%	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1.61 亿元，增长 22.75%，占收入的比例上升 0.44%，主要是受到本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和折旧摊销费用增加影响。
财务费用	551,905,434.64	421,023,735.93	31.09%	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1.31 亿元，增长 31.09%，占销售收入比例上升 0.38%，主要因为本期汇兑收益减少。
研发费用	1,202,843,402.65	1,137,480,384.71	5.75%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9 系核壳氧化物量产开发	在 9 系核壳氢氧化物前驱体的基础上，开发超高 BET 氧化物，提升下游产能。	量产批次稳定性认证阶段	重点解决超高 BET 生产稳定性难题，实现大规模生产。	逐步替代普通结构的前驱体，实现核壳产品迭代升级，继续保持核壳前驱体量产技术先进性。
新一代超高镍浓度梯度四元前驱体开发	继续提升浓度梯度前驱体的镍含量，并均匀掺杂第四种元素，综合提升容量、循环和安全性能。	进入吨级产品认证阶段。	元素梯度分布且第四种元素分布均匀，理化指标达到客户要求，实现产业化。	在下一代核壳产品领域抢占先机，为公司带来可观的利润。
第二代高电压四元前驱体产业化	通过对前驱体的掺杂、包覆以及结构设计，提高三元材料高电压下的容量，解决材料的高温循环、胀气、容量恢复等方面	正式量产认证通过并开始批量出货。	元素分布均匀，理化指标达到客户要求，实现产业化。	维持了格林美高电压产品技术的领先地位，为公司新增订单，显著提高利润率。

	的问题。			
五元层状氧化物钠离子电池材料前驱体开发	解决多金属元素沉淀速度不一致、某些元素极易氧化、部分元素的氢氧化物晶体结构不一致等难题，实现各元素均匀共沉淀且形貌可控。	通过客户认证，进入吨级量产认证阶段。	实现多元素均相沉淀，理化指标达到客户要求。	钠电技术获得全球某头部企业认可，将为公司抢占新一代钠电产品市场提供有力保证。
超高电压氧化钴大颗粒产业化	突破 10000 超高铝均匀掺杂世界级技术难题，成功应用于 4.53V 超高电压钴酸锂电池。	小试通过，进入吨级量产认证阶段。	Al 元素均匀分布，形貌可控，掺杂量稳定，实现产业化。	或将成为全球首家具备 10000ppm 铝掺杂大规模量产能力的企业，公司氧化钴制造技术迈上新台阶。
无氨羟基氧化体系大颗粒（12-20 $\mu\text{m}$ ）多元素掺杂四氧化三钴研发与应用	开发大粒径（12-20 $\mu\text{m}$ ）的绿色羟基四氧化三钴颗粒，打破羟基体系大颗粒四氧化三钴合成技术壁垒，并通过多元素掺杂来提高四氧化三钴的综合性能。	多款产品已完成小试氧化试验，单掺杂大颗粒产品客户认证通过。	形貌均一，粒度大小可控，剖面多孔，振实密度高，掺杂元素均匀无偏析。	对标碳铵体系大颗粒四氧化三钴产品，在未来高电压钴酸锂市场将是绝对的核心产品。
超细（<1 $\mu\text{m}$ ）超高比表（>60 $\text{m}^2/\text{g}$ ）钴产品的研发与应用	通过流程设计、工艺控制，制备出高比表低粒度的纳米级氢氧化钴、羟基钴、氧化亚钴等钴产品。	小试超细氢氧化钴已通过客户认证。	形貌均一，流动性好，粒度小，比表高，掺杂元素分布均匀的钴产品。	随着中高镍三元正极产品放量，该类钴产品的需求将急剧扩增。
动力电池用中镍正极材料开发	针对海外客户，定向开发动力电池用长循环正极材料，开拓集团在正极材料动力电池产品出海业务。	完成开发导入，小批量量产阶段。	以出众的产品性能和优秀的产品质量，获得客户青睐，迈出动力电池用三元正极材料业务海外销售第一步。	全方位提升公司研发、质量、技术、设备等综合实力。
中镍高电压单晶材料开发	通过体相掺杂与表面掺杂，提高中镍单晶材料高电压下能量密度与循环稳定性，进入动力电池高电压快充行业。	开发认证阶段，产品性能国内领先。	经过中镍单晶“多维度掺杂”，创新烧结工艺，高电压单晶实现高容量，长循环。	动力电池已进入高电压快充时代，中镍单晶材料优异的性能成为“新星”，为新一代材料提前储备技术。
9 系高容量 NCMA 四元正极材料开发	通过控制前驱体微观形貌和晶体结构，控制正极材料晶粒尺寸等手段，达到正极材料到高容量、高循环的目的	已批量出货，产品性能国内领先。	容量高，成本低。	此款材料成本低、性能好、制造工艺简单，凭借优良的性能比能快速抢占 9 系高镍市场。
9 系动力用高能量密度正极材料开发	通过控制前驱体的内部粒子排布、应力、颗粒结构稳定、高熵多元素掺杂等手段，达到正极材料高容量，高循环，高压实，高倍率的目的	小试样认证通过，中试样正在认证中，产品性能国内领先。	使用压实 $\geq 3.55\text{g}/\text{cm}^3$ ，全电 0.5C 克容量 $\geq 210\text{mAh}/\text{g}$ ，常温循环 $\geq 1500$ 周	将从技术、性能等方面全面替代目前市场主流的超高镍正极材料，属于技术创新的新一代产品。
8 系低成本型 NCA 材料开发	通过对前驱体形貌优化以及结构设计，重点解决材料在圆柱电池 DCIR 及安全性改善难题	量产认证阶段，产品性能国内领先。	通过前驱体结构优化及级配调整，采用一次烧结即可实现形貌可控，理化及电性能指标达到客户要求。	此低成本型 NCA 材料成功量产，将为公司抢占电动工具市场提供有力保证。
层状氧化物结构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	开发基于层状氧化物体系的钠离子电池正	量产认证阶段，产品性能国内领先。	开发高容量，长循环，低成本等系列材	快速推进钠电正极产业化进程，抢占动力

	极材料，在小动力、储能等领域部分取代现有的铅酸和锂电池体系。		料，高容量产品全电充电克容量超过 155 mAh/g，长循环系列 1C 常温循环 $\geq 3000$ 周。	和储能市场，助力集团抢占行业新高地。
废旧磷酸铁锂电池中有价元素综合回收利用	开发绿色低成本技术手段回收废旧磷酸铁锂黑粉中的有价元素并再造电池级磷酸铁和碳酸锂，打破当前行业技术壁垒。	碳酸锂制备已产业化应用，磷酸铁合成产线建设中	以废旧磷酸铁锂为原料年循环再造 5000 吨电池级碳酸锂和 2 万吨电池级磷酸铁。	解决行业内面临的铁磷元素难回收处理的技术壁垒，实现产业化量产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电子废弃物循环再造领域的国际地位。
废旧磷酸铁锂极片黑粉料直接固相修复再生	针对特定类的废旧磷酸铁锂电池极片黑粉料开发短流程直接固相修复再生技术，实现超低成本再生利用。	已完成扩大化中试试验	再生的 LFP 电化学性能 0.1C 首次充放电效率均 $\geq 150$ mAh/g，长循环 1000 次容量保持率 $\geq 90\%$ 。	实现废旧 LFP 极片黑粉料直接固相修复再生的产线化应用，高技术壁垒提升公司核心技术水平。
复杂组元石墨渣纯化再生制备动力电池负极用高纯石墨	从废电解质阴极、废旧电池黑粉浸出渣中通过酸碱耦合浸出工艺深度剥离杂质组元制备动力电池用高纯石墨负极材料，实现增值化回收利用。	已完成中试化试验，石墨产品客户认证中	再生石墨产品 0.1C 放电容量 $\geq 340$ mAh/g，首充放电效率 $\geq 90\%$ 。	彻底实现废旧动力电池回收过程中有价组分的“吃干榨净”，补足相关技术短板，拓宽公司业务。
废旧富锂玻璃粉的资源化回收利用	通过湿法冶金技术手段实现废旧富锂玻璃粉中主量元素锂、硅及铝的高值化回用利用	产线建设中	制备电池级碳酸锂，全流程锂收率 $\geq 93\%$ ；再生 SiO <sub>2</sub> 纯度 $\geq 99.6\%$ ，硅再生利用率 $\geq 95\%$ ；再生 Al <sub>2</sub> O <sub>3</sub> 纯度 $\geq 99\%$ ，收率 $\geq 90\%$ 。	技术壁垒高提升公司技术竞争力，拓宽碳酸锂原料端供货渠道，增大碳酸锂产能。
红土镍矿高压浸出成本控制研究	为了追求更低的生产运行成本，需要从源头出发，研究降成本控制的核心调控方法，指导生产降本提质增效。	已产业化应用	降低镍生产成本 500 美元/镍金吨	通过技术优化，实现高压浸出项目的整体成本降低，实现更好的经济效益，使公司高压酸浸技术保持在行业的领先地位。
红土镍矿后处理工序六价铬来源分析及含量控制研究	通过全面分析和工艺优化，实现六价铬稳定控制，确保 MHP 产品质量和环保达标。	已产业化应用	开发一种稳定地控制六价铬含量的方法；确保产品质量以及环保达标。MHP 产品 Cr $\leq 0.035\%$	提升 MHP 产品竞争力，确保可持续发展，同时，落实公司绿色制造理念。
红土镍矿湿法冶炼中间产品 MHP 的物化特性调控及含水率控制研究	优化沉淀工艺，提高中间品 MHP 镍含量，降低水分，以实现降本提质。	已产业化应用，同时持续跟进优化中	阐明红土镍矿湿法冶炼中间产品 MHP 的物化特性；MHP 产品质量达到世界先进水平（Ni $\geq 40\%$ ，水分 $\leq 52\%$ ）	提高 MHP 产品综合质量与产品竞争力，降低运输成本，MHP 质量水平跻身行业一流水平，能够更好地维护客户关系。
低冰镍制备电池级硫酸镍钴晶体工艺研究	开发由低冰镍直接提取镍、钴等金属新工艺，提高金属综合利用率。	已完成小试与中试；申请专利成果 3 篇。	通过对氧压浸出参数的控制，提高低冰镍中 Ni 和 Co 的选择性浸出率（大于 99%）。开发出具有较好经济性的低冰镍浸出及制备电池硫酸镍钴晶体的工艺。	低冰镍作为红土镍矿火法冶炼的中间品，以此为原料，结合红土镍矿湿法高压浸出工艺，不仅能提高 Ni 金属产量，还能降低火法导致的资源浪费，具有较大的实践



				意义。为公司做好技术储备。
红土镍矿高压浸出釜内结垢的生长机制及抑垢措施研究	阐明高压釜排管结垢机制，通过工艺改进延长单机运行时间，提高设备运转率。	已申请专利 5 篇，100m <sup>3</sup> R01 中试线实验进行中	揭示红土镍矿高压浸出釜内结垢的生长机制；开发抑垢工艺措施，实现单机运行周期 90 天以上。	大幅提高高压浸出机组单次运行周期，提升设备运转效率，降低综合成本，提高产能效率，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红土镍矿锰资源化利用与产业化	通过湿法冶金技术革新，解决含锰浆料浸出和除杂产业化技术难题，实现锰单质回收利用。	已申请专利成果申请，正在进行大规模生产产线设计。	实现每年 6 万（金属）吨锰的回收产业化。	深度回收锰，提升锰的回收率，能够满足下一代磷酸锰铁锂正极电池材料的需求。
红土镍矿钪资源化利用与产业化	通过粗制、精制多段工艺设计，制备纯度 >99.99% 的氧化钪，实现钪的全流程回收，	已完成硫酸铵钪工艺开发，制备了公斤级的粗级氧化钪；正在进行后段进一步提纯氧化钪工艺研究。	实现 Sc 的回收与产业化，得到纯度 99.99% 以上的氧化钪产品，建成产能 50 吨（金属钪）/年。	钪是高附加值的稀少金属，自然界中含量少且分离和提取困难。实现红土镍矿中钪的资源化，是实现资源充分利用和可持续发展战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的重要途径，将大幅提升公司在原料提取端的综合竞争力。
退役动力电池智能拆解装备研发	采用人工智能、机器视觉、工业机器等技术实现对多品种、小批量退役动力电池及其零部件的柔性智能拆解。	第一代年产 5 万套电池包智能拆解产线可兼容电池规格 50 种以上，整包拆解效率超 13 件/小时，主要部件无损拆解良品率 98% 以上，拆解成本较现有国内市场主流工艺下降 20%，达到了世界领先水平。	开发全流程智能拆解装备，实现结构和拆解工艺相似、多品种小批量退役动力电池的高效、柔性、绿色拆解。	实现退役动力电池智能化、柔性化、高效化拆解，提高回收效率，降低回收成本，提升行业竞争力和核心技术水平。
CTX(CTP/CTC/CTB) 动力电池包除胶拆解工艺与装备研发	创新性研发高效除胶拆解工艺与装备，建立成套退役 CTX 电池包除胶拆解示范线，显著提升 CTX 电池包拆解效率，降低拆解成本。	开发了 6 种解胶剂；开发了一套溶剂回收系统，解胶剂有效成分回收率超 92%；基于 PTC 技术自主设计并建成一条退役 CTX 动力电池包智能除胶拆解线，年处理量可超 6000 吨，可兼容拆解多款 CTX 电池包。	建立退役动力电池包胶黏剂和解胶剂数据库，开发基于数字化智能装备除胶工艺，拆解良率控制在 98% 以上，除胶率 100%；开发高兼容性数字化 CTP 电池包除胶拆解技术与装备，建立一条全流程无损除胶拆解示范线。	为动力电池拆解回收业务板块带来新的增长点和创新性技术与工艺装备，打造核心竞争力，带来巨大的经济价值和社会效益。
退役动力电池快速分选技术及装备开发	通过开展基于电化机理的参数获取、模型建立、SOH 预测等工作，开发动力电池梯次利用快速分选方法与装备。	已实现无损检测过程小于 15min，精度达到 97%；完成了无损检测与快速分选装备开发，分选效率达 180 个/h。	兼容电池种类或规格 24 种以上，无损检测精度达 98% 以上，分选指标超过 5 种，分选档位超过 10 档。	填补了分选装备空白，构建的全生命周期信息数据库对于降低公司梯次利用产品成本、提高技术壁垒具有重要意义。
梯次利用退役电池管理系统关键技术开发	解决退役电池梯次利用产业化关键技术问题，实现最大能量的利用，提高梯次利用率以及降低安全风险	开发了电池在线状态预测、一致性实时评估方法以及短板电池快速定位等方法，精度达到 95%；	建立的等效电路模型与实测的误差不超过 3%；开发的 SOC、SOH 和 SOP 联合估算方法估计误差在 3% 以内。	针对性地解决新电芯以及梯次电芯所制成的实际产品的问题；能为开拓创新产品市场做准备。

<p>退役方形电芯去壳取芯与反卷绕分离技术与装备研发</p>	<p>开发退役方形电芯的精细化拆解技术，优化破碎分选工艺，降低黑粉金属杂质含量。</p>	<p>对比了电芯去壳前后的破碎能耗，去壳后能耗降低 70%；去壳设备兼容 5 款方形电芯，拆解成功率 90%，反卷绕设备成功率 85%。</p>	<p>精细化电芯拆解装备兼容 5 款方形电芯，处理能力达到 200 kg/h，电芯拆解成功率 &gt;95%；其中隔膜回收率达 90%，极片回收率达 95%。</p>	<p>方形电芯自动拆解装备可提高电芯处理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线的智能化水平。</p>
<p>退役动力电池快速放电与电解液回收技术研发</p>	<p>缩短大容量方形电芯放电时长，提高电芯预处理效率，解决低温烘干电解液易闪爆问题。</p>	<p>通过放电介质与切割工艺优化，大于 80 Ah 的电芯放电时间缩减至 16 h 以内；超临界 CO<sub>2</sub> 萃取工艺可脱除 90% 以上的电解液，过程缺乏连续性。</p>	<p>开发水下穿刺工艺，进一步将放电时间控制在 8h；开发红外连续加热工艺，电解液脱除率达到 90%。</p>	<p>该技术相对传统工艺缩短放电时间 50% 以上，实现电解液安全快速脱除，对产能提升和安全生产有重要意义。</p>
<p>退役动力电池石墨高效分离与除杂技术研发</p>	<p>以实现石墨产物的高值化利用为目标，优化现有负极石墨脱粉工艺，减少铜的杂质含量；优化多段酸浸除杂工艺，降低除杂成本。</p>	<p>超声分离石墨杂质含量 &lt;1%，石墨回收率达到 90%；除杂后铜含量 &lt;30 ppm，修复后放电容量达到 350 mAh/g。</p>	<p>负极石墨粉产品金属杂质 &lt;1%；修复后石墨中 Cu、Al、Na 等杂质含量 &lt;5 ppm，Fe 含量 &lt;50 ppm；石墨负极材料 0.1 C 首次放电容量 &gt;340 mAh/g；除杂修复成本下降 20%。</p>	<p>该技术相对传统工艺缩短放电时间 50% 以上，实现电解液安全快速脱除，对产能提升和安全生产有重要意义。</p>
<p>富锂锰基正极材料结构调控的关键技术研究</p>	<p>以富锂锰基正极研究为基础，采用体相掺杂，表面修饰和氧空位三合一新技术，对富锂锰基正极材料进行改性研究，力争改善富锂锰基正极材料存在的缺陷。</p>	<p>对于镍锰无钴正极材料进行了掺杂和包覆改性探究。已申报国家专利 3 项。</p>	<p>性后的 NiMn 无钴正极材料电化学性能：扣式电池 0.1C 首次放电容量 &gt;250mAh/g，0.33C 放电容量 &gt;235mAh/g；100 圈循环 @0.33C，容量保持率达到 &gt;90%。</p>	<p>通过本项目的研究，能为企业培养富锂锰正极材料领域的技术骨干，建立富锂锰基材料领域的知识产权。</p>
<p>原子层沉积构筑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技术研究</p>	<p>采用先进的原子层沉积包覆技术，实现纳米包覆层的厚度可控和均匀分布，通过在高镍三元正极材料表面沉积原子级可控氧化物薄层，打造出高质量密度和长循环稳定性兼具的高端电池正极材料。</p>	<p>对八系、九系、九六系高镍三元二次颗粒，以及九二系高镍三元单晶进行了不同厚度纳米氧化铝的包覆，其循环容量保持率均得到明显提升，NCM811、NCM90、NCM92SC、NCM96 的 50 圈容量保持率分别提升到 89.07%、94.71%、96.65%、86.12%。</p>	<p>对超高镍 NCM96 材料进行纳米氧化铝包覆，解决超高镍三元材料循环稳定性差的问题。包覆后，50 圈容量保持率达到 85% 以上。</p>	<p>原子层沉积技术作为目前最好的包覆技术，是实现未来高能量密度、长循环寿命电池的关键途径之一。能够深度推进公司的产学研合作，作为储备技术，可以迅速投入产业化生产，为公司未来高端动力电池产品的输出提供技术支撑。</p>
<p>石墨烯包覆磷酸铁锂的改性研究</p>	<p>通过对磷酸铁锂正极材料进行表面石墨烯包覆，增强颗粒之间的电子传导能力，解决磷酸铁锂导电性能差的短板问题，进而提高其倍率性能和低温性能。</p>	<p>吨级认证</p>	<p>石墨烯包覆磷酸铁锂粉末压实密度 ≥2.43g/cm<sup>3</sup>，0.1C 克容量 ≥159mAh/g，首效 ≥98%，1C 克容量 ≥143mAh/g。</p>	<p>属于未来磷酸铁锂技术。小试阶段的工艺参数可调试放大到中试规模，满足客户对高倍率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需求。</p>
<p>PtCo/C 氢燃料电池催化剂的研发与应用</p>	<p>用 Co 替代部分贵金属 Pt，制备高性能 PtCo 合金催化剂。通过表面修饰制备 PtCo@Pt/C 核壳结构</p>	<p>自主开发的 Pt/C 及 PtCo/C 催化剂性能优于国内外主流催化剂厂商产品，正在开展大规模生产工艺流程</p>	<p>实现 20%—50% 负载量的 PtCo 催化剂合成。所制备的 PtCo 合金颗粒均匀，具有 PtCo 的有序金属间化</p>	<p>对氢燃料电池领域进行提前技术储备，在企业内建立起完整的“废旧汽车催化剂回收—燃料电池催化剂生</p>

	催化剂，进一步提高铂的利用率和催化剂抗浸出的稳定性，实现大规模高活性、高稳定性的氢燃料电池阴极催化剂生产。	化制定。具备独立知识产权，申报国家专利 9 项。	合物结构，实现公斤级批量生产。	产”产业链。
--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580	1,561	1.2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41%	15.05%	0.3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525	520	0.96%
硕士	339	335	1.19%
博士	41	42	-2.38%
本科以下	675	664	1.66%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46	535	2.06%
30~40 岁	663	659	0.61%
40 岁以上	371	367	1.09%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446,456,442.35	1,476,499,076.03	-2.0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74%	5.02%	-0.2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243,613,039.70	339,018,691.32	-28.14%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6.84%	22.96%	-6.12%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40,627,126.62	32,285,472,083.77	9.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76,182,805.61	32,302,775,537.29	2.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4,444,321.01	-17,303,453.52	12,608.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465,546.13	526,588,613.58	-66.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1,871,086.18	4,833,470,808.63	1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5,573,405,540.05	-4,306,882,195.05	-29.41%

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78,144,030.62	17,207,055,893.41	-21.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39,924,873.22	10,990,087,778.72	-9.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8,219,157.40	6,216,968,114.69	-41.4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551,198.03	2,023,782,657.40	-88.9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因为本期通过优化营运资金管理与降低电子废弃物拆解数量从而减少对流动资金的占用；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因为本期减少新增贷款规模所致；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主要因为本期减少新增贷款规模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707,558.92	-0.42%	主要因为本期处置联营企业部分股权及权益法核算参股公司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具有可持续性，处置联营企业股权不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65,153,854.68	92.96%	主要是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否
资产减值	-828,646,499.48	-60.89%	主要是因为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27,936,437.64	2.05%	主要是因为本期部分债务豁免计入营业外收入以及罚款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22,608,031.66	1.66%	主要是本期对外捐赠及债务重组损失。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543,512,089.84	10.53%	5,353,992,676.73	12.13%	-1.60%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生产经营用流动资金余额为

						4,839,517,123.66 元, 在建项目尚未使用的专项募集资金余额为 526,233,734.03 元, 开具信用证和承兑票据缴存的保证金等余额为 177,761,232.15 元。
应收账款	6,923,189,481.43	13.15%	5,339,305,492.19	12.10%	1.05%	2023 年公司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 15.84 亿元, 增长 29.66%, 主要因为公司销售规模增加及为了应对全球市场竞争, 对核心客户调整产品销售信用账期所致。
存货	8,296,814,255.17	15.76%	7,662,479,789.99	17.36%	-1.60%	存货较期初增加 6.34 亿元, 增长 8.28%, 主要因为本期公司印尼镍资源项目一期 (3 万吨镍/年) 投产与达产所匹配的各种原料与材料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650,689,719.86	3.14%	1,277,897,438.05	2.90%	0.24%	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增加 3.73 亿元, 增长 29.17%, 主要系本期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增加。
固定资产	17,684,962,123.89	33.60%	13,476,628,860.88	30.54%	3.06%	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 42.08 亿元, 增长 31.23%, 主要是本期公司印尼镍资源项目一期 (3 万吨金属镍/年) 转固增加。
在建工程	2,730,457,521.40	5.19%	3,651,885,036.64	8.28%	-3.09%	
使用权资产	7,838,395.55	0.01%	11,038,640.60	0.03%	-0.02%	
短期借款	6,603,789,674.56	12.55%	4,393,787,757.39	9.96%	2.59%	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 22.1 亿元, 增长

						50.3%，主要是因为从银行取得的借款增加。
合同负债	1,059,752,250.41	2.01%	175,665,889.75	0.40%	1.61%	合同负债较期初增加 8.84 亿元，增长 503.28%，主要因为本期预收货款增加。
长期借款	7,862,633,067.16	14.94%	7,507,738,582.92	17.01%	-2.07%	长期借款较期初增加 3.55 亿元，增长 4.73%，主要因为本期公司取得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贷款增加以及公司增加了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的比例。
租赁负债	6,131,661.83	0.01%	8,655,424.81	0.02%	-0.01%	租赁负债较期初减少 0.03 亿元，降低 29.16%，主要因为公司偿还融资租赁款项。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5,991,129.01	3.17%	625,024,410.68	1.42%	1.75%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10.41 亿元，增长 166.55%，主要因为本期预付的设备等长期资产款增加。
应付账款	1,714,374,117.33	3.26%	948,370,867.43	2.15%	1.11%	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 7.66 亿元，增长 80.77%，主要系本期应付原料款增加。
应交税费	62,993,991.79	0.12%	183,751,981.77	0.42%	-0.30%	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 1.21 亿元，降低 65.72%，主要因为本期末应缴未交的企业所得税减少。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	------	------	-----	------	--------------	------	---------------	------------

SHU POWDER S LIMITED	企业合并	113,645,403.65	香港	自主运营	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并严格实施	良好	0.52%	否
PT. QMB NEW ENERGY MATERIALS	企业合并	7,418,987,872.17	印度尼西亚	自主运营	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并严格实施	良好	34.18%	否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7,281,786.24		-229,864,459.20		1,536,304.96			164,892,621.29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6,356,721.78	1,262,984,434.59			105,999,998.74			1,496,215,736.95
金融资产小计	503,638,508.02	1,262,984,434.59	-229,864,459.20	0.00	107,536,303.70	0.00	0.00	1,661,108,358.24
上述合计	503,638,508.02	1,262,984,434.59	-229,864,459.20	0.00	107,536,303.70	0.00	0.00	1,661,108,358.24
金融负债	-2,363,971.12	2,169,420.09						-194,551.03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77,761,232.15	177,761,232.15	保证金	信用证、应付票据保证金、远期结售汇保证金等
在建工程	290,384,317.62	290,384,317.62	抵押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售后租回所有权受限取得融资租赁款、使用权资产
固定资产	4,578,538,381.04	3,401,161,463.21	抵押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无形资产	396,013,349.14	325,911,054.56	抵押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合计	5,442,697,279.95	4,195,218,067.54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受限资产总额为 4,195,218,067.54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7.97%，账面价值为 1,202,107,582.04 元（原值为 1,482,806,286.8 元）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917,153,988.09 元（原值为 1,192,520,402.76 元）的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 325,911,054.56 元（原值为 396,013,349.14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3,030,668,090.18 元。售后租回机器设备账面价值 1,569,158,571.07 元（原值为 2,188,943,330.14 元）。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61,446,441.55	1,226,226,452.46	-46.06%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2245.HK	力勤资源	363,207,755.53	公允价值计量	366,273,085.31	0.00	-226,445,026.63	1,536,304.96	0.00	7,477,595.23	138,312,053.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363,207,755.53	--	366,273,085.31	0.00	-226,445,026.63	1,536,304.96	0.00	7,477,595.23	138,312,053.86	--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结售汇	14,721.5	14,297.59	216.94	0	184,150.2	198,447.79	0	0.00%
合计	14,721.5	14,297.59	216.94	0	184,150.2	198,447.79	0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远期结售汇实际收益-3,893.73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为提高公司应对汇率、利率波动风险的能力，减少对公司营业利润的影响，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规模与公司实际业务规模相匹配，不存在投机性操作，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主营业务的发展。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1、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p> <p>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仍存在一定的风险：</p> <p>（1）市场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p> <p>（2）履约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公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需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清算。公司根据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或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导致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以上情况将导致资金不能满足清算产生延期交割风险。</p> <p>（3）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p> <p>2、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p> <p>（1）公司财务部对汇率走势和汇价信息进行跟踪管理，并将信息反馈给公司销售、采购相关部门，作为对出口产品和采购进口材料价格谈判的依据或参考。</p> <p>（2）公司财务部定期获得银行提供的远期汇率、估值结果等，另外寻求其他交易对手的不同报价并进行交叉核对，并定期回顾已执行合同的结果，及时调整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p> <p>（3）公司已制定《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明确规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严格参照《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控制流程、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和风险处理程序来控制业务风险。</p> <p>（4）为防止外汇衍生品交易延期交割，公司主要业务部门对销售、采购情况进行滚动跟踪并定期汇报给</p>							

	<p>财务部，若出现大客户的预测订单出现较大变动时，将及时更新销售收入预测并汇报给财务部。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p> <p>(5)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不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p>公司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核算主要是针对报告期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远期结售汇交易未到期合同。公司根据银行提供的资产负债表日市值通知书确定其公允价值。</p>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年04月29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p>公司以规避汇率或利率波动风险为目的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公司已制定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加强了风险管理和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p>

##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9	非公开	242,491	238,651	0	239,890	0	64,546.	27.05%	0	不适用	0

	发行股票		.29		.87		93				
合计	--	242,491	238,651.29	0	239,890.87	0	64,546.93	27.05%	0	--	0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6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28名特定对象共发行634,793,18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3.82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424,909,962.88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386,512,911.0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24日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亚会A验字[2020]0021号）。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39890.87万元，募集资金专户期末结余0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98号）、瑞士交易所监管局《关于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的决定》核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以下简称GDR）所对应的新增A股基础股票不超过478,352,225股，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GDR发行数量不超过47,835,222份。公司首次募集发行GDR数量为28,184,100份，超额配售GDR数量为2,818,400份，发行价格为每份GDR12.28美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38,071.07万美元，扣除承销费用后实际到账金额为373,999,533.97美元，按照募集资金到账日人民币兑美元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2,524,810,801.85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合计人民币13,710,797.5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11,100,004.3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亚会验字（2023）第01520002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GDR募集资金299,206,494.24美元，其中187,491,487.74美元用于支持公司印尼镍资源基地生产运营，111,715,006.50美元用于补充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在海外运营的流动资金。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绿色拆解循环再造车用动力电池包项目	否	31,457.62	31,457.62		31,679.22	100.70%	2022年12月01日	9,549.62	是	否
3万吨/年三元动力电池材料前驱体生产项目	否	55,000	55,000		55,023.88	100.04%	2021年06月01日	18,839.08	是	否
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项目（年产5万吨动力三元材料前驱体原料及	是	68,000	3,453.07		3,453.09	100.00%	2022年12月01日	25.95	是	否

2万吨三元正极材料)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4,193.67	84,193.67		84,202.78	100.01%			不适用	否
印尼红土镍矿生产电池级镍化学品(硫酸镍晶体)项目(5万吨镍/年)	是		30,000	0	30,002.07	100.01%	2023年12月01日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34,546.93		35,529.83	102.85%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38,651.29	238,651.29	0	239,890.87	--	--	28,414.65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38,651.29	238,651.29	0	239,890.87	--	--	28,414.65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计划变更募投项目“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项目（年产 5 万吨动力电池三元材料前驱体原料及 2 万吨三元正极材料）”募集资金用途，变更部分的募集资金拟用于新增募投项目“印尼红土镍矿生产电池级镍化学品（硫酸镍晶体）项目（5 万吨镍/年）”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原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福建省宁德福安市湾坞西片区冶金新材料产业园。新增募投项目“印尼红土镍矿生产电池级镍化学品（硫酸镍晶体）项目（5 万吨镍/年）”，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PT.QMBNEWENERGYMATERIALS（中文名“青美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印度尼西亚共和国中苏拉威西省摩洛哇丽（Morowali）县中国印尼综合产业园区青山园区。2021 年 5 月 13 日，上述议案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亚会 A 核字[2020]0123 号），经审核，截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已投入自有资金 506,055,627.75 元，具体如下：3 万吨/年三元动力电池材料前驱体生产项目 471,524,881.35 元，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项目（年产 5 万吨动力电池三元材料前驱体原料及 2 万吨三元正极材料）34,530,746.40 元。</p> <p>2、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分别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置换募集资金总额 506,055,627.75 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印尼红土镍矿生产电池级镍化学品(硫酸镍晶体)项目(5万吨镍/年)	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项目(年产5万吨动力三元材料前驱体原料及2万吨三元正极材料)	30,000		30,002.07	100.01%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项目(年产5万吨动力三元材料前驱体原料及2万吨三元正极材料)	34,546.93		35,529.83	102.85%			不适用	否
合计	--	64,546.93	0	65,531.9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加快建设印尼镍资源项目,扩大镍资源的获取数量与战略掌控能力,为建设全球竞争力的高镍三元前驱体材料制造体系提供战略镍资源保障,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项目(年产5万吨动力三元材料前驱体原料及2万吨三元正极材料)”项目已经获得银行项目资金的支持,正在按照预期进度有序建设。本次将原计划投入“动力电池三元正极材料项目(年产5万吨动力三元材料前驱体原料及2万吨三元正极材料)”的剩余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30,0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净额为30,000万元)用于“印尼红土镍矿生产电池级镍化学品(硫酸镍晶体)项目(5万吨镍/年)”,剩余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35,527.76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净额为34,546.93万元,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980.83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1年5月13日,上述议案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2021年5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回收、利用废弃钴镍以及采购其他钴镍资源，生产、销售超细钴粉及新能源电池材料等产品	8,439,637,548.83	37,193,890,540.7	16,215,828,178.83	30,114,911,485.2	1,298,487,738.47	1,108,386,106.67
PT.QMB NEW ENERGY MATERIALS	子公司	电池级镍化学产品及其附属品的生产制造与进出口贸易，新能源材料制造，机电、化工产品的国内贸易与进出口贸易	1,918,079,478.28	7,418,987,872.17	2,264,720,435.04	3,042,434,795.54	863,182,508.90	862,650,828.9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江西格林美报废机动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仙桃市格林美报废车辆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格林循环（湖南）资源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美钠（无锡）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GEM Korea New Energy Materials Co., Ltd.	新设	无重大影响
PT GEM Indonesia New Energy Materials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江西格林循环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PT INDONESIA QINGMEI ENERGY MATERIALS	新设	无重大影响
PT MEIMING NEW ENERGY MATERIAL	新设	无重大影响

GEM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PTE. LTD	新设	无重大影响
GEM (SINGAPORE) NEW ENERGY MATERIALS PTE.LTD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动力再生（荆门）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上海格林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 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泰兴新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未来，格林美将坚守“城市矿山开采+新能源材料制造”的双轨驱动的产业战略，实施超技术创新、超级质量管理与极限降本计划，提升核心业务的全球竞争力与盈利能力；扩大退役动力电池、电子废弃物与报废汽车为主体的城市矿山开采规模，在国家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以旧换新战略中发挥核心作用；扩大印尼镍资源与三元前驱体材料的制造规模，夯实公司新能源材料的全球市场地位；稳步推行零碳计划、镍钴锂资源全循环计划与 ESG 价值提升计划，创建千亿级世界一流绿色低碳发展的产业集团，为全球投资者创造良好的投资回报与绿色价值。

### （一）2024 年的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经营关键词是“产能释放、极限降本、效益大增长”。

2024 年，格林美人要以斗争的精神主导参与世界行业的竞争，发扬“拼战力、拼市场、拼创新、拼质量、拼成本、拼朋友圈”6 拼精神，坚决打赢世界行业竞争与内卷保卫战。以“释放产能、极限降本”为主线，全面提升核心业务的盈利能力，推进公司迈入效益大增长轨道，实现销售与业绩的大幅增长，全面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

**2024 年，公司主要经营目标：**

**1、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00 亿元，力争营业收入突破 430 亿元。**

**2、核心产品销售目标：**

镍资源（MHP，以金属吨计）：60,000 吨，同比增长 122%；

三元前驱体：22 万吨，同比增长 22%；

钴产品（三氧化二钴、超细钴粉、钴片）：25,000 吨，同比增长 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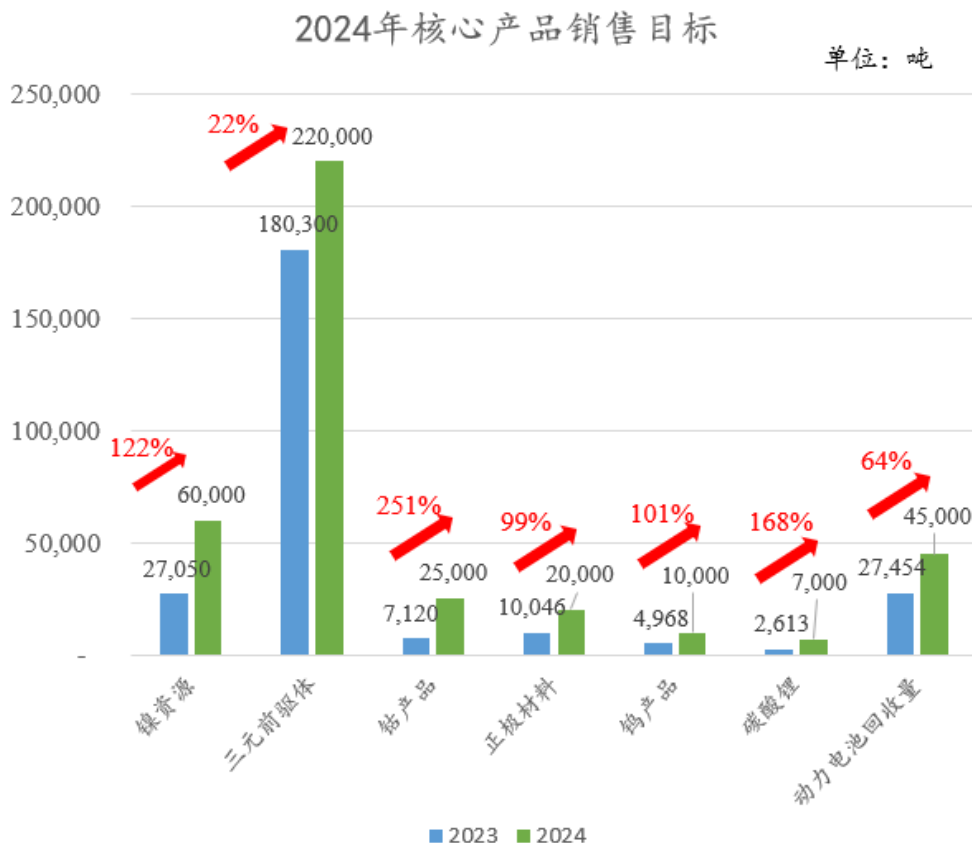


正极材料：20,000 吨，同比增长 99%；

钨产品（APT、碳化钨）：10,000 吨，同比增长 101%；

碳酸锂：7,000 吨，同比增长 168%；

动力电池回收量：4.5 万吨，同比增长 64%。



为了实现以上核心目标，2024 年公司将聚焦做好以下事项：

### 1、锤炼内功，铸好利剑闯世界

公司将潜心推进“创新引领、质量优先与极限降本”战略的落地实施，并实施自动化改造与数字升级行动，推动产能大释放、效率大提升。

**核心产能释放率目标：**全部核心产品挑战产能释放率极限；

三元前驱体产能释放率 88% 以上，镍资源、钴产品、正极材料、钨产品等产品的产能释放率 100%。

质量优先目标：全面达到“零缺陷、零拖延、零投诉”的超级质量目标。

管理效率提升目标：达到“管理效率提升 100% 与劳动生产率提升 100%”。

极限降本目标达到：全部核心产品挑战行业最低制造成本线，如 MHP 冶炼成本的极限目标为 7000 美元/吨镍。

产品创新响应速度：以 15 天为周期完成一个产品创新。

## 2、振兴城市矿山开采，在以旧换新战略中大显身手

主动作为，精准谋划，以 16 个园区的城市矿山开采体系，坚决把握国家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与以旧换新政策机遇，推动城市矿山开采业务重回增长频道。

## 3、严控投资，盘活闲置资产，充足资金池

2024 年，公司将严控各种无效投资，集中资本投资优势业务，保障印尼镍资源项目如期投产；聚焦自动化技改与数字化升级，获取国家设备大规模更新的红利政策；扎实推进盘活闲置资产，释放现有产能。

## 4、广交朋友，推动朋友圈愈来愈大

建好朋友圈、造好合作链，与政府合作、银行、资本市场、供应链上下游等广泛深度合作，组合力量，凝聚力量，让竞争的能量澎湃强大。

## 5、猛抓创新，实施新一轮创新攻坚战

公司将启动招募 100 名全球精英人才行动，夯实超级创新人才队伍。实施尖刀人才计划，开展尖刀人才、领军人才与创新人物的培养、评估工作，促进尖刀人才、领军人才与创新人物发挥头雁效应。

坚定强化“三位一体”创新平台，让创新设施高效运转起来，把超级成果做出来，把核心专利写出来；实施核心业务与出海专利倍增计划，铸就专利防护墙。

## 6、提升安环管理级别，消除安环隐患，杜绝安全环保事故

深度推行“科技+智慧+绿色+安全”的工厂建设，全面提升安全与环保的管理级别与设施水平，杜绝重大安全与环保事故。任何时候记住环保观“不环保，不生产”，任何时候执行安全观“生命高于一切，不安全、不作业”。

## 7、正式启动零碳计划，主导对接全球电池护照与碳足迹实施

开展绿色、低碳、零碳园区与产品的创建和论证。

启动全循环计划：2027 年镍钴锂资源靠循环利用 50%，2030 年镍钴锂资源靠循环利用 70%，2035 年镍钴锂资源靠循环利用 100%。

全面推动与全球核心汽车厂的全生命周期价值链合作，发展镍钴锂原料的定向循环体系，推动碳足迹与碳护照的示范模式。

## 8、开门办厂，实施文化融合，推进 ESG 与品牌价值全球化

继续开展全球核心园区的对外开放服务，向全球传播格林美循环文化与绿色产业。以印

尼为基地，深度推进科技、文化与产业的融合：一是办好“印尼政府—格林美—中南大学”联合培养材料科学与冶金技术工程硕士国际班，并延伸到交通运输、有色金属国际贸易等 2 个专业招生，每年招生人数超过 100 人；二是建设与运行好格林美—万隆理工学院—中南大学“中国—印尼新能源材料与冶金工程技术联合研究实验室”，打造中国印尼科技文化交流示范工程。

以印尼青美邦、格林美（深圳）超级绿色技术研究院、格林美（荆门）等核心园区为基地，开展以投资者走进格林美为主题的全球品牌价值推广活动，向全球投资者传播格林美价值；实施 ESG 行动计划，开展园区与全球产业链客户的 ESG 试点，探索 ESG 的国际化，通过 ESG 提升公司全球的品牌价值。

## （二）2030 年远景目标

### 2030 年的格林美：

ESG 目标：全球供应链 ESG 标杆企业，ESG 价值合作 100%，ESG 体系采购与销售 100%；

绿色目标：全部产品零碳制造，镍钴锂资源 100% 循环供应，年二氧化碳减排数量 200 万吨以上；

产值目标：从 300 亿人民币/年跨越到 300 亿美元/年；

创新目标：专利拥有数超过 10000 件，进入全球企业创新第一梯队；

品牌价值：绿色循环，让全球爱上格林美。

业务战略定位：在新能源材料业务领域，公司将实施“3+2”发展战略，夯实“原料体系、前驱体与四氧化三钴”等 3 大核心业务的全球核心地位，跑步发展钠电材料、固态锂电正极材料与磷酸锰铁锂材料 3 大新兴业务；在开采城市矿山业务领域，公司将实施“3+3”发展战略，做强做精“动力电池再生、塑料再生、稀贵金属回收”等 3 个城市矿山开采核心业务，积极发展报废汽车回收、钨回收、手机回收等 3 个城市矿山开采业务。

**到 2030 年，公司各项业务的经营目标为：**

### 1、新能源材料业务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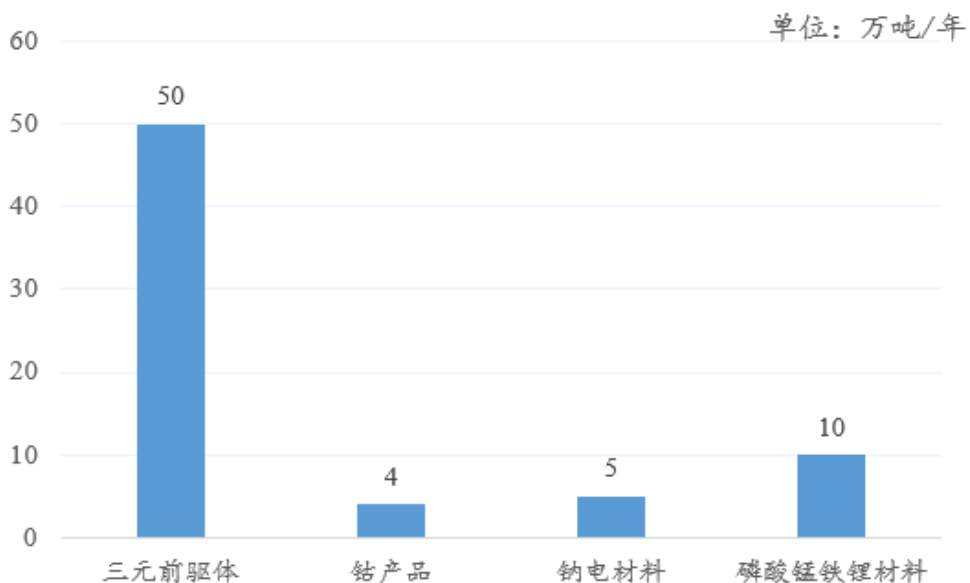
三元前驱体产能达到 50 万吨/年；

钴产品（四氧化三钴、超细钴粉、钴片等）产能达到 40,000 吨金属/年；

钠电材料产能达到 5 万吨/年以上；

磷酸锰铁锂材料达到 10 万吨/年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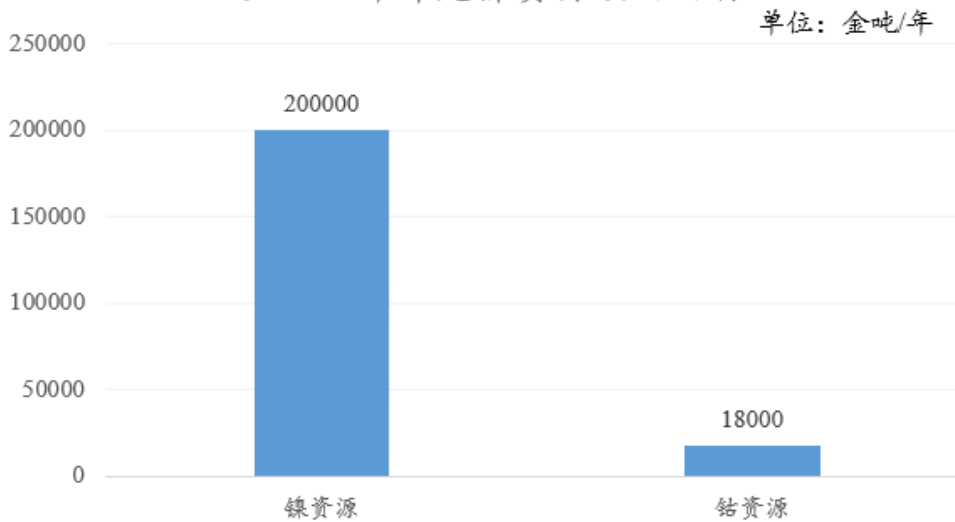
至2030年新能源材料业务产能目标



## 2、镍资源目标

印尼镍资源项目目标：20 万金吨镍/年（18,000 金吨钴/年）。

至2030年印尼镍资源项目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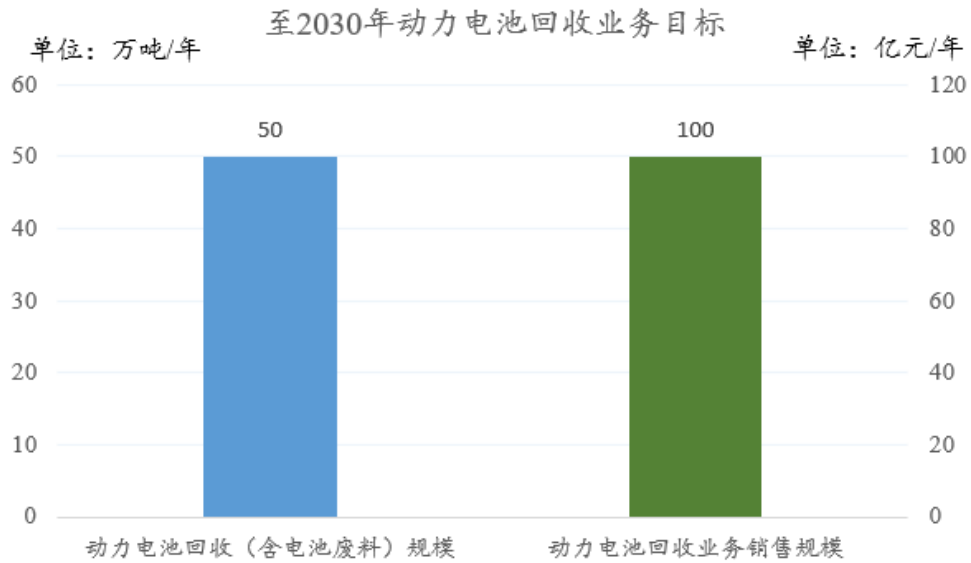


## 3、城市矿山开采业务目标

### 1) 动力电池回收业务目标

动力电池回收（含电池废料）规模达到 50 万吨以上；

动力电池回收业务的销售规模达到 100 亿元以上。



**2) 金属与塑料回收总量达到 1000 万吨/年;**

其中:

镍资源回收量 100,000 吨/年以上;

钴资源回收量 15,000 吨/年以上;

碳酸锂回收量超过 50,000 吨/年以上;

锰资源回收量达到 100,000 吨金属/年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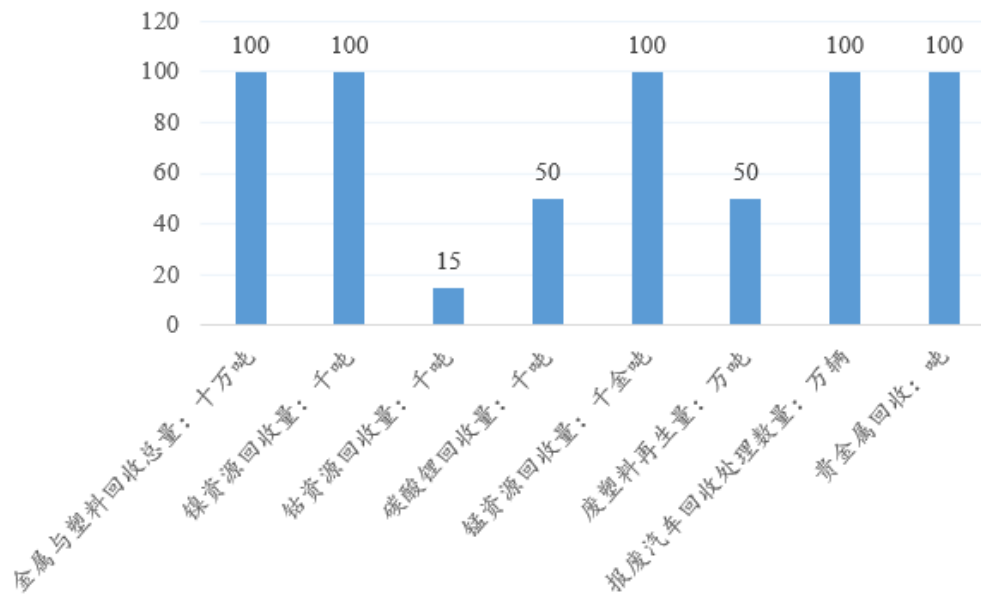
废塑料再生量 50 万吨/年以上;

报废汽车回收处理数量 100 万辆/年以上;

贵金属回收 100 吨/年以上 (其中, 黄金 5 吨/年);

废钢、废铜、废铝等金属回收量 1000 万吨/年以上。

至2030年城市矿山开采业务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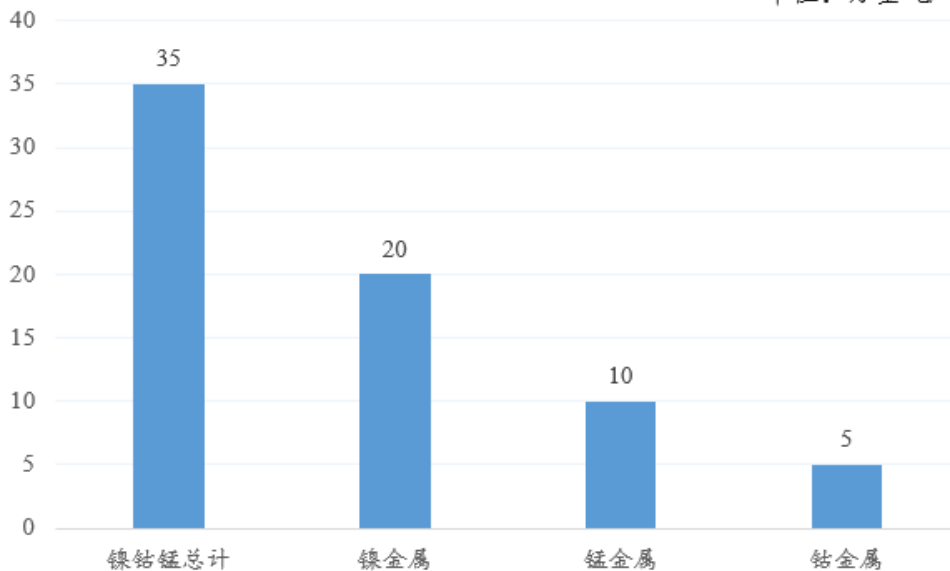


4、镍钴锰化学体系目标:

镍钴锰湿法化学能力达到 35 万吨/年以上；其中，镍金属的湿法化学体系能力达到 20 万吨/年金属以上，锰金属的湿法化学能力 10 万吨/年，钴金属的湿法化学能力 5 万吨/年。

至2030年镍钴锰化学体系目标

单位: 万金吨/年



5、种绿降污减碳目标

种绿: 种植万亩中和林;

绿电: 核心产品绿电 100%;

减碳：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200 万吨；

减排：VOCs 回收率 100%，单位能耗下降 35%，单位水耗下降 50%，COD 值下降 50%。

### （三）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分析

#### 1、宏观环境经济及政策风险

当前，世界行业竞争加剧，“绿色+安全+智慧”是时代的需求，是世界经济复苏与发展的需要。以自动化、数字化为基础的大规模设备更新，符合国家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以旧换新战略需要。公司将通过“绿色化、安全化、科技化、质量化、智慧化与教育化”的“六化”园区标准和“流程化、自动化、清洁化、安全化、信息化、教育化”的“六化”车间建设来迎考世界产业链深度变化和世界行业的竞争挑战，掀起创新与质量双风暴，坚决推动主导产品与核心业务迈入技术与质量的双无人区，打赢“业务升级、质量升级、效益升级”三大攻坚战，迈入高效益发展新阶段。

####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以“碳达峰和碳中和”为导向和以新能源为主导的绿色产业将成为未来最大的新兴产业。全球资本、人才也随之高度聚集新能源行业，低端产能过剩成为现实，高端产能永远不过剩，产业链快速向头部市场聚集。公司将面临更加严峻的行业竞争格局。公司将通过创新引领、质量优先与极限降本计划，以掌控核心技术，和夯实全球资源链、价值链合作来打造在新能源材料和镍钴资源领域的全球核心竞争力，全面实施新能源材料业务的“3+2”与城市矿山开采业务的“3+1”工程，有效对冲行业的各种竞争风险，保持公司核心业务的稳定与增长。

#### 3、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产业链不断延伸，尤其是出海规模快速增量，公司的安环管理与经营管理的风险加大。公司将通过数字化升级，推进信息化、智慧化建设，实现信息流通、数据打通、物物互联的智慧管理，对冲各种管理风险。同时，公司强化内控体系建设，强化财务规范与业务流程规范管理，实施“工作纪律、工作作风大整顿”与“工程管理、采购管理”的核查风暴，推动全体管理人员回归奋斗精神，全面提升管理效率与劳动生产率，防止腐败行为，管控各种风险，最大限度保障股东与中小投资者权益。

#### 4、财务风险

世界经济形势风云变幻，必须保持稳健经营，维持现金流的稳定性。公司将通过打赢“业务升级、质量升级、效益升级”三大攻坚战，提升业务盈利能力，通过提高库存周转率、管控应收款、开源节流、严控投资、控制负债率、扩大资本池等多种措施来稳定现金流，实

现稳健经营。

综合以上分析，在 2024 年度以及未来经营中，公司所处的城市矿山与新能源行业前景广阔，但是，公司仍然面临较为严峻的世界产业竞争格局及各项外部风险因素的挑战，公司将继续心无旁骛做好自己的事情，聚焦主营业务，扎实抓好精细化管理、把控各种风险、抢抓市场机遇，全力铸造核心竞争力，以自身的确定应对世界的不确定，以持续稳健的经营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2 月 06 日	格林美（深圳）超级绿色技术研究院	实地调研	机构	花旗集团：尚游、Anna Wang、冯景山、俞婕；高瓴资本：Jade Zhang、Wentao Yan；红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Jay Lu；摩根大通：Bonnie Chang；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Xiangjie Sun；Capital World Investors：Lian Sun；Coatue Management LLC：Yilei Huang；Coreview Capital Management：Ruda Yang；Fidelity International (FIL)：Eric Tse；Fuh Hwa SITE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Young Hong；	公司 2022 年大致的经营情况；印尼项目目前建设进展；公司未来三元前驱体的产能安排；如何保证三元前驱体的盈利能力；印尼镍资源项目矿资源来源情况如何；公司如何看待未来镍价波动带来的影响；在韩国建厂的成本是否会和国内存在区别；公司动力电池回收的量及未来发展战略；2023 年的主营产品销售计划；2023 年的主营产品销售计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002340 格林美调研活动信息 20230208》



				3W 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Simon Liu；中 投国际（香 港）有限公 司； Terrence Liang。		
2023 年 05 月 12 日	武汉动力电池 再生技术有限 公司会议室及 全景网	其他	其他	安信证券：周 喆、覃晶晶； 财通证券：张 生、张磊；长 江证券：肖百 桓；东北证 券：陈纬国； 东海证券：周 啸宇、张帆 远；东方证 券：张杨；东 财证券：李 治、周筱芸； 大和资本： Bintuo；国金 证券：李超、 李蓉、胡媛 媛；高盛：张 妍；国君证 券：徐强、牟 俊宇、张明 睿、张京辉、 邵潇、马沁 芳；广发证 券：王乐、冯 仲华、胡加 琪；东吴证 券：阮巧燕、 岳思瑶、郭元 方；海通证 券：陈先龙、 甘嘉尧、戴元 灿、余玫翰； 华创证券：王 佳怡；国盛证 券：马越；华 福证券：汪 磊；花旗银 行：冯景山； 华泰证券：李 斌、马晓晨； 民生证券：赵 丹；摩根大 通：刘昕、李 翠研；惟知资 产管理：林晓 珍；兴业证 券：李峰；中 泰证券：朱柏 睿；中银证 券：李可伦、	2026 年镍资源 保障比例以及 回收的占比； 公司未来是否 会有更多的海 外布局；行业 竞争加剧情况 下公司如何提 升毛利率；前 驱体和同行业 相比有什么优 势；目前做电 池回收的企业 很多，格林美 在该行业如何 定位；简要分 析一下黑粉回 收的行业格 局；简要展望 公司电池回收 模式；公司在 钴资源回收和 销售方面有什么优势；镍价 大幅度下跌， 对三元前驱体 的价格有什么 影响；镍价大 幅度下跌，对 三元前驱体的 价格有什么影 响；公司如何 保持自身产品 的竞争优势； 公司有没有跟 特斯拉合作汽 车及电池回收 计划；对固态 （半固态）电 池怎么看及是 否有技术储 备；未来三年 的股东回报计 划是否会有新 的变化；公司 产品的国内的 市场占有率及 产能是否满足 订单需求等问 题	详见巨潮资讯 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002340 格林 美业绩说明 会、路演活动 信息 20230516》

				武佳雄；中信证券：袁健聪、李鹞、虞利洪、胡媛媛、费世彬、张红伟、罗超超、康晓鹏；中金公司：刘烁；浙商证券：张雷、黄华栋、陈波、王茂竹、孙国萌、虞利洪、孙亚；招商证券：赖如川、陈宇超、王鹏以及通过全景网线上参与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网上投资者。		
2023 年 08 月 31 日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会议中心	电话沟通	机构	招商总部研究发展中心研究部：赖如川；恒识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赖燊生；北京禹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赵玮玮；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张振卓；上海榜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沈昊怡；上海厚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杨娟；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明洋；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刘岚；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周茜；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赵隆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谢民争；上海青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王利中；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丁	公司 2023 年上半年业绩情况；公司青美邦项目预计全年的经营状况；公司在印尼项目的未来布局规划；公司镍产能规划的资金来源情况；公司高电压动力电池前驱体发展情况和单晶高镍产品情况；公司未来单吨盈利会降低到多少算合理水平；印尼政府暂停签发生产配额对公司矿的影响；公司关于全年的经营规划等问题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002340 格林美调研活动信息 20230904》

				孙楠；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李南西；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敖猛；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侯嘉敏；广东恒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罗煦娟；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王穗诺；德邦证券；姜一帆、赵皓、郭雪		
2023 年 10 月 25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其他	其他	参与深圳证券交易所“跨越成长乘风起-集体交流活动”的投资者	公司作为三元前驱体领域的龙头企业，在产品结构上有什么独特的亮点；公司在动力电池回收方面有哪些创新点以及是否已经建立了现代化的动力电池回收工厂和稀有金属回收体系；公司在印尼镍资源项目的布局现状和后续的推进展望。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023 年 10 月 2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11 月 09 日	新加坡莱佛士坊 80 号大华银行大厦 1 号楼 18 层 CLSA 会议室	其他	机构	Daiwa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Ltd. : Soh Hua Qun; MFS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 Yingxin Chen; Regal Funds; Zhang Xiaoqian; CDPQ Asia Pacific Pte. Ltd.; Zhen Jiang; Harvest Advisors Financial Holdings; Sun Yue; Lion Global Investors Limited; Jeannette	公司的主要业务；公司前驱体产品的出货量情况；公司认为三元和磷酸铁锂技术路线的未来发展是怎样的；三元前驱体的收费模式以及如何保证盈利能力；公司印尼镍资源项目进展情况以及未来产能扩张计划；公司在印尼是否有延伸产业链的计划；公司镍资源自给率达到了多少；公司动力电池回收业务发展情	详见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2023 年 11 月 8 日-11 月 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p>Sim; Putnam Investments; Yan Li; Polunin Capital Partners Pte Ltd; Dingxuan Ng; RWC Singapore (Pte.) Limited; Yanyan Feng; Janus Henderson Investors (Singapore) Limited; Claire Wang; Arisaig Partners; Tianyi Chen; CLSA Singapore Pte Ltd; Michael Ji; CLSA Singapore Pte Ltd; Shi Lingxing</p>	<p>况；公司是否可以回收碳酸锂；公司在动力电池回收技术方面有什么最新突破；公司如何看待创新及人才；公司在减碳及 ESG 方面的表现如何；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目标。</p>	
2023 年 11 月 15 日	全景网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p>参与 2023 年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广大投资者</p>	<p>请问如何看待公司的市值和盈利水平以及对公司的未来盈利的判断；印尼的公司什么时候能盈利；三元锂电未来前景如何；格林美是否为该行业第一个出海的企业以及格林美的技术领先体现在哪方面；特斯拉的 4680 电池和宁德时代的麒麟电池，是否都有用到公司的材料以及大概占比有多少；公司与松下合作进展情况如何；公司计划如何应对未来欧美可能追加制裁以及各种不公平条款对于公司海外业务造成的风险；后续公司</p>	<p>详见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2023 年 11 月 1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p>

					是否还会增发股票来融资等问题	
--	--	--	--	--	----------------	--

###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公司基于对公司全球竞争力、未来盈利能力与公司股票中长期价值的充分认可，为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提升上市公司治理质量和投资价值，提振投资者信心，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包括：一是夯实双轨驱动业务模式，提升全球行业核心地位；二是创新引领，中国技术世界共享；三是践行全球 ESG 社会责任，树立良好的国际 ESG 价值形象；四是以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为治理理念，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五是完善信息披露，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未来，公司将持续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坚持以投资者为本，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扎实执行到位，切实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为稳信心、稳市场、稳价值积极贡献力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着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同时为积极贯彻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累计持有股份 19,219,800 股，按公司目前总股本 5,135,586,557 股扣减已回购股份后的 5,116,366,757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409,309,340.56 元（含税），占 2023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3.80%。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3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支付资金总额 120,970,584 元，视同现金分红，同时 2023 年度公司预计拟派发的现金红利为 409,309,340.56 元（含税），因此合并计算后 2023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为 530,279,924.56 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6.7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

变动后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基数实施权益分派，并按照上述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及决策程序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且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控制规章制度，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行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 1、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权利，并通过聘请律师见证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2、控股股东与公司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8.922% 的股权。控股股东对公司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未出现向控股股东提供未公开信息的不规范行为。

#### 3、董事与董事会

董事会成员 6 人，其中独立董事 2 人，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认真出席董事会，积极参加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影响地独立履行职责。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下设以下五个专门委员会，即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并制定了各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对于与各委员会有关的工作事项，在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各委员会先行讨论，形成意见之后，再提交董事会审议。

#### 4、监事与监事会

监事会成员 5 人，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按规定的程序召开了监事会，对公司

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 5、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认真培养每一位员工，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股东平等的获得信息。公司设立了接待广大投资者咨询的电话热线、专用电子信箱，认真接受各方咨询。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开披露信息的媒体，使广大投资者能方便、及时地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许开华、王敏夫妇。控股股东汇丰源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还持有深圳市前海丝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 股权。实际控制人许开华、王敏夫妇除汇丰源外未控股其他公司。许开华先生为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鑫源兴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未持有其他任何企业、公司或其他机构、组织的股权或权益。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销售等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1、资产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全部足额到位，出资情况由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06]113 号《验资报告》予以了验证。本公司及子公司具备了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



技术，现有主要生产经营厂房为自建，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及子公司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资产和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也未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和领薪，也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财务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兼职。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开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在参与公司决策管理过程中根据其在公司中的不同身份，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依法行使其职权。

## 3、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经营场所和办公机构均与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及关联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根据经营的需要设置了财务部、审计部、生产部、研发部、市场部、原料部、证券部等职能部门，并制订了一系列完整的规章制度，对各部门进行了明确的分工，各部门依照规章制度行使各自职能。

##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配备了必要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销售等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业务开展依赖股东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2.14%	2023年03月21日	2023年03月22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于2023年3月22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2.28%	2023年05月24日	2023年05月25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于2023年5月25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3.05%	2023年08月10日	2023年08月11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于2023年8月11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71%	2023年10月16日	2023年10月17日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于2023年10月17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

					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73%	2023年11月17日	2023年11月18日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0)于2023年11月18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56%	2023年12月27日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105)于2023年12月28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许开华	男	58	董事长、	现任	2006年12	2025年03	6,805,380				6,805,380	

			总经理		月 11 日	月 11 日						
王敏	女	65	董事	现任	2006 年 12 月 11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8,457,155	4,926,400			13,383,555	
周波	男	56	董事	现任	2022 年 03 月 11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1,739,000				1,739,000	
魏薇	女	41	董事	现任	2021 年 09 月 10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0				0	
潘峰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8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0				0	
刘中华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 年 03 月 20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0				0	
鲁习金	男	53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2 年 03 月 11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244,000				244,000	
宋万祥	男	60	监事	现任	2022 年 03 月 11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292,500				292,500	
王健	女	61	职工监事	现任	2019 年 03 月 20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975,000				975,000	
陈斌章	男	61	监事	现任	2022 年 03 月 11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676,000				676,000	
吴光源	男	60	监事	现任	2022 年 03 月 11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455,000				455,000	
张宇平	男	45	副总经理	现任	2017 年 02 月 27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400,000				400,000	
穆猛刚	男	43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2019 年 03 月 20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1,096,500				1,096,500	
张坤	男	38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03 月 20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507,200				507,200	
蒋淼	男	4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6 月	2025 年 03 月	517,800				517,800	

					月 01 日	月 11 日						
娄会友	男	3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03 月 18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468,00 0				468,00 0	
潘骅	男	46	副总 经理、 董事 会秘 书	现任	2014 年 11 月 17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640,60 0				640,60 0	
王强	男	40	副总 经理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3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350,00 0				350,00 0	
唐洲	男	41	副总 经理	现任	2022 年 03 月 18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300,00 0				300,00 0	
张薇	女	49	副总 经理	现任	2022 年 03 月 18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150,00 0				150,00 0	
彭亚光	男	35	副总 经理	现任	2023 年 05 月 18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300,00 0				300,00 0	
宋巍	男	43	副总 经理	现任	2023 年 09 月 24 日	2025 年 03 月 11 日	200,00 0				200,00 0	
张翔	女	44	副总 经理	任免	2017 年 10 月 14 日	2023 年 08 月 11 日	408,30 0				408,30 0	
张爱青	男	50	副总 经理	离任	2015 年 03 月 27 日	2023 年 04 月 20 日	654,20 0				654,20 0	
焦华	男	51	副总 经理	离任	2021 年 06 月 01 日	2023 年 09 月 22 日	468,70 0				468,70 0	
合计	--	--	--	--	--	--	26,105 ,335	4,926, 400	0	0	31,031 ,735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3年4月20日，公司副总经理张爱青先生因个人原因离任。

2023年8月11日，公司副总经理张翔女士因不再适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被解聘。

2023年9月22日，公司副总经理焦华先生因个人原因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彭亚光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年05月18日	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宋巍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年09月24日	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张爱青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4月20日	因个人原因离任
张翔	副总经理	解聘	2023年08月11日	因不再适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被解聘
焦华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9月22日	因个人原因离任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具体组成人员为：非独立董事许开华先生、王敏女士、周波先生、魏薇女士，独立董事潘峰先生、刘中华先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具体组成人员为：鲁习金先生、宋万祥先生、王健女士、陈斌章先生、吴光源先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组成人员为：公司总经理许开华先生，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周波先生，副总经理张宇平先生、张坤先生、蒋淼先生、娄会友先生、潘骅先生、王强先生、唐洲先生、张薇女士、彭亚光先生、宋巍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穆猛刚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潘骅先生。2023年4月20日，张爱青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担任的副总经理职务；2023年8月11日，张翔女士因不再适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被解聘；2023年9月22日，焦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担任的副总经理职务。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经历如下：

### （一）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许开华，男，汉族，1966年2月生，中共党员，中南大学冶金材料专业研究生学历，中南大学兼职教授，印尼万隆理工大学兼职教授，公司创始人。曾在中南大学从事教学、研究，曾与东京大学山本研究室进行短期合作研究(受聘高级研究员)，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副会长、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监事。许开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东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60%股权、持有公司股东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31.465%股权。同时，许开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6,805,380股，许开华先生与公司董事王敏女士为夫妻关系，两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王敏，女，汉族，1959年1月生，中共党员，会计师，公司创始人之一。曾先后任职于安徽省马钢公司中板厂、深圳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深圳中物集团下属公司、深圳市中金高能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历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王敏女士持有公司股东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40%股权、持有公司股东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1.9162%股权，同时，王敏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

股票 13,383,555 股，与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为夫妻关系，两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监事王健女士为姐妹关系。

周波，男，汉族，1968 年 7 月生，中国人民大学 MBA 研修班毕业，工程师。曾先后任职于宝钢集团朝阳精密带钢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金高能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历任公司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周波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1,739,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魏薇，女，汉族，1983 年 2 月生，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专业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先锋国盛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关村并购母基金、超威明智（横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魏薇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潘峰，男，汉族，1963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清华大学材料物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北京航空材料研究所。1996 年 7 月至今，任清华大学材料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潘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刘中华，男，汉族，1965 年 7 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会计学教授。曾先后任职于兰州财经大学会计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管理学院。现为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兼任教育部会计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对外经贸会计学会副会长，广东省管理会计师协会常务副会长，广东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广东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刘中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 （二）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鲁习金，男，汉族，1971 年 9 月生，中共党员，华中师范大学应用化学专业毕业，武汉大学 MBA，硕士学历，获得国家高级职业经理人证书。曾任职于湖北荆工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09 年入职格林美，历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总经理、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

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鲁习金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244,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王健，女，汉族，1963 年 6 月生，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大学学历，经济师。曾先后任职于马鞍山钢铁公司、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武汉汉能通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职工监事，现任公司职工监事。王健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敏女士的妹妹，持有公司股东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3.1936% 股权，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975,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宋万祥，男，汉族，1964 年 5 月生，哈尔滨工业大学会计专业毕业，高级会计师。曾先后任职于深圳市中金高能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广东嘉耀木业发展有限公司、风火创意股份管理有限公司。2012 年入职格林美，历任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财务总监、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宋万祥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292,5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吴光源，男，汉族，1964 年 3 月生，赣南师范大学（原赣南师范学院）化学专业毕业，冶金工程师。曾先后任职于江西赣县稀土矿生产厂、鸿晟化工实业有限公司。2006 年入职格林美，历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生产副总经理、事业部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吴光源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455,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陈斌章，男，汉族，1963 年 8 月生，中共党员，会计师。曾先后任职于香港正昌（集团）公司东莞印染有限公司、湖北金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北四季青景观园林建设有限公司。2004 年入职格林美，历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总会计师，现任公司监事。陈斌章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676,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 （三）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张宇平，男，汉族，1979 年 5 月生，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南大学，工学博士。曾任职于万容科技。2015 年入职格林美，历任公司环境产业发展总监、创新驱动办主任、公司副总经理、武汉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武汉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废旧电池回收利用国家标准工作组副组长、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战略联盟回收利用分会理事长、中国电动汽车动力蓄电池循环利用战略联盟副理事长。张宇平先生持



有本公司股票 400,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穆猛刚，男，汉族，1981 年 8 月生，上海财经大学 MBA，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2013 年入职格林美，历任江西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财务副总监、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穆猛刚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1,096,5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张坤，男，汉族，1986 年 11 月生，中共党员，中南大学有色金属冶金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后。2015 年入职格林美，历任公司技术发展部经理、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格林美废物再生与新材料研究院院长、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废物再生与新材料研究院院长。张坤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507,2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蒋淼，男，汉族，1984 年 6 月生，荷兰 Wageningen University 食品质量管理专业毕业，硕士学历。2013 年入职格林美，历任公司进口部副总监、总监、海外市场部总监、钴镍原料战略采购部总监、公司国内市场三部总监、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蒋淼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517,8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娄会友，男，汉族，1986 年 6 月生，中共党员，兰州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曾先后任职于富士康科技集团、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入职格林美，历任公司资金管理部经理、资金管理部总监、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资金总监。娄会友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468,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潘骅，男，汉族，1978 年 2 月生，江南大学机械制造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曾先后任职于无锡市布勒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布勒设备工程（无锡）有限公司、无锡东寅拉链有限公司。2009 年入职格林美，历任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潘骅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640,6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王强，男，汉族，1984年8月生，中共党员，武汉理工大学给水排水工程、工商管理双学位毕业，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2017年入职格林美，历任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安全总监、公司安全总监、公司总经理助理、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王强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350,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唐洲，男，汉族，1983年4月生，中共党员，南京大学项目管理专业毕业，硕士学历。曾任职于湖南海纳新材料有限公司。2010年入职格林美，历任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副经理，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材料制造一部总裁、材料制造中心主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唐洲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300,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张薇，女，土家族，1975年5月生，日本东北大学电子工学专业毕业，硕士学历。曾先后任职于日立集团日立电线株式会社、湖南科力远高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科力远 CHS 日本技研株式会社。2022年入职格林美，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双碳战略研究与 ESG 品牌推广中心总监。张薇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 150,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彭亚光，男，汉族，1989年12月生，中共党员，中南大学有色金属冶金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4年入职格林美，历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镍钴锰原料制造部品质技术经理、浸出车间主任、原料制造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格林美印尼镍资源项目组副总指挥。2019年7月至2020年4月任职于天津联汇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4月再次入职格林美，历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原料制造中心副主任、原料制造中心主任、生产与市场任务调度中心常务副主任、格林美总经理助理，现任格林美副总经理、印尼青美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彭亚光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00,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宋巍，男，汉族，1981年10月生，加拿大里贾纳大学公共管理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 Desjardins Financial Securities。2009年入职格林美，历任公司原料部经理、原料与设备进口中心总监、海外投资管理部总监、钴镍粉末与钴镍化学品外销总监、期货管理与商务部总监、镍钴原料调度中心主任、战略原料采购一部与调度中心总监、投资者关系

部总监、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宋巍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00,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许开华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6年10月20日		否
许开华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06月19日		否
王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6年06月19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魏薇	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潘峰	清华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是
潘峰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潘峰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刘中华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教授			是
刘中华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刘中华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董事和监事报酬与支付由股东大会确定，其中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公司相关薪酬制度以及具体职务领取报酬；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绩效进行考核确定其年度薪酬。

**确定依据：**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实际支付情况：**依据相关制度，按月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许开华	男	58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389.87	否
王敏	女	65	董事	现任	288.47	否
周波	男	56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166.37	否
魏薇	女	41	董事	现任	0.00	是
潘峰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18.00	是
刘中华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18.00	是
鲁习金	男	53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现任	95.44	否
宋万祥	男	60	监事	现任	132.47	否
王健	女	61	职工监事	现任	109.33	否
吴光源	男	60	监事	现任	119.37	否
陈斌章	男	61	监事	现任	111.31	否
张宇平	男	45	副总经理	现任	136.42	否
穆猛刚	男	43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152.77	否
张坤	男	38	副总经理	现任	195.73	否
蒋淼	男	40	副总经理	现任	194.47	否
娄会友	男	38	副总经理	现任	121.17	否
潘骅	男	46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100.47	否
王强	男	40	副总经理	现任	99.25	否
唐洲	男	41	副总经理	现任	102.76	否
张薇	女	49	副总经理	现任	96.17	否
彭亚光	男	35	副总经理	现任	109.95	否
宋巍	男	43	副总经理	现任	99.17	否
张爱青	男	50	原副总经理	离任	0.00	否
张翔	女	44	原副总经理	离任	55.92	否
焦华	男	51	原副总经理	离任	60.13	否
合计	--	--	--	--	2,973.01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01月13日	2023年01月14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于2023年1月14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02月28日	2023年03月01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

			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7 日	2023 年 04 月 29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05 月 18 日	2023 年 05 月 19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06 日	2023 年 06 月 08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07 月 19 日	2023 年 07 月 20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11 日	2023 年 08 月 12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于 2023 年 8 月 12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8 日	2023 年 08 月 30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

			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24 日	2023 年 09 月 25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28 日	2023 年 09 月 29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于 2023 年 9 月 29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28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2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议	
许开华	12	12	0	0	0	否	5
王敏	12	7	5	0	0	否	6
周波	12	6	6	0	0	否	6
魏薇	12	0	12	0	0	否	4
潘峰	12	3	9	0	0	否	6
刘中华	12	2	10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无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刘中华、潘峰、王敏	1	2023年2月28日	《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参股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刘中华、潘峰、王敏	1	2023年04月18日	审议《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审议通过	无	无

				<p>告》《关于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p> <p>《关于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审计工作总结报告》</p> <p>《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审计委员会	刘中华、潘峰、王敏	1	2023 年 07 月 19 日	<p>审议《关于投资建设印尼红土镍矿冶炼生产新能源用镍原料（镍中间品）（2.0 万吨镍 / 年）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调整与部分关联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p>	审议通过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刘中华、潘峰、王敏	1	2023 年 08 月 28 日	<p>审议《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审议通过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刘中华、潘峰、王敏	1	2023 年 09 月 24 日	<p>审议《关于签署建设新能源用红土镍矿湿法冶炼项目（镍中间体）（30,000 吨镍 / 年）合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审议通过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刘中华、潘峰、王敏	1	2023年10月24日	审议《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刘中华、潘峰、王敏	1	2023年12月07日	审议《关于调整与部分关联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许开华、潘峰、周波	1	2023年07月19日	审议《关于投资建设印尼红土镍矿冶炼生产新能源用镍原料（镍中间品）（2.0万吨镍/年）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调整与部分关联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许开华、潘峰、周波	1	2023年09月24日	审议《关于在印尼投资建设年产3万吨高镍动力电池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的议案》《关于签署建设新能源用红土镍矿湿法冶炼项目（镍中间体）（30,000吨镍/年）合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潘峰、刘中华、魏薇	1	2023年03月15日	审议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审议通过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潘峰、刘中华、魏薇	1	2023年04月27日	审议《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潘峰、刘中华、魏薇	1	2023年12月07日	审议《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	审议通过	无	无

				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信息披露委员会	许开华、王敏、周波、潘峰、刘中华、宋万祥、穆猛刚、潘骅	1	2023年04月27日	审议《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2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审议通过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潘峰、刘中华、王敏	1	2023年05月18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潘峰、刘中华、王敏	1	2023年09月22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无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15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25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25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389
销售人员	109
技术人员	1,580
财务人员	133
行政人员	1042
合计	10,25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博士后	41
硕士	417
本科	1,388
大专	1,518
中专及以下	6,889
合计	10,253

## 2、薪酬政策

### （1）应届生薪酬体系

格林美为应届生提供了在同行业和地区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水平，对于有能力的优秀应届生薪资一事一议。除了基本月薪外，对从事生产、创新、质量、分析、基建、能源、工程、环保、安全等生产相关的给予一线津贴，其中本科生一线津贴为 2000 元/月，研究生一线津贴为 3000 元/月。按年度综合考评等级给予应届生 0-8 个月奖金，根据综合表现有机会享受公司股权激励与三级人才津贴。

### （2）员工福利

格林美通过给予员工各种不同形式的报酬来提升他们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在员工进入公司后，公司会为他们购买五险一金，提供不同房型的宿舍，建有员工活动中心，设置篮球场、羽毛球场、健身房、图书室等功能区域，提供免费上下班车、节日福利、生日礼物、工龄津贴、免费健康体检、员工培训等各种福利。为了将关心员工做到实处，针对一线员工，公司制定卫生防护和职业健康相关制度，在车间、生活与办公场所建设卫生防护和职业健康的场地与设施，预防职业病和传染病毒感染。公司提供出国机会，并关怀出海员工，总部与各园区开展走访慰问出海员工家属活动，解决了为员工的后顾之忧，有效提升员工幸福感和满意度。

### （3）人才安居

格林美一直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为了稳定公司人才队伍，保障人才可持续发展，切实做好人才的精神服务与后勤保障服务，集团为荆门无房的领军人才/创新人物、高级专家/外籍专家、博士后、在荆集团董监高等在荆门配置了 110-160 平方公寓。公司向高级人才分

配公寓，切实保障员工安居乐业，营造安心的生活与工作环境，提升员工的归属感，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与进步。

### 3、培训计划

#### (1) 入职培训

所有新入职员工必须参加入职培训，了解和学习公司概况、规章制度、产品知识、相关法律法规、安全质量意识、保密规定等。对相关岗位的新入职员工，各职能部门应在新入职员工的试用期内，组织完成该员工的专项技能培训，使其尽快符合岗位任职要求；培训部门应当做好上述培训的培训纪录，培训后要对参加培训的员工进行考核。

#### (2) 菁英培训班

2023年7月4日至9月1日，280名新入职大学生参加了为期近两个月的2023届菁英培训班，本次培训形式包括课程讲授、园区参观学习、户外拓展、各类竞赛、车间实习、成果汇报等。在培训结束后学员们以更饱满的激情投入岗位，以孜孜以求的态度充实自己，成长为支持格林美绿色低碳发展的新生力量。

#### (3) 格林美 清华大学新时代领导力培训班

为全面落实“投资人才，成就人才，共创低碳未来！”的人才精神，扎实推进集团2021年至2025年三个“千名”人才培养计划的落地，打造一支“国际化、专业化、履职化”的战斗队伍，助力格林美远景目标的实现，格林美牵手清华大学，以超一流师资队伍，联合打造“格林美—清华大学”新时代领导力培训班，分别前往清华大学、阿里巴巴等地进行学习，旨在打造具备全球视野和世界格局、拥有新时代管理理念，具备卓越领导力的格林美骨干人才队伍。

#### (4) 文化出海

2019年，格林美联合中南大学同印尼海洋与投资统筹部开设“国际冶金与材料科学与工程硕士班”，每期历时3年，将中国冶金工程与材料科学技术推广到印尼，把书本知识和工程技术同时交给学生，让人才成为工程师，2023年已开班三期。公司将持续办好“印尼政府—格林美—中南大学”联合培养材料科学与冶金技术工程硕士国际班，扩招印尼学生，实现由冶金工程单一专业招生向新能源材料与绿色冶金、交通运输、有色金属国际贸易等三个专业招生的跨越。同时公司启动印尼“百千万”人才培养计划，即三方在未来5年内联合为印尼培养“百名工程博士、千名工程硕士、万名工程技术人才”，全面为印尼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强大的人才支撑。

### （5）安全培训

公司建立了覆盖各级领导、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的全方位多层次的安全培训体系，并严格规定了最低安全培训次数。各级领导干部的安全培训以贯彻法律法规、强化安全意识、增加安全知识为主要内容。管理人员的安全培训以强化责任意识、掌握安全管理方法、增强安全技能为主要内容。操作人员的安全培训以强化安全意识和提升风险识别能力、安全操作能力、应急处置和自救互救能力为主要内容。同时，采用会议、网络、简报、班组会议等多种形式开展安全分享与告知工作，实现安全培训的提质增效。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2]4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并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规定公司未来三年：“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且无重大资金支出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5%，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45%。”从制度上保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能够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135,586,557股剔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6,337,200股后的5,129,249,35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权益分配方案于2023年7月14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8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5,116,366,757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409,309,340.56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120,970,584.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530,279,924.56
可分配利润 (元)	529,944,773.49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本着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同时为积极贯彻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 (含税)，送红股 0 股 (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累计持有股份 19,219,800 股，按公司目前总股本 5,135,586,557 股扣减已回购股份后的 5,116,366,757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409,309,340.56 元 (含税)，占 2023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3.80%。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基数实施权益分派，并按照上述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p>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股权激励

2022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就《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及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2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2 年 5 月 18 日至 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将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位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于公示的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异议。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

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2022年6月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同时，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2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以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22年7月18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677名激励对象4,203.93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3.641元/股。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计划的调整符合相关规定，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日为2022年7月28日，首次授予数量为4,203.93万股，首次授予价格为3.641元/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2年9月2日。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的相关规定，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414.84万股，截至报告期末，该等预留限制性股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预留权益414.84万股已经失效。

2023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以及《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616人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持有的1,315.3630万股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除限售，同意根据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对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同意对 59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以及 2 名因个人考核等级不达标人员已获授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29.50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 616 名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同意对 59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以及 2 名因个人考核等级不达标人员已获授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29.50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暂无其他实施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积极调整经营思路，不断加强内部管理，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公司各项考评及激励机制、相关奖励制度执行情况良好，起到了应有的激励和约束作用。

报告期内，《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以及《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对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616 人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持有的 1,315.3630 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了限售，同意根据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同意对 59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以及 2 名因个人考核等级不达标人员已获授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29.50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0 日，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16 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



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公司实际情况，已基本建立健全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p>价的定性标准如下：重大缺陷：（1）识别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3）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公司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重大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重大失误；（2）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3）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4）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5）媒体频现负面新闻，导致公司某一主产品减产产量占该主产品年计划产量的比率达到 50% 以上；（6）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7）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出现一般失误；（2）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且造成重要损失；（3）公司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业务人员纷纷流失；（4）媒体出现负面新闻，导致公司某一主产品减产产量占该主产品年计划产量的比率达到 30%—50%；（5）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1）重大缺陷定量标准：错报总额<math>\geq</math>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5%。（2）重要缺陷定量标准：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3.75%<math>\leq</math>错报总额<math>&lt;</math>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5%。（3）一般缺陷定量标准：错报总额<math>&lt;</math>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3.75%。</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1）重大缺陷定量标准：错报总额<math>\geq</math>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5%。（2）重要缺陷定量标准：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3.75%<math>\leq</math>错报总额<math>&lt;</math>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5%。（3）一般缺陷定量标准：错报总额<math>&lt;</math>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3.7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格林美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分类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施行日期
行业政策法规	《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政府法规 2021 年第 22 号法令关于环境保护和环境管理的实施》	2021 年 2 月 2 日
	《环境和林业部 2021 年第 5 号条例，涉及环境污染控制领域技术批准和操作可行性函的颁发程序》	2021 年 4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5 年 1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本）》	2003 年 9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修正本）》	2008 年 6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修订）》	2016 年 1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2019 年 1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	2020 年 9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2022 年 6 月 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2021 年 3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8 修正版）》	2008 年 4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2012 年 7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 年修订）》	2002 年 10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	2018 年 1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2007 年 11 月 1 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	2015 年 6 月 5 日
	污染物排放标准	《印度尼西亚共和国环境部 2014 年第 4 号条例，涉及采矿企业和/或活动固定源排放标准》
《印度尼西亚共和国环境与林业部 2016 年第 68 号关于生活污水排放标准的的规定》		2016 年 9 月 2 日
《环境部 2006 年第 09 号法规，涉及镍矿开采企业和/或活动的废水排放标准》		2006 年 9 月 13 日
《环境部 2007 年第 7 号法规，涉及蒸汽锅炉固定源排放标准》		2007 年 5 月 8 日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2003 年 7 月 1 日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1998 年 1 月 1 日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2015 年 7 月 1 日
《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5467-2010		2010 年 10 月 1 日

	《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GB39731-2020）	2021年7月1日
	《湖北省汉江中下游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42-1318-2017）	2018年7月1日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	1997年1月1日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	2019年7月1日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2014年7月1日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997年1月1日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	2022年11月1日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	1994年1月15日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	2019年7月1日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2023年7月1日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2020年7月1日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008年10月1日
环境 质量 标准	《地下水质量标准》（GB_T14848-2017）	2018年5月1日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2002年6月1日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2016年1月1日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区域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2018年8月1日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008年10月1日
排 污 许 可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无机化学工业》（HJ 1138-2020）	2021年1月1日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2021年3月1日
	《排污许可证质量核查技术规范》（HJ 1299-2023）	2023年7月1日
	《排污单位污染物排口二维码标识技术规范》（HJ 1297-2023）	2023年5月26日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	2023年2月1日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2019年修订）》	2018年1月10日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	2019年12月20日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环境管理体系实施指南》（GB_T29750-2013）	2014年3月1日
	《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 总则》（HJ 944-2018）	2018年3月27日
	《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	2021年1月5日
	《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	2016年12月23日
	《重点排污和环境风险管控单位名录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	2021年10月13日
	《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	1996年5月20日
环 评 验 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 2.1-2016）	2017年1月1日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	2018年7月31日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	2016年1月8日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 2.3-2018）	2018年10月9日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	2019年7月1日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	2022年4月8日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 19-2022）	2022年7月1日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产业园区》（HJ 131-2021）	2021年12月1日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2019年3月1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	2021年1月1日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017年10月1日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2017年11月20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2017年11月20日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2020年12月13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2018年5月15日
固废危废	《环境和林业部长条例印度尼西亚共和国 2021 年 6 号令 关于危险和有毒废物管理程序和要求》	2021年4月1日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	2021年1月1日
	《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_T 39198-2020）	2021年5月1日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2021年7月1日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2023年7月1日
	《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	2023年7月1日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34330-2017）	2017年10月10日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5085.7-2019）	2020年1月1日
	《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8-2019）	2020年6月1日
	《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	2022年1月1日
	《危险废物排除管理清单（2021年版）》	2021年12月3日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版）》	2004年7月1日
	《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 1259-2022）	2022年10月1日
	《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	2013年3月1日
《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298-2019）	2020年1月1日	
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及标准	《印度尼西亚共和国环境与林业部 2021 年第 13 号条例，涉及连续工业排放监测信息系统》	2021年5月19日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2017年6月1日
	《湖北省重点行业企业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规范》（DB42_T1514-2019）	2019年7月8日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_T 16157-1996）	1996年3月6日

	《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_T 373-2007）	2008年1月1日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_T 397-2007）	2008年3月1日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2020年3月24日
	《固定污染源烟气（SO <sub>2</sub> 、NO <sub>x</sub> 、颗粒物）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HJ 76-2017）	2018年3月1日
	《固定污染源废气 非甲烷总烃连续监测系统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HJ 1013-2018）	2019年7月1日
	《固定污染源废气 非甲烷总烃连续监测技术规范》（HJ 1286—2023）	2023年8月1日
	《固定污染源废气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望远镜法》（HJ 1287—2023）	2023年8月1日
	《固定污染源废气 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_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1261-2022）	2023年1月15日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2023年1月15日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	2021年3月1日
	《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HJ 1209-2021）	2022年1月1日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及其修改单》（HJ 194-2017）	2018年4月1日
	《土壤质量 土壤采样技术指南》（GB_T 36197-2018）	2018年12月1日
	《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_T 166-2004）	2004年12月9日
	《辐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61-2021）	2021年5月1日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_T 55-2000）	2001年3月1日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 1250-2022）	2022年7月1日
	《污染物在线监控（监测）系统数据传输标准》（HJ 212-2017）	2017年5月1日
	《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	2005年9月19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 589-2021）	2022年3月1日
风险管理/应急预案	《突发环境事件调查处理办法》	2015年3月1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	2015年6月5日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	2016年12月6日
碳排放	ISO14067-2018 《温室气体 产品碳足迹 量化要求和指南（中文版）》	2018年1月1日
	《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核查指南（试行）》	2021年3月26日
	《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	2021年2月1日
环境管理体系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GB_T 24001-2016）	2017年5月1日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环境管理体系实施指南》（GB_T 29750-2013）	2014年3月1日
	《环境管理体系通用实施指南》（GB_T 24004-2017）	2018年7月1日

《环境管理 生命周期评价要求与指南》（ISO14044 中文版） （GB_T 24044-2008）	2018 年 11 月 1 日
-------------------------------------------------------	-----------------

##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23 年集团共开展了 22 个新改扩建项目的环评、14 个项目的“三同时”验收工作，所有项目 100%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手续。各园区依法依规严格执行经营许可准入及排污许可制度，及时办理了排污许可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等证件，做到了守法合规经营。

## 2023 年各分子公司新改扩建项目环评及“三同时”验收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文号	类别	
1.	青美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5 万金吨的 MHP，60.54 万吨铬精矿，280 万吨硫酸项目	NOMOR :001/DIR-IMIP/SK/MWL//2023		
2.	ESG 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30.000 吨镍/年的氢氧化镍钴中间品的建设工厂计划及配套设施	NOMOR :034/DIR-IMIP/SK/MWL/XI/2023		
3.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自用撬装式柴油加油装置建设项目	荆环掇审[2023]4 号	项目环评	
4.		循环再造动力三元材料用前驱体原料等项目技改循环再造 3 万吨/年超纯镍金属项目	荆环审[2023]12 号		
5.		高冰镍浸出用立式氧气储罐建设项目	荆环掇审[2023]33 号		
6.		循环技术生产电池级高纯镍钴锰盐等项目技改循环再造 3000 吨/年超纯钴金属项目	荆环审[2023]45 号		
7.		原料集中浆化项目	荆环掇审[2023]38 号		
8.		格林美新能源材料循环经济低碳产业园环境影响后评价	荆环备[2023]3 号		
9.		湖北绿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废弃钨资源回收利用改扩建项目变更		荆环备[2023]85 号
10.		格林美（荆门）高纯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循环技术生产 18 万吨/年电池级高纯硫酸镍、硫酸锰和氯化钴晶体项目		荆环掇审[2023]25 号
11.	格林美（荆门）高纯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循环技术生产 10 万吨/年电池级高纯硫酸镍、硫酸钴和氯化钴晶体变更项目	荆环掇审[2023]21 号		
12.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循环再造动力电池用三元正极材料项目（2 万吨/年）	荆环审[2023]13 号		
13.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10000 吨高电压锂电池用掺杂四氧化三钴项目	泰环审（泰兴）[2023]139 号		
14.	无锡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新增 4.5 万吨/年退役动力电池智能拆解与梯次利用项目	锡新行审投备[2023]397 号		
15.		年处理 3 万吨电路板资源利用项目	赣环审[2023]2 号		



16.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10 万吨再生铝项目	赣环审[2023]61 号	项目验收
17.		年产 5 万吨瓶级 rPET 塑料及制品项目	丰环评字[2023]40 号	
18.	武汉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智能拆解除胶线及 C 类包拆解生产线项目	已过会，待批复	
19.	武汉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武汉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已过会，待批复	
20.	荆门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5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	荆环审[2023]75 号	
21.		10 万吨含锂废渣利用项目	荆环审[2023]84 号	
22.		1 万吨氢氧化锂项目	荆环撮审[2023]56 号	
23.	格林循环（湖南）资源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10 万吨/年废塑料循环利用建设项目	娄环新审[2023]20 号	
24.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年检测正极材料 11.05 万次实验室项目	锡新行审投备[2023]97 号	
25.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循环再造动力三元材料用前驱体原料等项目 技改循环再造 3 万吨/年超纯镍金属项目	自主验收（2023）	
26.	湖北绿钨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绿色智能制造 10000 吨/年高性能碳化钨粉项目	自主验收（2023）	
27.	格林美（荆门）高纯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循环技术生产 10 万吨/年电池级高纯晶体变更项目	自主验收（2023）	
28.	格林美（湖北）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的综合处置项目（一期、二期）	自主验收（2023）	
29.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年回收拆解 5 万吨新能源报废汽车、5 万吨废钢项目	自主验收（2023）	
30.	江西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报废机动车（含新能源）及废钢铁综合利用项目	自主验收（2023）	
31.	荆门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荆门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废旧锂电池及极片废料综合处理项目	自主验收（2023）	
32.		循环再造动力三元材料用前驱体原料等项目 技改循环再造 1.5 万吨/年电池级碳酸锂项目	自主验收（2023）	
33.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循环再造动力电池用三元正极材料项目（2 万吨/年）（一期）	自主验收（2023）	
34.	荆门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年拆解 15 万吨小型电子废弃物项目	自主验收（2023）	

35.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循环再生 10 万吨改性塑料智能制造项目	自主验收（2023）
36.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自主验收（2023）
37.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报废汽车（含新能源汽车）循环利用工程研究实验室项目	自主验收（2023）
38.	武汉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退役动力电池智能化拆解梯次及再生利用工程项目	自主验收（2023）

## 2023 年各分子公司排污许可执行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许可日期	许可机关	管理类型	涉及行业
1	青美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废水 S346/PPKL/PPKDL/PKL.1/9/2021	2021.9.27	印尼中央环境与林业部	/	有色金属冶炼
2	青美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废气 660/1937 /Bid.I/DISLH	2022.8.15	苏拉威西省环境与林业部	/	有色金属冶炼
3	青美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固废 660/359/Bid.PSLB3 PKL-DLHD)IX/2021	2021.9.17	莫罗瓦利环境办公室	/	有色金属冶炼
4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91420800757000176L001X	2022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5	湖北绿钨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9142080057985301XT001V	2023 年 1 月 20 日至 2028 年 1 月 19 日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6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91420800MA494390XL001Q	2023 年 6 月 15 日至 2028 年 6 月 14 日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	简化管理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7	格林美（荆门）高纯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91420804MA49QNTYX2001V	2022 年 01 月 11 日至 2027 年 01 月 10 日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无机盐制造
8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91321200755867681J001P	2021 年 11 月 07 日至 2026 年 11 月 06 日	泰州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镍、钴有色金属冶炼
9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91320214571390698J002Z	2020 年 3 月 10 日至 2025 年 3 月 9 日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	简化管理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10	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91350981MA31E6014J001U	2021年9月9日至2026年9月8日	宁德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11	湖南格林美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91431322MA4L6QQC0J001Q	2021年7月20日至2026年7月19日	娄底市生态环境局	简化管理	工贸行业—塑料管型材、板制造
12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91360981553545545Y001W	2022年10月11日至2027年10月10日	宜春市丰城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危险废物治理
13	武汉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91420117MA49JT0G6X001Q	2023年12月15日至2028年12月14日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简化管理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4	荆门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91420804MA49JDYC6F001U	2023年7月16日至2028年7月15日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危险废物治理
15	荆门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一分厂	91420804MA49JDYC6F002V	2021年4月22日至2026年4月21日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危险废物治理
16	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91410225MA9FRC1C13001Q	2023年8月8日至2028年8月7日	兰考县生态环境局	简化管理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17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91150621093254754J001U	2023年4月20日至2028年4月19日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18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914102256999724785001V	2023年1月30日至2028年1月29日	兰考县生态环境局	简化管理	资源综合利用
19	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处理有限公司	91140400566347767N001Q	2023年4月14日至2028年4月13日	长治市生态环境局潞州分局	简化管理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20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14201000557045076001U	2021年11月25日至2026年11月24日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危险废物治理
21	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91429004060654241001V	2022年12月11日至2027年12月10日	仙桃市生态环境局	简化管理	废弃资源再生利用

22	荆门市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914208003098304160001Q	2021年5月27日至2026年5月26日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	简化管理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23	江西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913609810697391000	2022年11月22日至2027年11月21日	宜春丰城市生态环境局	简化管理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24	武汉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91420117MA49LYJ43T001V	2022年2月16日至2027年2月15日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造
25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911202230796255124001Q	2023年4月14日至2028年4月13日	天津市静海区行政审批局	简化管理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26	江西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91360981MA364KAK16	2023年05月04日至2028年05月03日	宜春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27	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91441500MA511T6189001V	2024年1月25日至2029年1月24日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深汕)	重点管理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28	荆门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91420804MA4F4M35X3001V	2022年9月27日至2027年9月26日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
29	无锡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91320214MA23XQGA8N00V	2021年07月30日至2026年07月29日	无锡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30	天津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91120223MA0771XUX4001V	2022年6月1日至2027年5月31日	天津市静海区行政审批局	重点管理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31	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914310233384244928001V	2023年3月4日至2028年3月3日	郴州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环境治理
32	荆门绿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914208005882351418001V	2022年12月23日至2027年12月22日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固体废物治理
33	格林美(湖北)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91420804MA49HK5U7P001V	2021年10月27日至2026年10月26日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危险废物治理
34	格林美(荆门)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1420800MA4914XY71001R	2022年09月05日至2027年09月04日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35	荆门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1420800MA48B9AXX7001R	2022 年 09 月 05 日至 2027 年 09 月 04 日	荆门市生态环境局	重点管理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	---------------	------------------------	------------------------------------	----------	------	------------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青美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	连续排放	1	废水总排口：1个	COD≤100mg/L；氨氮≤10mg/L	《印度尼西亚共和国环境与林业部 2021 年第 13 号条例》《环境部长 2006 年第 09 号法规，涉及镍矿开采企业和/或活动的废水质量标准》	COD: 155.28t/a；氨氮: 10.35t/a；	COD: 1798.68t/a；氨氮: 179.87t/a；	无
青美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颗粒物、硫化氢	连续排放	2	锅炉排口一个，硫磺制酸排口一个	二氧化硫≤800mg/m <sup>3</sup> ；颗粒物≤276mg/m <sup>3</sup> （锅炉）≤350mg/m <sup>3</sup> （硫磺制酸）氮氧化物≤850mg/m <sup>3</sup> （锅炉）	《印度尼西亚共和国环境与林业部 2021 年第 13 号条例》《环境部长 2007 年第 7 号法规，涉及蒸汽锅炉固定源排放质量标准》	二氧化硫: 248.60t/a；颗粒物: 28.61t/a；氮氧化物: 58.65t/a；	二氧化硫: 1261.44t/a；颗粒物: 474.09t/a；氮氧化物: 893.52t/a；	无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	连续排放	1	废水总排口：1个；	COD≤500mg/L；氨氮≤7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表 1 及表 4 三级标	COD: 163.29t；氨氮: 1.4t；	COD: 322.61t/a；氨氮: 35.51t/a；	无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	连续排放	118	溶解车间废气处理设施排口：24个；提纯车间废气处理设施排口：5个；合成车间废气处理设施排口：16个；干燥包装废气处理设施排口：30个；锅炉废气处理设施排口：5个；其他废气处理设施排口：38个	二氧化硫 ≤50mg/m <sup>3</sup> ；颗粒物 ≤120mg/m <sup>3</sup> 、≤20mg/m <sup>3</sup> （锅炉）；氮氧化物 ≤150mg/m <sup>3</sup> ；非甲烷 ≤120mg/m <sup>3</sup> ；	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表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表2二级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表2；	二氧化硫：3.07t； 颗粒物：8.5t； 氮氧化物：31.36t； 非甲烷总烃：9.85t；	二氧化硫：15.06t/a； 颗粒物：25.51t/a； 氮氧化物：64.52t/a； 非甲烷总烃：56.804t/a；	无
湖北绿钨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	连续排放	1	车间排口1个	COD≤500mg/L； 氨氮 ≤3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COD：2.28t； 氨氮：0.0086t	COD：4.86t； 氨氮：0.55t；	无
湖北绿钨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连续排放	6	酸雾废气处理设施排口：2个； 烟尘废气处理	颗粒 ≤120mg/m <sup>3</sup>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	颗粒物：1.03t	颗粒物：1.15t	无

					设施排口：3个；含氨废气处理设施排口：1个；		201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	间断排放	1	废水总排口：1个	COD≤200 mg/l； 氨氮≤40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COD：0.037t； 氨氮 0.024t；	COD：2.73t/a； 氨氮：0.27t/a；	无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间断排放	11	废气处理设施排口：10个；	颗粒物≤100mg/m <sup>3</sup>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 1；	颗粒物 0.33t	颗粒物：6.685t/a；	无
荆门绿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	间接排放	1	一般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系统废水排口 1 个	COD<500mg/L 氨氮<4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表 1 及表 4 三级标准；	COD:0.096 氨氮:0.014 t	COD:0.354t/a 氨氮:0.036t/a	无
格林美(荆门)高纯化学材料有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	连续排放	1	废水总排口：1个；	COD≤200mg/L； 氨氮≤40mg/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	COD：4.985t； 氨氮：0.148t；	COD：6.353t/a； 氨氮：0.635t/a	无

限公司						L;	78-1996)		:		
格林美(荆门)高纯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连续排放	2	蒸发结晶尾气处理设施排口: 1个; 干燥尾气处理设施排口: 1个;	颗粒物 ≤10m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 ≤120mg/m <sup>3</sup>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表2二级标准;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表4	颗粒物 0.63t; 非甲烷总烃: 0.37t;		颗粒物: 1.996t/a; 非甲烷总烃: 0.864t/a	无
格林美(湖北)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	间接排放	3	废水总排口: 1个; 渗滤液调节池废水排口: 1个; 雨水排口: 1个	COD ≤200mg/L; 氨氮 ≤3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COD: 0.054t; 氨氮: 0.015t		COD: 0.542t/a; 氨氮: 0.055t/a;	无
格林美(湖北)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COD、氨氮、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	连续排放	2	仓库废气排口: 1个;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口: 1个;	颗粒物 ≤120mg/Nm <sup>3</sup> (速率限值 23kg/h)、挥发性有机物 ≤120mg/Nm <sup>3</sup> (速率限值 14.3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19)	颗粒物 0.075t; 挥发性有机物 0.11t;		颗粒物: 0.268 t/a; 挥发性有机物: 11.03 t/a;	无
格林美(荆门)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个;	COD ≤50mg/L; 氨 ≤5(8)mg/L; 总磷 ≤0.5mg/L; 总氮 ≤1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表1一级A标	COD: 264.59t; 氨氮: 2.28t; 总磷: 3.37t; 总氮: 69.37t;		COD: 912.5t/a; 氨氮: 91.25t/a; 总磷: 9.13t/a; 总氮:	无



						L	准;		273.75t/a;	
荆门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个;	COD≤50mg/L; 氨氮≤5(8)mg/L; 总磷≤0.5mg/L; 总氮≤1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表1一级A标准;	COD: 352.43t; 氨氮: 9.74t; 总磷: 4.1t; 总氮: 158.8t;	COD: 912.5t/a; 氨氮: 104.75t/a; 总磷: 9.125t/a; 总氮: 273.75t/a;	无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总氮、	连续排放	3	废水总排口: 1个; 车间排口: 1个; 雨水排口: 1个;	COD≤300mg/L; 氨氮≤20mg/L; 总磷≤2mg/L; 总氮≤40mg/L;	《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	COD: 49.85t; 氨氮: 0.367t; 总磷: 1.34t; 总氮: 10.42t;	COD: 270.97t/a; 氨氮: 18.06t/a; 总磷: 2.34t/a; 总氮: 46.84t/a;	无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连续排放	14	废气治理设施排口: 14个	颗粒物≤20mg/m <sup>3</sup>	《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	颗粒物: 0.165t;	颗粒物: 1.81t/a.	无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1个;	COD≤500mg/L; 氨氮≤45mg/L; 总磷≤8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表4三级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表1A级标准;	COD: 0.73t; 氨氮: 0.07t; 总磷: 0.005t;	COD: 1.91t/a; 氨氮: 0.12t/a; 总磷: 0.02t/a;	无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连续排放	24	废气处理设施排口: 24个;	颗粒物≤120mg/m <sup>3</sup>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	颗粒物: 0.35t;	颗粒物: 0.98t/a;	无

							297) 表 2 二级标准;			
湖南格林美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悬浮物	间接排放	1	生活污水排口: 1 个;	COD≤500mg/L; 悬浮物≤4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COD: 0.63t; 氨氮: 0.023t;	COD: 1.2t/a; 氨氮: 0.2t/a;	无
湖南格林美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间断排放	4	前处理车间废气处理设施排口: 2 个; 成型车间废气处理设施排口: 1 个;	颗粒物≤120m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100mg/m <sup>3</sup> ;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4;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表 2 ;	-	非甲烷总烃属于特征指标, 备案考核量, 不属于区域总量控制因子;	无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	连续排放	4	废水总排口: 2 个; 雨水总排口: 2 个	COD≤500mg/L; 氨氮≤4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COD: 8.39t; 氨氮: 0.69t;	COD: 9.61t; 氨氮: 1.02t;	无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连续排放	19	废气治理设施排口: 19 个	颗粒物≤30m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20mg/m <sup>3</sup>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752-2015)	颗粒物: 8.65t; 非甲烷总烃: 1.75t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总量要求	无

							表 4； 《江西省地方标准》 (DB36/1101.4-2019) 表 1 标准；			
武汉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连续排放	13	拆解线废气处理设施排口 8 个； CRT 粗拆废气处理设施排口 1 个； 灯管负压仓库废气处理设施排口 1 个； CRT 切割废气处理设施排口 1 个； 塑料破碎线废气处理设施排口 1 个； 荧光粉收集废气处理设施排口：1 个；	颗粒物 ≤120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120mg/m <sup>3</sup>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颗粒物：1.95t；非甲烷总烃：0.86t；	无总量要求	无
荆门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4	废气处理设施排口：4 个；	二氧化硫 ≤100mg/m <sup>3</sup> ；颗粒物 ≤10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100mg/m <sup>3</sup>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 表 2 二级标准； 《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二氧化硫：1.47t； 颗粒物：0.97t； 氮氧化物：3.12t	二氧化硫：8.48t/a； 颗粒物：6.83t/a； 氮氧化物：31.53t/a；	无

							准》 (GB31574)表4标准;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			
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连续排放	12	废气处理设施排口: 10个;	颗粒物 ≤120mg/m <sup>3</sup>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颗粒物: 0.92t;	颗粒物: 39.514t/a;	无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	间断排放	1	生活污水总排口: 1个;	COD≤300mg/L; 氨氮≤15mg/L; 总磷≤0.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表4一级标准;	COD: 0.69t; 氨氮: 0.02;	OD: 1.486t/a; 氨氮: 0.116t/a;	无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6	废气处理设施排口: 6个;	颗粒物 ≤120mg/m <sup>3</sup> ; 氮氧化物 ≤200mg/m <sup>3</sup>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表2二级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	颗粒物: 3.081t; 氮氧化物: 0.56t;	颗粒物: 35.543t/a; 氮氧化物: 1.28t/a;	无
山西洪洋海鸥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连续排放	4	废气处理设施	颗粒物 ≤120mg/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颗粒物:	无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排口：4个；	m <sup>3</sup>	《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表2二级标准；	0.7t；	1.95t/a；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	间断排放	1	废水放口：1个；	COD ≤500mg/L；氨氮 ≤4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表4三级标准；	COD：0.77t；氨氮：0.19t；	COD：2.62t/a；氨氮：0.42t/a；	无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间断排放	6	废气处理设施排口：6个；	颗粒物 ≤120mg/m <sup>3</sup>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表2二级；	颗粒物：0.76；	颗粒物：34.22t/a；	无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	间断排放	2	废水排口：1个；雨水排口：1个；	COD ≤500mg/L；氨氮 ≤3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表4三级标准；《兰考县经开区污水处理站进厂水质要求》；	COD：0.0021t；氨氮：0.00017t；	COD：0.43t/a；氨氮：0.05t/a；	无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间断排放	5	废气处理设施排口：5个；	颗粒物 ≤120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80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表2二级；	颗粒物：0.0001t；非甲烷总烃：0.006t；	颗粒物：3.96t/a；非甲烷总烃：0.07t/a；	无
江西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	间断排放	1	废水排口：1个；	COD ≤500mg/L；氨氮 ≤4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表4三级标准；	COD：0.37t；氨氮：0.08t；	COD：1.3t/a；氨氮：0.26t/a；	无
江西格林美报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间断排放	3	废气处理设施	颗粒物 ≤120mg/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颗粒物：	无

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排口：3个；	m <sup>3</sup>	《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表2二级；	0.22t；	2.20t/a；	
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水体污染物	COD、氨氮	间断排放	1	废水排口：1个；	COD ≤30mg/L；氨氮 ≤1.5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类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表1一级A标准；	COD：0.054t；氨氮：0.0004t；	COD：0.37t/a；氨氮：0.02t/a；	无
荆门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连续排放	3	废气处理设施排口：3个；	颗粒物 ≤120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6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颗粒物：1.036t；非甲烷总烃：0.29t；	颗粒物：1.91t/a；非甲烷总烃：0.55t/a	无

#### 对污染物的处理

2023年，格林美集团开展了精细化环境管控与治理工作，通过精准目标、精准实施、精准考核，查短板、补漏项，全面提升了企业环境治理水平，减少了废水、废气排放，提升了中水回用率，持续改善环境、减污降碳，不断增强环境治理协同效应，在环境治理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2023年集团各园区新改扩建项目均严格落实了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

#### 废水处理方面：

2023年，集团各园区废水收集严格遵循“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污污分流、分质收集、分类处理”的原则，不同性质的废水经不同的特定工艺装备处理达标后，优先回用于生产，余量排放。

2023年，格林美（荆门）园区稳定运行了氨回收循环利用系统、盐回收循环利用系统及中水回用系统，回收多种资源循环使用，从源头减少了排放。

环境设施创新升级，节能减排，创造效益，实现了增产不增污，有效释放环境容量。荆门园区氨代钠系统增加石膏酸洗工艺，提升石膏品质并创造经济效益；汽提系统增加热泵精馏，吨水蒸汽单耗降低 45.8%；脱盐系统包装设施由半自动化升级为全自动化，年可节约人工成本近百万；采取“膜+汽提+MVR”组合技术，实现了动力电池材料前驱体生产废水的近“零”排放，提升中水回用率至 60%以上，蒸馏水 100%循环利用；废水总排口安装有在线监测系统，数据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并网，实时监控废水排放情况。

#### **废气治理方面：**

2023 年，各园区持续强化废气的收集、治理，做到应收尽收，坚决杜绝无组织排放。废气治理设施运行严格执行集团“四有”管理规定，设施停运、闲置及拆除等严格履行报批手续。

集团各分子公司涉及重点污染物排放的企业，废气均经有效收集，并经高效的环保设施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重点污染物排口均安装有废气在线监测系统，并与当地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并网，环保设施均配备有专人进行管理，实现污染物 24 小时实时在线监控，达标排放。

青美邦持续开展废气污染防治工作，新增 3 套涉粉尘及酸雾的废气处理设备，并对重点排放设施安装在线监测设备，与中央森林环境部联网，接受中央政府监督，实现污染物排放全公开。

格林美（荆门）园区深入开展了废气减排活动，提档升级了 3 套涉氨废气处理设施，6 套涉尘废气处理设施，5 套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设施，全方位、多渠道减排各类废气污染物，进一步改善园区及周边环境，进一步减少 VOCs 无组织排放并为改善车间职业环境打下坚实基础。江西格林循环造粒车间废气治理工艺由原有“喷淋+干式静电+活性炭吸附”升级为“喷淋+湿式静电（带自动清洗功能）+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工艺，VOCs 排放浓度由原约 20mg/m<sup>3</sup> 降低至 10mg/m<sup>3</sup> 左右，减排 50%；荆门格林循环线路板混料区工艺在原“布袋除尘”后面增加一套“湿式静电除尘”装备，实现粉尘超低排放。

#### **固废管理方面：**

格林美集团各分子公司均严格按照相关标准建设了固体废物仓库，均落实“划区、标识、安全、整齐、畅通”的管理方针，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贮存场所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实现了固体废物的全流程可视化管控。同时，全集团推行实现垃圾分类回收、资源化利用以及安全处置，从源头减少固体废物的产生。

2023 年，格林美（湖北）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由一年换至五年，可从事 20 个大类、179 个小类危险固体废弃物的收集、贮存和填埋，核准经营规模为 5.5 万吨/年，该处置中心立足荆门，辐射鄂西北。

#### **噪声管理方面：**

格林美集团各分子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自行监测要求，依照环保管理年度检测工作计划，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公司对格林美厂区厂界噪音进行了监测，且检测结果 100% 在标准限值内，符合噪声管理标准。

#### **环保设施运营管理方面：**

严格落实环保设施运维管理“四有”原则，即有运营管理制度、有专人负责维护、有运维管理记录、有设施异常应急处置办法。环保设施的运营管理落实属地管理原则，环境管理与核查部负责监督检查，发现异常及时纠正处理，确保环保设施与主体设施同步、正常稳定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023 年，开展了两轮集团环保核查，共核查出隐患 202 项，整改完成 199 项，整改完成率 98.5%；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精神，强化内部环境管控，坚守环保生命线，各园区共发现并考核违反集团环保管理规则事件 214 起，排查发现环境隐患 15575 条，整改完成 15378 项，整改完成率 98.7%，对企业降风险发挥了积极作用。

#### **环保管理与信息管控方面：**

2023 年，对集团环境管理控制中心进行了提档升级改造，通过集成环保云、在线监测、视频监控等系统，构建数字化环境信息管理平台，实现园区环境管理的可视化、信息化，在集团环保运营管理过程中起到监督、检查、协调、调度、指挥中心的作用，为公司绿色化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集团在国内率先采用“互联网+环境管理”模式，实行线下严格落实环保属地管理原则，线上重点污染源 24 小时视频监控，各类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测数据实时在线上传，创建了格林美集团环保云系统平台，持续汇总监控集团各园区的各项环保运营管理数据，实现集团环保数据可采集、可汇总分析、可发布。2023 年累计发布集团环境日报 365 份，追踪发现并及时协调解决在线监测异常事件 794 起，系统离线事件 165 起，显著提升了集团环境监管效率，大幅度降低了集团环境管理风险。

青美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率先在印尼建设环境管理控制中心，对三废排放进行实时监控，对环保设施运行状态进行有效跟踪，及时调度园区环境应急事故，降低环境风险。



格林美（荆门）园区实施制度与管理创新，从源头消除环境风险隐患。针对泄漏事件频繁、环境风险较大的管道施工作业实施许可管理制度，对管道施工作业全过程进行监管，全年签发作业证 223 张；针对园区生产体量大，环保设施多，运行状况复杂，异常风险高的实际情况，借助电能监控系统对园区环保设施与产污设施分类分级管理，环保管理深入工序内。

####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集团各分子公司均依据《HJ 819-2017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及相关监测技术要求，制定了 2023 年自行监测方案，并与具有资质的第三方环境监测机构签订了监测服务合同，严格按照监测计划每季度 100% 开展环境监测工作，且所有监测结果均 100% 达标，同时积极开展 2023 年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工作。此外，部分园区还建有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和厂界无组织在线监测装置，可实时监控厂区及周边环境空气质量，指导生产和环境管理。

集团进一步加强环境信息化建设，构建数字化环境管理信息平台，对重点污染源实施 24h 监控，实时掌握各园区的环境运行情况及达标排放情况。荆门园区利用自身优势，2023 年开展了 476 次自行监测，进一步强化了园区的环境管控，降低环境管理风险。青美邦公司 2023 年在印尼开展了 417 次自行监测，政府例行监测共 16 次，历次监测结果表明，青美邦公司各项污染物均可稳定达标排放。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格林美集团各分子公司均按规范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了专家评审，并全部依法完成了所在地政府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备案工作。集团内部针对突发环境事故应急管理方面，各分子公司均制定了应急演练计划并严格落实，提高了集团内部的环保意识、增强了集团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通过演练查找环保工作中的不足，不断改进提升，切实降低环境管理风险。2023 年，集团共组织开展 126 余次应急实操演练，参演人数共计达 5726 余人次；开展环保培训 258 场次，参训人数达 16932 人次，提升了全员环保意识与技能水平，增强全员环保应急行动能力。

#### 应急预案备案统计

序号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是否建立环境事件管理制度	是否按要 求编制突 发环境事 件应急预 案	是否备案	备案编号

1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0804-2021-056-M
2	湖北绿钨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0804-2021-025-L
3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0804-2023-006-m
4	格林美（荆门）高纯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0804-2022-031-M
5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21283-2023-129-H
6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20-214-2021-135-H
					320-214-2021-136-M
7	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50981-2022-011-W
8	湖南格林美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131322-2021-045-L
9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60981-2020-016-L
10	武汉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50-117-2021-004-L
11	荆门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0804-2023-082-L
12	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10225-2020-015-L
13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
14	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处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40411-2020-043-L
15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0117-2021-003-L
16	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90042021092L
17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0225-2021-013-L
18	江西格林美报废机动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60981-2023.017-L
19	江西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60981-2003-057-L
20	荆门市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0804-2022-054-L
21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20223-2021-7-L
22	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40310-2021-0022-L
23	武汉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0117-2021-008-L
24	荆门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0804-2022-093-M

25	无锡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20214-2022-257-L
26	天津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20223-2022-353-L
27	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31023-2021-007-L
28	荆门绿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0804-2023-079-L
29	格林美（湖北）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0804-2021-091-M
30	格林美（荆门）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0804-2022-042-L
31	荆门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0804-2022-041-L

####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2023 年，格林美集团在环保上共投入了 5.51 亿元，其中 0.958 亿用于新改扩建项目配套环保设施建设及部分环保设施提档升级改造，减排废水、废气污染物，提升中水回用率等方面，落实“以新带老、增产不增污”；4.552 亿用于废水、废气治理和固废规范化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各项环保管理按规范进行。

其中，青美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在印尼环保投入 1.37 亿元，其中尾渣合规化处置 0.91 亿元，废水、废气治理及雨水回收投入 0.46 亿元。

2023 年，集团共缴纳环保税 83.31 万元，集团各分子公司大力推进环保设施的提档升级、精细化管理工作，从设备改造，前端收集系统风阀的精准调控到末端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始终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保障污染物稳定低浓度达标排放。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开展节能减排项目，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措施有设备更新，如叉车“油改电”、更换永磁电机等；改进工艺，如减少洗涤工艺用水；物料集中供应，启用集中降温系统、建设纯水厂；加强节能管理，如开展节能培训、张贴节能标识等。

公司根据 ISO14064 开展碳排放盘查，摸底公司碳排放现状，掌握公司碳排放量及碳排放构成，寻找减碳关键点、突破口；为应对《欧盟新电池法案》《碳关税》等外部双碳政策管制及供应链客户需求，开展碳足迹认证，累计完成 21 款产品的碳足迹认证，并根据第三方出具的碳足迹报告寻找降低产品碳足迹的关键要素及改善措施。

公司加快推进能源体系建设，共计 3 家子公司完成了 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加快推进能源系统及双碳系统建设，不断强化能源及双碳数字化管理。

公司倡导绿色光伏建设、绿电购买、生物质锅炉使用，增加清洁能源的占比。报告期内，通过光伏发电 21,605,538 kwh，购买绿电 51,000,000 kwh，生物质锅炉供汽 111,216 吨，合计减少碳排放约 74,250.42 吨。

公司秉持“资源有限，循环无限”理念，在资源循环产业进行全球化布局，开展报废汽车拆解回收、废弃动力电池综合利用、电子废弃物回收、废塑料回收相关业务。通过固体废物资源化处置工作，充分发挥废弃资源综合利用对减污降碳目标实现的协同作用。报告期内，废弃资源综合利用的减碳达 71.56 余万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荆门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配料工段废气处理设施建设了布袋除尘器，与环评批复中的“布袋除尘器+生物除臭+活性炭吸附”不相符	/	罚款 22 万	无	已按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报告书批复要求，配套建设“布袋除尘器+生物除臭+活性炭吸附”废气污染防治设施。
江西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初期雨水收集池满外溢，未能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并采取相应措施。	/	罚款 6 万	无	对大市场内雨水管道进行清淤，初期雨水经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开展初期雨水池外溢应急演练。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2023 年，格林美集团各分子公司通过电子显示屏或宣传展板等及时对外发布公司的各项环境管理信息，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新改扩建项目环评及“三同时”验收情况、企业监督性监测数据、新增环保设施建设情况等重要信息。此外格林美集团各园区先后邀请当地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区居民以及中小学生代表走进园区，体验格林美氛围，了解格林美品牌，见证格林美绿色艺术。格林美集团持续落实“开门办厂”战略，加大“请进来”和“走出去”系列活动力度，通过深入开展开门办厂活动，不断加强绿色价值的全球推广，让大众走进格林美，让全社会了解格林美，积极传播格林美“资源有限，循环无限”绿色低碳循环产业文化，以实际行动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助力生态文明建设。

2023 年，格林美（荆门）园区获得湖北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授予的“一带一路工作优秀单位”荣誉称号、经济和信息化局、水利和湖泊局联合授予的“节水型企业”荣誉称号、《危险废物分级分类智能化管理集成技术与应用项目》获得中国循环经济协会“科技进步一等奖”。武汉动力再生被列入生态环境部《废动力电池综合利用企业环境管理体系》试点企业，被工

信部授予“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称号，“分布式光伏项目”成为武汉市首批碳普惠减排量项目；格林美（武汉）园区获得武汉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武汉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基地”；格林美（无锡）园区获得无锡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无废工厂”称号；格林美（深圳）园区入选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绿色发展企业”、获得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深汕管理局授予的“生态环境执法实战练兵基地”称号。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 二、社会责任情况

格林美主动投入绿色能量传播、产业帮扶、乡村振兴、员工帮扶、助力教育，担当全球 ESG 社会责任，致力于促进社区沟通与欠发达地区的发展。

2023 年，公司城市矿山开采业务对于供应链的减碳 71.56 余万吨，为上下游价值链碳中和做出积极贡献。成为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的世界先进企业代表。

2023 年，公司在产业帮扶、乡村振兴、员工帮扶、助力教育，担当全球 ESG 社会责任等方面累计投入资金 3,626 万元，帮扶人数总量 1.7 万人；过去 10 年，公司在产业帮扶、乡村振兴、员工帮扶、助力教育，担当全球 ESG 社会责任方面累计投入帮扶资金 210,626 万元，累计帮扶人数 3 万人次。

### 1、开门办厂

作为中国社会循环经济发展的普及基地，我们积极践行“开门办厂”战略，大力传播“资源有限、循环无限”绿色理念。集团全年共开展 30 余场公众开放日与环保主题活动，接待参观 26,135 人次，同比增长 111%。其中印尼青美邦园区接待参观 2,286 人次，不仅有来自中国政界、商界、教育界的领导、企业家和高校专家，还吸引了来自美国、英国、韩国、澳大利亚等全球近 20 个国家和地区的全球上下游朋友前来参观访问。

过去 10 年，公司累计接待参观人数 25.8 万人次，涉及 30 余个国家，4,500 余个机构和单位。



图 5 印尼海洋事务与投资统筹部卢胡特部长率领非洲代表团一行参观考察青美邦

## 2、中文培训突击营

为筑牢中印尼科技文化融合发展的桥梁，将格林美与印尼政府的科技文化交流合作推向新的阶段，2023 年 10 月，公司正式推出印尼政府—格林美—中南大学联合培养冶金工程硕士班中文培训突击营项目，针对 40 名印尼籍学员开展了为期 4 个月的中文培训，并为中文培训突击营项目建设集教室、祷告室、阅览室为一体的国际培训中心、清真食堂、宿舍，培训内容包括汉语的基本拼写读能力，日常交流话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讲授，公司相关工艺流程，课外拓展活动，课题研究等，并为每一位学员配备了企业导师，一对一指导。聘请了资深教授和博士担任教师，从公司选拔优秀中文助教，采取“资深老师+助教”的形式授课，通过“浸泡式”语言学习环境，“突击式”学习中文语言的表达，更好地学习冶金和新能源知识，更好地推动中印尼合作和友谊。





图 6 印尼政府—格林美—中南大学联合培养冶金工程硕士班  
中文培训突击营（第一期）开班典礼



图 7 中文班学习场景



图 8 国际培训中心清真食堂

### 3、员工帮扶

走进员工家庭、走进一线，开展思想交流与帮扶活动，改善员工生活设施，真真切切、扎扎实实做好员工的和谐工作，是格林美毫不动摇的责任。

### 4、金秋助学

金秋助学活动是集团服务员工、心系员工、关心员工子女成长的一项重要举措。自 2017 年起，集团持续开展金秋助学活动，发放爱心助学金超 100 万元，共资助困难员工子女 300 余人，其中 2023 年资助 36 名，有效缓解了困难员工的家庭生活压力，助力莘莘学子走进大学校园。



图 9 格林美荆门园区金秋助学金发放仪式

## 5、扶贫济困

为深入贯彻格林美上市企业的责任精神，格林美积极开展扶贫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为 87 位周边社区、帮扶村的孤寡老人送去节日物资，让他们感受到节日的幸福之光；为 221 位困难员工家庭送去价值约 118 万元的慰问金及物资；积极开展困难员工家庭爱心捐款活动，为员工筹集医疗费用 37 万元。



图 10 格林美集团为困难员工募捐





图 11 青美邦对住所遭遇火灾印尼籍受灾员工进行关怀援助

## 6、助力冶金教育发展

格林美长期推动冶金教育发展，致力于高校人才培养，鼓励学生进行更多的创新实践活动，为提高全球创新实力贡献力量。

在中南大学设立“格林美创新实践奖”，用以助力冶金教育产学研全面向前。

2023 年格林美作为中企出海典范，设立首个中国企业在印尼的大学助学金。根据奖学金捐赠协议，格林美将为万隆理工学院捐赠奖学金用于支持万隆理工学院优秀学生到中国留学、特困学生完成学业等方面，为印尼经济社会发展培养更多优秀的高端技术人才，为印尼科技创新发展提供人才支撑。该奖学金计划彰显了中国民企积极践行推动“一带一路”科技文化交流，在印尼主动发挥企业作用。



图 12 格林美与万隆理工学院签署《格林美—万隆理工学院奖学金捐赠协议》

## 7、社区沟通与发展

我们深知对周边社区的管理在构建现代工业文明可持续发展道路上的重要性，我们致力于缓解冲突、尊重人权、并为当地社区带来福利。报告期内，我们鼓励员工参与服务周边社区的活动，在周边社区开展了语言教学、垃圾清理、农技教学等活动。



图 13 格林美印尼员工在当地社区开展语言教学活动



社会责任情况详情请参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作为一家致力于可持续发展和履行社会责任的企业，格林美一直关注着农村地区的发展和农民的生活，积极探索和推动农村地区的可持续发展，历年累计土地流转面积共计 41,370.38 亩，支付土地流转费 1.2 亿元，带动就业岗位 2,000 人次。同时，每年对流转土地的乡村困难村民进行帮扶，其中 2023 年年底慰问困难户 45 户，合计 36,000 元。



图 14 格林美荆门园区开展高枧村帮扶慰问活动

基建帮扶，助力美好新农村建设。2023 年，出资 200 万帮扶建设漳河镇京河村委会道路和广场升级改造项目、39 户村民家家通公路项目，签订《乡村振兴帮扶协议书》，修水泥路 1,000 公里、黑化 2,000 平方米。



图 15 帮扶完成修建的京河村道路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许开华、王敏、周波。	股份限售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2010年01月20日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相关承诺项均得到严格履行
其他承诺	许开华、王敏	股份增持承诺	增持公告披露之日（2023年5月30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少于3000万元且不超过5000万元,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市场整体变化趋势和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波动情况,择机实施增持计划。增持人承诺本次增持公司股票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	2023年05月29日	增持公告披露之日（2023年5月30日）起6个月内及增持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其他承诺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许开华、王敏	其他承诺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2023年9月14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包括承诺期间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事项产生的新	2023年09月14日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2023年9月14日）起六个月内	相关承诺项均得到严格履行

			增股份。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2月，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设立江西格林美报废机动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2023年2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格林循环（湖南）资源利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2023年3月，子公司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设立 GEM Korea New Energy Materials Co., Ltd.，注册资本1亿韩

元，持股 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2023 年 4 月，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设立仙桃市格林美报废车辆回收拆解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持股 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5、2023 年 5 月，孙公司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设立美纳（无锡）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持股 7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6、2023 年 6 月，子公司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设立 PT GEM (Indonesia) New Energy Materials，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持股 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7、2023 年 6 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江西格林循环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持股 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8、2023 年 8 月，子公司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设立 GEM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PTE. LTD，注册资本 10 万美元，持股 96.1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9、2023 年 8 月，孙公司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设立 GEM (SINGAPORE) NEW ENERGY MATERIALS PTE.LTD，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持股 94.5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0、2023 年 9 月，孙公司荆门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设立动力再生（荆门）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持股 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1、2023 年 9 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上海格林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持股 55%。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2、2023 年 10 月，孙公司 GEM (SINGAPORE) NEW ENERGY MATERIALS PTE.LTD 设立美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美元，持股 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3、2023 年 11 月，孙公司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设立印尼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持股 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4、2023 年 7 月，公司将泰兴新新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注销，2023 年 7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5、2023 年 12 月，公司将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注销，2023 年 12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夕灵、胡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鉴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露日期						有)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7日	1,575	2019年02月01日	120.15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是	否	是
湖北洋丰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	10,500	2023年03月20日	5,88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是	否	是
福安国隆纳米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2日	2,000	2023年03月27日	538.8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否	是
广东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28日	5,195.68	2023年03月30日	5,018.02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否	否
浙江伟明盛青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8日	8,353	2023年11月20日	7,443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否	否
浙江伟明盛青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1日	17,204	2024年03月19日	-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43,253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8,88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44,828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9,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150,000	2023年05月30日	99,03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67,500	2022年10月21日	43,6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100,000	2022年10月11日	69,8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	2022年08月12	32,000	2023年03月10	18,703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新材料有限公司	日		日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15,000	2022年08月08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140,000	2022年03月25日	63,4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20,000	2023年11月30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48,000	2022年12月14日	47,868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40,000	2023年06月09日	33,905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60,000	2022年01月24日	29,283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30,000	2023年12月20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7日	28,400	2019年07月2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2日	27,000	2022年12月18日	323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0日	26,000	2023年06月19日	15,968	连带责任保证			30个月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23,000	2022年12月28日	2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司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20,000	2023年06月08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24日	50,000	2022年03月30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20,000	2022年10月11日	3,87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34,000	2023年05月01日	15,439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30,000	2023年09月12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7月23日	10,000	2020年03月09日	707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0日	10,000	2021年02月20日	921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0日	15,000	2021年05月20日	2,744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0日	40,000	2021年07月08日	9,799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0日	30,000	2021年12月06日	5,761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20,000	2022年06月16日	10,808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格林美	2020年	11,000	2020年	3,970	连带责			2年	否	否

(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02月19日		10月27日		任保证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35,000	2022年05月11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40,000	2020年12月23日	28,605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30,778	2022年09月10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35,000	2022年09月26日	12,09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5,000	2023年12月12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5,000	2023年07月25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0日	19,000	2021年06月26日	17,001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2日	25,000	2023年03月10日	14,796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	2022年02月16日	25,000	2022年11月02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有限公司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0日	38,475	2021年08月20日	7,018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2日	25,000	2023年03月01日	7,802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10,000	2023年01月19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20,000	2023年08月14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4个月	否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10,000	2023年01月19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1个月	否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8月07日	12,000	2021年02月05日	9,12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24日	5,000	2022年01月20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32,000	2022年04月29日	16,549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50,000	2023年09月01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格林美	2022年	20,000	2023年	19,415	连带责			1年	否	否

(江 苏) 钴 业股份 有限公 司	08 月 12 日		04 月 23 日		任保证					
格林美 (江 苏) 钴 业股份 有限公 司	2022 年 08 月 12 日	15,000	2023 年 05 月 05 日	0	连带责 任保证			1 年	否	否
格林美 (江 苏) 钴 业股份 有限公 司	2021 年 01 月 20 日	20,000	2021 年 07 月 21 日	9,547	连带责 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格林美 (江 苏) 钴 业股份 有限公 司	2021 年 01 月 20 日	15,000	2022 年 01 月 29 日	2,165	连带责 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格林美 (江 苏) 进 出口贸 易有限 公司	2023 年 04 月 27 日	21,000	2023 年 07 月 11 日	9,528	连带责 任保证			2 年	否	否
格林美 (武 汉) 城 市矿山 产业集 团有限 公司	2022 年 02 月 16 日	9,000	2022 年 03 月 21 日	2,500	连带责 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江西格 林循环 产业股 份有限 公司	2022 年 02 月 16 日	10,000	2022 年 10 月 19 日	9,990	连带责 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江西格 林循环 产业股 份有限 公司	2022 年 02 月 16 日	10,000	2023 年 01 月 05 日	10,000	连带责 任保证			1 年	否	否
江西格 林循环 产业股 份有限 公司	2021 年 01 月 20 日	13,500	2021 年 12 月 13 日	11,500	连带责 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江西格 林循环 产业股 份有限 公司	2023 年 04 月 27 日	5,000	2023 年 07 月 27 日	4,960	连带责 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江西格	2022 年	10,000	2023 年	10,000	连带责			1 年	否	否

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02月16日		03月17日		任保证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3,000	2023年02月22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2,000	2023年03月15日	1,875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0日	10,000	2021年05月20日	9,95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5,000	2024年03月18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0日	10,000	2021年08月02日	4,771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0日	11,000	2021年07月30日	8,8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7,000	2022年10月06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0日	6,000	2021年11月05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12,000	2022年04月25日	7,75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20,000	2023年11月03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	2022年02月16日	10,000	2022年08月10日	9,85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份有限公司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15,000	2023年01月18日	9,996	连带责任保证			30个月	否	否
湖北绿钨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0日	15,000	2022年11月2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否	否
湖北绿钨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0日	3,000	2021年03月24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湖北绿钨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9日	999	2021年01月28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20日	6,000	2021年06月30日	1,782	连带责任保证			7年	否	否
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1,530	2023年08月08日	1,02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否
格林爱科(荆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5,000	2022年08月04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18个月	否	否
格林爱科(荆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13,500	2023年11月29日	12,4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20,000	2022年03月23日	12,6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荆门美德立数控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23日	22,000	2022年02月1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否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140,000	2022年07月19日	77,91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司										
格林美（荆门）高纯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2日	18,000	2022年11月22日	14,992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否
格林美（湖北）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23,000	2023年01月10日	21,531	连带责任保证			7年	否	否
格林美（荆门）镍钴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7日	120,000	2023年11月24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7年	否	否
新展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23日	28,325	2021年06月04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8年	否	否
新展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23日	12,058	2021年06月04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8年	否	否
武汉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6日	6,000	2022年07月04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796,03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58,36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213,06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189,711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格林美（荆门）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9年07月23日	16,000	2019年08月26日	13,400	连带责任保证			15年	否	否
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6日	48,000	2020年06月28日	21,872	连带责任保证			7年	否	否
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	2022年08月12日	7,800	2022年12月31日	381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限公司										
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2日	6,000	2022年12月14日	3,485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2日	16,200	2022年12月30日	5,04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2日	6,000	2023年03月20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2日	6,000	2023年04月25日	5,94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12,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8,94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10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53,118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851,283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86,18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363,894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261,829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7.26%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92,67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323,75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516,431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 20 日，张爱青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张爱青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任何职务。张爱青先生的辞职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

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由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审查，聘任彭亚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2023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同时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激发员工奋斗精神，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的公司股份将全部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10.29 元/股，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 10,000 万元人民币（含）且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含）。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由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10.29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0.24 元/股（含），鉴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 10,000 万元人民币（含）且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含），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24 元/股的条件下，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14,648,437 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29%；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

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9,765,625 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19%，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2023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需求并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表现情况与履职能力进行评价，公司董事会认为张翔女士不再适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同意解聘张翔女士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解聘后，张翔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

2023 年 9 月 22 日，焦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焦华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任何职务。焦华先生的辞职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

2023 年 9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由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审查，聘任宋巍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7,405,801	1.12%	0	0	0	-8,802,080	-8,802,080	48,603,721	0.9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6,865,801	1.11%	0	0	0	-8,658,580	-8,658,580	48,207,221	0.9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6,865,801	1.11%	0	0	0	-8,658,580	-8,658,580	48,207,211	0.93%
4、外资持股	540,000	0.01%	0	0	0	-143,500	-143,500	396,500	0.0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540,000	0.01%	0	0	0	-143,500	-143,500	396,500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078,180,756	98.88%	0	0	0	8,802,080	8,802,080	5,086,982,836	99.05%
1、人民币普通股	5,078,180,756	98.88%	0	0	0	8,802,080	8,802,080	5,086,982,836	99.0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5,135,586,557	100.00%	0	0	0	0	0	5,135,586,55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对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已按增加后的股本计算调整。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高管限售股	15,366,501	4,351,550	0	19,718,051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王敏女士增持公司股票、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董事高管解除限售股份根据深交所规定进行锁定，上述合计增加限售股4,351,550股。	在任职期间，公司董监高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为上年末持股总数的25%。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周波、张宇平、穆猛刚、张坤、蒋淼、娄会友、潘骅、王强、唐洲、张薇、彭亚光、宋巍	4,250,000	0	371,875	3,878,125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371,875股。	2023年12月20日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外的其他激励对	37,789,300	0	12,781,755	25,007,545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	2023年12月20日

象（665人）					12,781,755股。	
合计	57,405,801	4,351,550	13,153,630	48,603,721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3年11月23日	100元/张	3,000,000	2023年11月30日	3,000,000	2026年11月23日	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上披露的《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2023年11月29日
其他衍生证券类								

####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31号），同意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含）12亿元的绿色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本期债券为本次债券的第一次发行，本期债券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张，发行数量为不超过3,000,000张，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含3.00亿元）。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七节“一、股份变动情况”及第二节“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8,5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5,5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3%	432,840,263	0	0	432,840,263	质押 62,24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7%	130,236,255	-17339505	0	130,236,255	不适用 0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1.60%	82,028,100	-51316000	0	82,028,100	不适用 0
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0.93%	47,730,036	0	0	47,730,036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33,986,167	7644100	0	33,986,167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66%	33,753,978	-45922	0	33,753,978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32,249,628	11731300	0	32,249,628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28,032,200	-13392300	0	28,032,200	不适用	0
王爱军	境内自然人	0.54%	27,796,190	-55900	0	27,796,190	不适用	0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2%	26,723,555	0	0	26,723,555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432,840,263	人民币普通股	432,840,26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0,236,255	人民币普通股	130,236,255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82,028,100	人民币普通股	82,028,100					
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	47,730,036	人民币普	47,730,036					

有限公司—北京京能能源科技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986,167	人民币普通股	33,986,1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33,753,978	人民币普通股	33,753,97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32,249,628	人民币普通股	32,249,62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032,2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32,200
王爱军	27,796,190	人民币普通股	27,796,190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6,723,555	人民币普通股	26,723,55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王爱军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8,461,0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342,067	0.51%	1,376,500	0.03%	33,986,167	0.66%	531,900	0.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	33,799,900	0.66%	1,000,000	0.02%	33,753,978	0.66%	64,700	0.00%

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LOF)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0,518,328	0.40%	5,569,000	0.11%	32,249,628	0.63%	238,000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424,500	0.81%	5,240,600	0.10%	28,032,200	0.55%	8,318,800	0.16%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531,900	0.01%	34,518,067	0.6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238,000	0.00%	32,487,628	0.63%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退出	0	0.00%	0	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退出	0	0.00%	3,796,700	0.07%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王敏	2006年06月16日	91440300790455535L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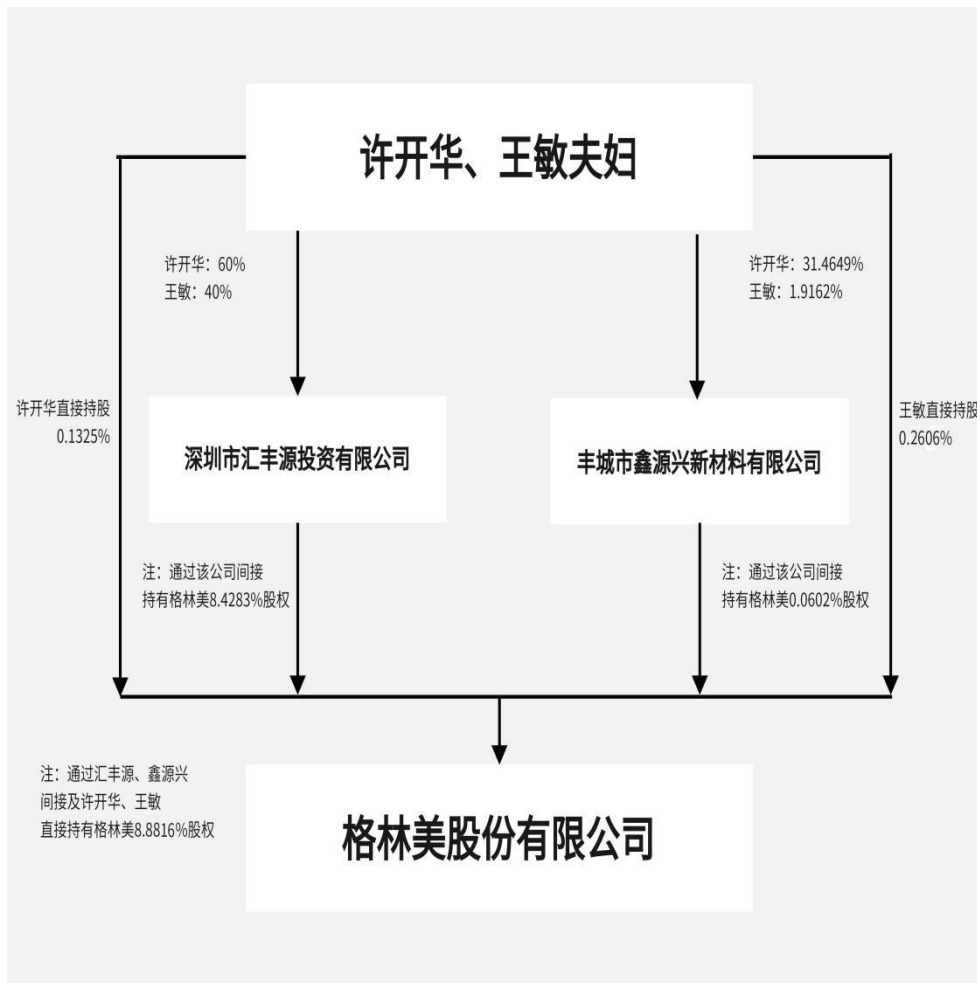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许开华	本人	中国	否
王敏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许开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敏：公司董事。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

							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3年06月08日	<p>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鉴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10,000万元人民币（含）且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含），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24元/股的前提下，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4,648,437股；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9,765,625股。</p>	<p>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鉴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10,000万元人民币（含）且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含），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24元/股的前提下，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4,648,437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9%；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9,765,625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19%。</p>	<p>不低于10,000万元人民币（含）且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含）</p>	<p>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2023年6月6日）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p>	<p>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p>	<p>19,219,800</p>	<p>0.37%</p>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格林 G1	148517	2023 年 11 月 23 日	2023 年 11 月 23 日	2026 年 11 月 23 日	30,000	4.00%	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专业投资者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D	-	冯睿、王雷	010-85127781

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座 17 层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平安幸福中心 A 座 47 层	-	李豫琨	17311229712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30,000	7,000	23,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运作。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适用  不适用**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适用  不适用**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是  否**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11	1.46	-23.97%
资产负债率	58.76%	52.70%	6.06%
速动比率	0.73	0.95	-23.1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4,066.08	120,886.2	-119.9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4.63%	18.24%	-3.61%
利息保障倍数	2.23	2.82	-20.9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59	1.33	169.9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79	4.24	-10.6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审亚太审字(2024)00433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夕灵、胡静

审计报告正文

###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美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格林美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格林美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营业收入确认

##### 1. 事项描述

如后附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43 所述，格林美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052,863.47 万元，比上年 2,939,177.27 万元增加 113,686.20 万元，增幅 3.87%，格林美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新能源电池材料业务板块、钴回收业务板块、钨资源回收利用业务板块、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业务板块、动力电池综合利用业务板块等。由于收入是格林美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是公司利润最根本的来源，因此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包括分析主要产品年度及月度收入、主要客户的变化及销售价格、毛利率的变动；

(3) 获取销售合同，检查销售内容、主要合同条款以及结算方式；

(4) 检查交易过程中的单据，包括报关单、出库单、发票、收款凭证、产品运输单等资料，检查电子废弃物及拆解产品出入库记录，复核基金补贴收入确认记录，并与所在地环保厅发布的相关数据进行核对；

(5) 对主要客户进行交易及往来函证，重大客户进行现场访谈；

(6) 我们通过查询重要客户的工商资料，询问公司相关人员，以确认重要客户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7)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

## (二)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7 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格林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899,959.49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为 70,278.07 万元。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1)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 我们对格林美公司的存货实施了监盘程序，检查存货品的数量及状况，并重点对长库龄存货进行了检查；

(3) 对于能够获取公开市场销售价格的产品，独立查询公开市场价格信息，并将其与估计售价进行比较；

(4) 对于无法获取公开市场销售价格的产品，选取样本，将产品估计售价与最近或期后的实际售价进行比较；

(5) 选取样本，比较当年同类原材料、在产品至完工时仍需发生的成本，对格林美公司估计的至完工时将要发生成本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并对管理层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进行了评估；

(6) 我们取得格林美公司存货的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程序，检查分析可变现净值的合理性，评估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 四、其他信息

格林美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格林美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格林美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格林美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格林美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格林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格林美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格林美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43,512,089.84	5,353,992,676.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7,659,401.96	409,415,386.23
应收账款	6,923,189,481.43	5,339,305,492.19
应收款项融资	63,068,153.23	21,506,643.36
预付款项	2,100,826,212.90	2,363,676,915.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94,863,243.93	313,210,319.8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296,814,255.17	7,662,479,789.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0,063,503.56	581,254,436.32
流动资产合计	24,579,996,342.02	22,044,841,659.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50,689,719.86	1,277,897,438.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4,892,621.29	397,281,786.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96,215,736.95	106,356,721.7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684,962,123.89	13,476,628,860.88
在建工程	2,730,457,521.40	3,651,885,036.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838,395.55	11,038,640.60
无形资产	2,335,935,587.93	2,113,039,462.71
开发支出	59,087,786.84	73,993,561.10
商誉	59,711,031.69	82,707,747.36
长期待摊费用	73,943,523.11	81,404,258.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658,240.48	187,507,816.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5,991,129.01	625,024,410.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052,383,418.00	22,084,765,740.65
资产总计	52,632,379,760.02	44,129,607,400.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603,789,674.56	4,393,787,757.3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4,551.03	2,363,971.1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14,777,030.65	2,983,927,705.85
应付账款	1,714,374,117.33	948,370,867.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59,752,250.41	175,665,889.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0,319,405.28	151,613,385.14
应交税费	62,993,991.79	183,751,981.77
其他应付款	3,506,862,124.59	2,593,756,979.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63,754,600.00	5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25,347,602.47	3,240,083,182.84
其他流动负债	409,880,938.27	417,785,679.31
流动负债合计	22,208,291,686.38	15,091,107,400.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862,633,067.16	7,507,738,582.92
应付债券	298,544,784.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131,661.83	8,655,424.81
长期应付款	183,168,784.29	285,635,428.7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1,275,943.42	312,656,984.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192,107.58	52,318,097.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20,946,348.61	8,167,004,517.94
负债合计	30,929,238,034.99	23,258,111,918.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35,586,557.00	5,135,586,55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03,275,363.90	8,214,248,563.09
减：库存股	226,178,728.70	153,065,091.30
其他综合收益	-121,293,784.66	132,106,072.98
专项储备	25,323,696.57	27,127,762.20
盈余公积	153,259,702.30	117,421,380.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91,558,969.91	5,010,436,914.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61,531,776.32	18,483,862,158.73
少数股东权益	2,941,609,948.71	2,387,633,323.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03,141,725.03	20,871,495,481.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632,379,760.02	44,129,607,400.43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穆猛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穆猛刚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2,772,879.54	1,962,285,556.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0,800.00
应收账款	882,191,345.22	538,048,654.26
应收款项融资	1,010,000.00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8,747,617,310.42	5,718,391,657.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0,000,000.00	
存货	1,151,335.07	103,881,920.6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05,753.39	2,713,489.05
流动资产合计	11,277,248,623.64	8,326,022,078.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343,838,065.65	13,145,118,25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580,567.43	31,008,700.9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0,814,852.64	3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574,905.28	43,926,103.99
在建工程		4,396,460.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6,163,295.62	53,329,516.99
开发支出		20,199,439.0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731,566.25	13,148,687.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7,094.32	2,544,719.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4,684.13	111,451,055.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26,705,031.32	13,455,122,932.85
资产总计	24,903,953,654.96	21,781,145,011.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05,607,027.81	1,906,908,365.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98,200,000.00	1,835,000,000.00
应付账款	382,587,677.08	30,688,774.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972,865.50	15,356,289.33
应交税费	18,946,038.37	3,311,599.90
其他应付款	317,959,433.54	601,689,340.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61,646,662.61	908,088,511.66
其他流动负债		700,800.00
流动负债合计	7,797,919,704.91	5,301,743,681.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92,512,978.60	3,052,980,176.83
应付债券	298,544,784.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5,080.79	185,187.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305.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91,102,843.72	3,053,316,669.96
负债合计	11,389,022,548.63	8,355,060,351.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35,586,557.00	5,135,586,55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925,105,062.66	7,861,324,528.91
减：库存股	226,178,728.70	153,065,091.30
其他综合收益	-2,786,260.42	954,937.1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3,259,702.30	117,421,380.75
未分配利润	529,944,773.49	463,862,347.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14,931,106.33	13,426,084,659.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903,953,654.96	21,781,145,011.44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528,634,731.12	29,391,772,691.52
其中：营业收入	30,528,634,731.12	29,391,772,691.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614,694,803.57	27,571,585,343.72
其中：营业成本	26,792,155,985.38	25,119,074,747.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1,650,429.69	93,846,699.42
销售费用	99,681,372.02	94,310,034.81
管理费用	866,458,179.19	705,849,741.00
研发费用	1,202,843,402.65	1,137,480,384.71
财务费用	551,905,434.64	421,023,735.93
其中：利息费用	685,349,459.83	719,404,858.39
利息收入	70,071,385.47	76,935,005.53
加：其他收益	187,241,896.20	88,280,525.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07,558.92	72,634,230.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534,577.33	21,901,150.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5,153,854.68	-3,009,731.4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151,069.97	-81,947,537.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8,646,499.48	-327,199,724.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251,527.71	-17,266,030.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5,579,022.35	1,551,679,078.97

加：营业外收入	27,936,437.64	6,366,529.13
减：营业外支出	22,608,031.66	10,786,586.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0,907,428.33	1,547,259,021.18
减：所得税费用	198,827,944.18	214,761,137.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2,079,484.15	1,332,497,883.6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2,079,484.15	1,332,497,883.6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4,487,445.30	1,295,888,442.16
2.少数股东损益	227,592,038.85	36,609,441.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2,805,427.09	188,205,318.6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3,635,569.17	114,618,268.7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3,261,249.88	-2,632,894.8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3,261,249.88	-2,632,894.8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374,319.29	117,251,163.5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138,607.76	513,687.1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235,711.52	116,737,476.4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830,142.08	73,587,049.90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9,274,057.06	1,520,703,202.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0,851,876.13	1,410,506,710.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8,422,180.93	110,196,491.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2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穆猛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穆猛刚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042,713,988.73	4,313,958,069.90
减：营业成本	4,861,055,671.84	3,964,784,043.99
税金及附加	6,147,476.58	4,048,456.54
销售费用	15,249,624.80	12,352,521.89
管理费用	102,729,584.20	99,889,435.64
研发费用	166,487,621.88	112,677,851.41
财务费用	-22,379,031.52	22,591,164.04
其中：利息费用	13,672,605.06	147,179,903.30
利息收入	27,467,458.05	38,239,150.47
加：其他收益	12,228,761.19	4,514,147.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4,615,685.78	309,403,155.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990,708.80	136,797,248.1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85,146.1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70,266.15	-14,000,344.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118,797.03	-53,159,240.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3,187.09	919,290.5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2,616,998.03	345,291,605.01
加：营业外收入	358,958.47	419,499.68
减：营业外支出	4,222,201.13	2,678,892.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8,753,755.37	343,032,211.71
减：所得税费用	370,539.92	-2,100,051.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8,383,215.45	345,132,263.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8,383,215.45	345,132,263.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41,197.52	-5,661,859.8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63,913.47	-5,685,204.5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3,763,913.47	-5,685,204.58

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715.95	23,344.7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715.95	23,344.7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4,642,017.93	339,470,403.5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519,262,445.61	30,506,656,056.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44,325,586.50	1,438,535,047.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039,094.51	340,280,978.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40,627,126.62	32,285,472,083.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226,512,539.74	30,495,232,701.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3,364,456.02	991,859,515.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5,773,021.53	509,418,510.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532,788.32	306,264,81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76,182,805.61	32,302,775,53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4,444,321.01	-17,303,453.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528,602.19	455,324,492.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739,345.23	19,901,7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197,598.71	464,219.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98,150.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465,546.13	526,588,613.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95,245,485.84	4,132,779,129.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3,434,573.47	700,691,679.5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91,026.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1,871,086.18	4,833,470,808.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3,405,540.05	-4,306,882,195.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2,899,424.61	3,225,778,822.8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71,399,424.61	547,903,813.0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878,199,821.09	13,479,863,502.1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044,784.92	501,413,568.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78,144,030.62	17,207,055,893.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76,992,921.05	9,147,652,657.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7,002,165.77	826,277,824.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5,929,786.40	1,016,157,297.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39,924,873.22	10,990,087,778.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8,219,157.40	6,216,968,114.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06,740.33	131,000,191.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551,198.03	2,023,782,657.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17,800,787.80	3,194,018,130.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42,351,985.83	5,217,800,787.80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6,018,111.19	3,121,831,892.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2,117,496.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59,215.83	41,010,389.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377,327.02	3,164,959,778.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12,663,366.71	2,817,525,767.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958,411.77	58,865,606.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48,548.78	13,193,907.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98,466.45	50,279,79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7,968,793.71	2,939,865,07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408,533.31	225,094,706.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909,733.00	264,291,029.5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261,750.00	119,901,7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0.00	4,306,832.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3,860,034.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451,483.00	392,359,646.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16,885.81	39,557,182.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136,400.00	905,974,459.4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9,147,319.51	1,639,587,196.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5,100,605.32	2,585,118,83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1,649,122.32	-2,192,759,192.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2,677,876,695.7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70,000,000.00	4,723,428,978.9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238,237.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4,238,237.85	7,401,305,674.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41,210,972.23	3,901,026,569.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8,948,283.41	398,109,927.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467,380.15	139,681,068.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8,626,635.79	4,438,817,565.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5,611,602.06	2,962,488,109.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74,056.13	84,712,854.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9,603,043.08	1,079,536,477.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8,278,556.82	828,742,078.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8,675,513.74	1,908,278,556.82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5,13				8,21	153,	132,	27,1	117,		5,01		18,4	2,38	20,8
上年	5,58				4,24	065,	106,	27,7	421,		0,43		83,8	7,63	71,4
期末	6,55				8,56	091.	072.	62.2	380.		6,91		62,1	3,32	95,4
余额	7.00				3.09	30	98	0	75		4.01		58.7	3.25	81.9
													3		8
加：															
会计政 策变 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35,586.557.00				8,214,248.563.09	153,065,091.30	132,106,072.98	27,127,762.20	117,421,380.75		5,010,436,914.01	18,483,862,158.73	2,387,633,323.25	20,871,495,481.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9,026,800.81	73,113,637.40	-253,399,857.64	-1,804,065.63	35,838,321.55		381,122,055.90	277,669,617.59	553,976,625.46	831,646,243.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3,399,857.64				934,487,445.30	681,087,587.66	238,422,180.93	919,509,768.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9,026,800.81	73,113,637.40						115,913,163.41	331,897,151.53	447,810,314.9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3,622,051.83	73,113,637.40						30,508,414.3	312,901,958.48	343,410,372.9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8,757,907.45							78,757,907.45	2,471,663.76	81,229,571.21	

4. 其他					6,64 6,84 1.53							6,64 6,84 1.53	16,5 23,5 29.2 9	23,1 70,3 70.8 2
(三) 利润分配									35,8 38,3 21.5 5		- 553, 365, 389. 40	- 517, 527, 067. 85	- 16,3 42,7 07.0 0	- 533, 869, 774. 85
1. 提取盈余公积									35,8 38,3 21.5 5		- 35,8 38,3 21.5 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517, 527, 067. 85	- 517, 527, 067. 85	- 16,3 42,7 07.0 0	- 533, 869, 774. 8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1,80						1,80		1,80
							4,06						4,06		4,06
							5.63						5.63		5.63
1. 本期提取							75,9						75,9		75,9
							13,9						13,9		13,9
							17.1						17.1		17.1
							6						6		6
2. 本期使用							77,7						77,7		77,7
							17,9						17,9		17,9
							82.7						82.7		82.7
							9						9		9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13				8,40	226,	-	25,3	153,		5,39		18,7	2,94	21,7
	5,58				3,27	178,	121,	23,6	259,		1,55		61,5	1,60	03,1
	6,55				5,36	728.	293,	96.5	702.		8,96		31,7	9,94	41,7
	7.00				3.90	70	784.	7	30		9.91		76.3	8.71	25.0
							66						2		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8				5,44		17,4	9,48	82,9		3,89		14,2	1,58	15,8	
	3,52				4,75		87,8	7,31	08,1		0,31		28,4	4,31	12,7	
	2,25				6,31		04.2	1.97	54.4		8,96		80,8	7,00	97,8	
	7.00				5.29		6		1		8.17		11.1	9,17	20.2	
													0		7	
加： ：会											-		-	-	-	
											2,53		2,53	1,61	4,14	

计政策变更											5,12 4.53		5,12 4.53	2,65 7.75	7,78 2.28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8 3,52 2,25 7.00				5,44 4,75 6,31 5.29		17,4 87,8 04.2 6	9,48 7,31 1.97	82,9 08,1 54.4 1		3,88 7,78 3,84 3.64		14,2 25,9 45,6 86.5 7	1,58 2,70 4,35 1.42	15,8 08,6 50,0 37.9 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2, 064, 300. 00				2,76 9,49 2,24 7.80	153, 065, 091. 30	114, 618, 268. 72	17,6 40,4 50.2 3	34,5 13,2 26.3 4		1,12 2,65 3,07 0.37		4,25 7,91 6,47 2.16	804, 928, 971. 83	5,06 2,84 5,44 3.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4, 618, 268. 72				1,29 5,88 8,44 2.16		1,41 0,50 6,71 0.88	110, 196, 491. 34	1,52 0,70 3,20 2.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2, 064, 300. 00				2,76 9,49 2,24 7.80	153, 065, 091. 30							2,96 8,49 1,45 6.50	695, 232, 480. 49	3,66 3,72 3,93 6.9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2, 064, 300. 00				2,32 5,81 1,59 3.15	153, 065, 091. 30							2,52 4,81 0,80 1.85	693, 094, 552. 37	3,21 7,90 5,35 4.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66,9 66,5 71.8 8								66,9 66,5 71.8 8	2,13 7,92 8.12	69,1 04,5 00.0 0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76,714,082.77								376,714,082.77		376,714,082.77
(三) 利润分配								34,513,226.34		-173,235,371.79			-138,722,145.45	-500,000.00	-139,222,145.45
1. 提取盈余公积							34,513,226.34		-34,513,226.3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8,722,145.45			-138,722,145.45	-500,000.00	-139,222,145.4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7,640,450.23						17,640,450.23		17,640,450.23
1. 本期提取							84,534,644.51						84,534,644.51		84,534,644.51
2. 本期使用							66,894,194.28						66,894,194.28		66,894,194.28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135,586.55				8,214,243.09	153,065,091.30	132,106,072.98	27,127,762.20	117,421,380.75		5,010,436,914.01		18,483,862,158.73	2,387,633,323.25	20,871,495,819.8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5,135,				7,861,	153,06	954,93		117,42	463,86		13,426



上年 期末 余额	586,557.00				324,528.91	5,091.30	7.10		1,380.75	2,347.44		,084,659.90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5,135,586,557.00				7,861,324,528.91	153,065,091.30	954,937.10		117,421,380.75	463,862,347.44		13,426,084,659.90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63,780,533.75	73,113,637.40	-3,741,197.52		35,838,321.55	66,082,426.05		88,846,446.43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3,741,197.52			358,383,215.45		354,642,017.93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63,780,533.75	73,113,637.40						-9,333,103.65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73,113,637.40						-73,113,637.40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81,229,571.2							81,229,571.2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							1
4. 其他					- 17,449 ,037.4 6							- 17,449 ,037.4 6
(三) 利润分配								35,838 ,321.5 5	- 292,30 0,789. 40			- 256,46 2,467. 85
1. 提取盈余公积								35,838 ,321.5 5	- 35,838 ,321.5 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56,46 2,467. 85			- 256,46 2,467. 8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135,586.55 7.00				7,925,105.06 2.66	226,178,728.70	- 2,786,260.42		153,259,702.30	529,944,773.49		13,514,931,106.3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83,522.25 7.00				5,398,149.47 1.32		6,616,796.95		82,908,154.41	291,965,455.80		10,563,162,135.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												

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83,522,257.00				5,398,149,471.32		6,616,796.95		82,908,154.41	291,965,455.80		10,563,162,135.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2,064,300.00				2,463,175,057.59	153,065,091.30	-5,661,859.85		34,513,226.34	171,896,891.64		2,862,922,524.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61,859.85			345,132,263.43		339,470,403.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2,064,300.00				2,463,175,057.59	153,065,091.30						2,662,174,266.2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2,064,300.00				2,325,811,593.15	153,065,091.30						2,524,810,801.8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9,104,500.00							69,104,500.00
4. 其他					68,258,964.44							68,258,964.44
（三									34,513,226.34	-173,23		-138,72

）利润分配									4	5,371.79		2,145.45
1. 提取盈余公积									34,513,226.34	-34,513,226.3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8,722,145.45		-138,722,145.4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35,586,557.00				7,861,324,528.91	153,065,091.30	954,937.10		117,421,380.75	463,862,347.44		13,426,084,659.90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 513,558.6557 万元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2008 号房

邮政编码：518101

联系电话：0755-33386666

传真号码：0755-33895777

互联网地址：www.gem.com.cn

电子信箱：[info@gem.com.cn](mailto:info@gem.com.cn)

#### 2、历史沿革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28 日。2006 年 12 月由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

协迅实业有限公司、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共同作为发起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于 2006 年 12 月 27 日取得深圳市工商管理核发的 44030110280258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 年 1 月 15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许可 [2009] 1404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33 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为 9,332 万股。

根据公司 2010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 9,332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增加股本 2,799.6 万股，变更后股本为 12,131.6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2,131.6 万元。

根据公司 201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131.6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增加股本 12,131.6 万股，变更后股本为 24,263.2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4,263.2 万元。

2011 年 11 月 22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721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5,000 万股。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715.909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03,749.998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749.998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0 亿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715.909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95,284.091 万元。发行后股本总额为 28,979.109 万股。

根据公司 2012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979.109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增加股本 28,979.109 万股，变更后股本为 57,958.218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57,958.218 万元。

根据公司 2013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7,958.218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增加股本 17,387.4654 万股，转增后股本为 75,345.6834 万股、注册资本为 75,345.6834 万元。

根据公司 2013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229 号文），公司以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5,345.6834 万股为基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5 名特定对象共发行 17,038.3333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10.32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758,355,996.56 元，扣除发行费用 19,542,345.00 元，募集资金净额 1,738,813,651.56 元。变更后股本为 92,384.0167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92,384.0167 万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 2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及 2015 年 3 月 5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公司的中文名称“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将公司的英文名称“Shenzhen Green Eco-manufacture Hi-tech Co.,Ltd.”变更为“GEM Co.,Ltd.”。公司证券简称“格林美”、公司证券代码“002340”保持不变。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 201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 201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23,840,167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增加股本 27,715.205 万股，变更后股本为 120,099.2217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20,099.2217 万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71 号文《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270,232,180 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4,442,606 股，发行价格为 9.50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417,204,757.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9,312,251.65 元，募集资金净额 2,357,892,505.35 元。变更后股本为 145,543.4823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45,543.4823 万元。

根据公司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6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 145,543.4823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145,543.4823 万股，转增后股本为 291,086.9646 万股，该分配方案已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实施完毕。2016 年 6 月 21 日已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本为 291,086.9646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91,086.9646 万元。

根据公司 2017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第五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444.60 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并于 2017 年 2 月 15 日上市，公司总股本增至 293,531.5646 万股。2017 年 2 月 28 日已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登记信息变更。

根据公司 2017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7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 293,531.564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该分配方案已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实施完毕。2017 年 6 月 9 日已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公司总股本由 293,531.5646 万股增加至 381,591.0339 万股。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8]837 号文《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763,182,067 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6,263,734 股，发行价格为 5.46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835,999,987.64 元，扣除发行费用 30,049,799.82 元，募集资金净额 1,805,950,187.82 元。2018 年 11 月 8 日已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本为 415,217.4073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415,217.4073 万元。

根据公司 2018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1,248,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2019 年 3 月 4 日已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本为 415,092.6073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415,092.6073 万元。

根据公司 2019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公司对 27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129.22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19 年 6 月 18 日，公司对《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期回购注销的 129.22 万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了回购注销事项。公司股本总额由 4,150,926,073 股减至 4,149,633,873 股。2019 年 8 月 6 日，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 2020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9]2006 号文《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634,793,184 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34,793,184 股，发行价格为 3.82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424,909,962.88 元，扣除发行费用 36,201,555.66 元，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2,195,496.21 元，募集资金净额 2,386,512,911.01 元。2020 年 6 月 22 日已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本为 478,442.7057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478,442.7057 万元。

根据公司 2020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公司对 27 名已离职或因职务变更而不符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90.48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20 年 11 月 2 日，公司对《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三期回购注销的 90.48 万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了回购注销事项。公司股本总额由 4,784,427,057 股减至 4,783,522,257 股。2021 年 1 月 22 日，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2 年 7 月 18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203.93 万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并于 2022 年 9 月 2 日上市，公司总股本增至 482,556.1557 万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 1298 号文《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瑞士交易所监管局《关于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以下简称 GDR）所对应的新增 A 股基础股票不超过 478,352,225 股，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GDR 发行数量不超过 47,835,222 份。公司首次募集发行 GDR 数量为 28,184,100 份，超额配售 GDR 数量为 2,818,400 份，发行价格为每份 GDR 12.28 美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8,071.07 万美元，按照募集资金到账日人民币兑美元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 2,524,810,801.85 元，新增股本 3,1002.5000 万股。

经过历年派送红股、非公开发行新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13,558.6557 万股。详见附注七、36。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许开华、王敏夫妇。

### 3、行业性质、经营范围

本公司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经营范围为：二次资源循环利用技术的研究、开发；生态环境材料、新能源材料、超细粉体材料、光机电精密分析仪器、循环技术的研究、开发及高新技术咨询与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普通货运（不含危险物品，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超细镍粉、超细钴粉的生产、销售及废旧电池的收集与暂存（由分支机构经营）。塑木型材及铜合金制品的生产、销售及废线路板处理（由分支机构经营）；废旧金属、电池厂废料、报废电子产品、废旧家电、报废机电设备及其零部件、废造纸原料、废轻化工原料、废玻璃回收、处置与销售（以上经营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废旧车用动力蓄电池的收集、贮存、处置（以上经营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

### 4、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是新能源材料制造与城市矿山开采，形成了“新能源材料制造+城市矿山

开采”双轨驱动业务的产业体系。在新能源领域，公司制造动力电池用三元前驱体、三元正极材料与 3C 数码电池用四氧化三钴材料；在城市矿山开采领域，公司回收处理废旧动力电池、电子废弃物、报废汽车、废塑料与镍钴锂钨战略资源，主要再制造镍钴锂钨、金银铂钯稀缺资源、超细钴镍钨粉末材料与改性塑料。

本公司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87 家，新增 13 家公司，注销 2 家公司。具体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已全面评估本公司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包括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通过银行融资等财务资源支持的信息作出评估后，合理预期本公司将有足够的资源在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保持持续经营，本公司因而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收入的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3“收入”各项描述。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项目预算金额占期末净资产的 5% 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 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总资产占公司期末总资产的 10% 以上，或利润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 10% 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期末净资产的 5% 以上，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收益占公司合并净利润的 10% 以上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



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

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8）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及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③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详见本节附注五、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 13、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内部信息及外部资源进行评估，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应收款项与交易对象的关系、应收款项与交易对象的信誉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项目	计提方法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某单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较大，则单独计提。

项目	计提方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重大风险组合，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正常风险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政府性质款项组合	正常风险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押金、保证金组合	正常风险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公司	低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管理层将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中列示。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8）金融工具减值”。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8）金融工具减值”。

**16、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有关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8）金融工具减值”。

**17、存货**

-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8、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



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 19、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②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③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

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③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④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①成本法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②权益法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

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6“长期资产减值”。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21、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

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10%	3.6%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2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6“长期资产减值”。

## 2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24、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 25、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 ① 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 ②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除排污权外均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排污权属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③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6“长期资产减值”。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6、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28、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29、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30、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36“租赁”。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1、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 32、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集团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集团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如因职工离职或未达到规定业绩条件回购和注销限制股票的，于回购日，冲减股本及资本公积，并同时冲减负债及库存股。在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限制性股票按授予日本集团的 A 股收市价与授予价的差额确定。

### 33、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

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提示：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企业可以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企业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披露。）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2）具体原则

### ①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主要销售三元前驱体、三氧化二钴、正极材料、钴产品、钨产品、报废汽车及电子废弃物拆解物等，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A、国内销售：在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确认一般原则的情况下，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时确认相关产品销售收入。

B、国外销售：在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确认一般原则的情况下，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出口报关，取得报关单、提单后，公司已经不能对产品实施控制后确认相关产品销售收入。

#### ②电子废弃物拆解基金补贴收入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是国家政府部门根据其审核认定的拆解量及最新的废弃电子产品定额补贴标准向公司拨付的相关款项。公司依据政府部门审核确定的拆解量以及定额补贴标准确认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收入；如果在会计报表报出日尚未取得政府部门审核确定的拆解量，公司以规范拆解量以及规定的定额补贴标准确认基金补贴收入；对于期后发生政府部门核定的数据与规范拆解量的差异，直接调整公示当期的补贴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 3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

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6、租赁

###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五、24。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五、30。

公司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p>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lt;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gt;的通知》（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文”），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等内容。</p> <p>解释第16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p>		

公司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文“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执行解释 16 号文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9、其他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建筑服务适用增值税率 9%； 部分子公司系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率 3%； 服务费收入适用增值税率 6%； 部分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退税率 13%；	3%、6%、9%、13%，部分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退税率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1% 计缴	7%、5%、1%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15%、16.5%、22%、25%、28%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15%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湖北绿钨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15%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15%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5%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湖南格林美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5%
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5%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5%
武汉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15%
格林爱科（荆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5%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5%
荆门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15%
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15%
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15%
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5%
天津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15%
无锡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15%
凯力克（香港）有限公司	16.5%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6.5%
新展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6.5%
SHU POWDERS LIMITED	16.5%
SHU POWDERS SA	28%
PT.QMB NEW ENERGY MATERIALS	22%
其他子公司、孙公司	25%

## 2、税收优惠

### （1）企业所得税

①2008年12月16日，本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0844200138，有效期3年。2023年11月15日，公司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203689，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本公司2023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②2008年12月1日，本公司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美（荆门））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0842000056，有效期3年。2023年12月8日，其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342004960，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格林美（荆门）2023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9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512号）有关规定，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2014年1月10日，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鄂综证书2013第241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有效期两年，认定格林美（荆门）利用废旧金属、电子电器产品、工业废渣，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014年1月10日，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鄂综证书2013第242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有效期两年，认定格林美（荆门）利用电子电器产品、工业废渣、废塑料，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015年国务院发布国发（2015）27号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决定》，取消了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认定。根据上述规定，格林美（荆门）在2023年度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③2018年11月15日，公司孙公司湖北绿钨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42000421。2021年11月15日，其取得新的高新证书编号GR202142000671，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在有效期内，湖北绿钨资源循环有限公司2023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④2012年11月7日，公司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236000088。2021年11月3日，其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136000042，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9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512号）有关规定，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2014年11月27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委员会综证书2014第038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有效期两年，认定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利用废塑料、废旧电器电子产品，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015年国务院发布国发（2015）27号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决定》，取消了对资源综合利用企业认定。根据上述规定，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公司在2023年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收入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⑤2017年12月11日，公司孙公司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715000173。2023年11月9号，其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315000489，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2023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孙公司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9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512号）有关规定，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2017年在达拉特旗达拉特经济开发区税务局办理了关于资源综合利用税收优惠政策的备案，认定利用废旧电子电器产品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根据上述

规定，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在 2023 年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收入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⑥公司孙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 2012 年 10 月 19 日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文件苏高企协[2012]20 号关于公示江苏省 2012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232001807。2021 年 11 月 30 日，其取得新的高新证书编号 GR202132003802，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⑦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孙公司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632004291。2022 年 10 月 12 日，其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32002405，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⑧2017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742001916。2023 年 12 月 8 日，其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2006561，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⑨2018 年 12 月 3 日，公司孙公司湖南格林美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843001668。2021 年 9 月 18 日，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43000436，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湖南格林美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⑩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孙公司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842001415。2021 年 12 月 3 日，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42004303，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⑪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孙公司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812001192。2021 年 10 月 9 日，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12000231，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⑫2019 年 12 月 3 日，公司孙公司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41001186。2022 年 12 月 23 日，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41004343，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⑬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子公司武汉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42005603，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武汉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⑭2022 年 11 月 9 日，公司孙公司格林爱科（荆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42003113，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格林爱科（荆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在 2023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⑮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孙公司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2002616，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在 2023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⑯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孙公司荆门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2000606，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荆门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在 2023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⑰2023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孙公司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1003235，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在 2023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孙公司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 3 大类 19 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512 号）有关规定，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根据上述规定，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在 2023 年度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⑱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孙公司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4207647，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3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⑲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孙公司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5001174，有效期 3 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在 2023 年度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⑳2023年11月6日，公司孙公司天津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312000592，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天津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在2023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㉑2023年12月13日，公司孙公司无锡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332017303，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有效期内，无锡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在2023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㉒下属孙公司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9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512号）有关规定，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根据上述规定，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在2023年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收入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㉓公司孙公司格林美（荆门）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9年取得项目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因此，2019年-2021年享受所得税全免，2022年-2024年享受所得税减半征收。

㉔公司孙公司荆门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9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512号）有关规定，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根据上述规定，荆门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在2023年度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㉕公司孙公司武汉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9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512号）有关规定，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根据上述规定，武汉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在 2023 年度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 2、增值税

①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免抵退税管理操作规范〉(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2]11 号)等文件精神，本公司自营部分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办法，出口退税率为 13%。

②公司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21]40 号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有关规定，销售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经冶炼、提纯生产的金属及合金和炼钢炉料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30%的税收优惠政策。

③公司孙公司荆门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21]40 号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有关规定，污水处理处置劳务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70%税收优惠政策。

④公司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21]40 号《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文件的有关规定，销售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改性再生塑料、再生塑料颗粒、再生瓶片、塑料粉碎料、再生塑料制品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70%的税收优惠政策。

⑤公司孙公司江西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21]40 号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有关规定，销售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经冶炼、提纯生产的金属及合金和炼钢炉料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30%税收优惠政策。

⑥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本公司及下属高新技术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 3、其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28,533.29	323,141.09
银行存款	5,360,404,877.89	5,095,062,576.14
其他货币资金	182,778,678.66	258,606,959.50
合计	5,543,512,089.84	5,353,992,676.7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835,327,587.03	505,124,515.56
---------------	------------------	----------------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生产经营用流动资金余额为 4,839,517,123.66 元，在建项目尚未使用的专项募集资金余额为 526,233,734.03 元，开具信用证和承兑票据缴存的保证金等余额为 177,761,232.15 元。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94,801,071.10	394,415,386.23
商业承兑票据	412,858,330.86	15,000,000.00
合计	807,659,401.96	409,415,386.23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876,540,233.97	387,683,445.88
商业承兑票据	130,497,627.17	182,123.78
合计	6,007,037,861.14	387,865,569.66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 3、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544,712,003.77	4,157,530,233.94
1至2年	460,869,102.57	486,370,121.89
2至3年	407,145,574.43	504,856,267.43
3年以上	840,864,413.16	431,131,560.35
3至4年	840,864,413.16	431,131,560.35
合计	7,253,591,093.93	5,579,888,183.61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53,591,093.93	100.00%	330,401,612.50	4.56%	6,923,189,481.43	5,579,888,183.61	100.00%	240,582,691.42	4.31%	5,339,305,492.19
其中：										
账龄组合	5,383,873,793.90	74.22%	276,447,738.74	5.13%	5,107,426,055.16	3,760,510,018.46	67.39%	191,171,307.69	5.08%	3,569,338,710.77
政府性质款项组合	1,869,717,300.03	25.78%	53,953,873.76	2.89%	1,815,763,426.27	1,819,378,165.15	32.61%	49,411,383.73	2.72%	1,769,966,781.42
合计	7,253,591,093.93	100.00%	330,401,612.50	4.56%	6,923,189,481.43	5,579,888,183.61	100.00%	240,582,691.42	4.31%	5,339,305,492.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358,292,572.27	267,914,226.14	5.00%
1至2年	14,532,102.04	1,453,210.22	10.00%
2至3年	7,937,634.43	3,968,817.22	50.00%
3年以上	3,111,485.16	3,111,485.16	100.00%

合计	5,383,873,793.90	276,447,738.74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政府性质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6,419,431.50	4,716,395.11	2.53%
1 至 2 年	446,337,000.53	12,128,652.61	2.72%
2 至 3 年	399,207,940.00	11,976,238.20	3.00%
3 年以上	837,752,928.00	25,132,587.84	3.00%
合计	1,869,717,300.03	53,953,873.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0,582,691.42	89,915,367.00		169,200.00	72,754.08	330,401,612.50
合计	240,582,691.42	89,915,367.00		169,200.00	72,754.08	330,401,612.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9,2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769,220,853.00	0.00	1,769,220,853.00	24.39%	52,948,909.29
第二名	591,273,443.74	0.00	591,273,443.74	8.15%	29,563,672.19
第三名	192,926,809.40	0.00	192,926,809.40	2.66%	9,646,340.47
第四名	185,967,800.00	0.00	185,967,800.00	2.56%	9,298,390.00
第五名	114,000,000.00	0.00	114,000,000.00	1.57%	5,700,000.00
合计	2,853,388,906.14	0.00	2,853,388,906.14	39.33%	107,157,311.95

#### 4、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3,068,153.23	21,506,643.36
合计	63,068,153.23	21,506,643.36

#####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 (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4) 其他说明

####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94,863,243.93	313,210,319.85
合计	394,863,243.93	313,210,319.85

##### (1)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36,656,948.05	64,892,364.43

押金、保证金	184,622,388.24	126,128,586.42
出口退税		34,164,767.14
股权转让款	29,680,568.48	39,123,615.00
政府款项	61,343,653.00	59,093,653.00
合计	412,303,557.77	323,402,985.99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15,331,291.26	241,963,103.88
1至2年	28,929,596.68	62,318,164.22
2至3年	52,471,292.50	5,449,302.63
3年以上	15,571,377.33	13,672,415.26
3至4年	15,571,377.33	13,672,415.26
合计	412,303,557.77	323,402,985.99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2,303,557.77	100.00%	17,440,313.84	4.23%	394,863,243.93	323,402,985.99	100.00%	10,192,666.14	3.15%	313,210,319.85
其中：										
账龄组合	166,337,516.53	40.34%	14,980,653.43	9.01%	151,356,863.10	138,180,746.57	42.73%	8,340,443.75	6.04%	129,840,302.82
政府款项性质与保证金组合	245,966,041.24	59.66%	2,459,660.41	1.00%	243,506,380.83	185,222,239.42	57.27%	1,852,222.39	1.00%	183,370,017.03
合计	412,303,557.77	100.00%	17,440,313.84	4.23%	394,863,243.93	323,402,985.99	100.00%	10,192,666.14	3.15%	313,210,319.8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921,668.63	5,870,997.51	400,000.00	10,192,666.14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872,301.44	5,363,401.53		7,235,702.97
其他变动	11,944.73			11,944.73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805,914.80	11,234,399.04	400,000.00	17,440,313.8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192,666.14	7,235,702.97			11,944.73	17,440,313.84
合计	10,192,666.14	7,235,702.97			11,944.73	17,440,313.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118,972,399.99	1年以内	28.86%	1,189,724.00
第二名	政府款项	50,842,803.00	2至3年	12.33%	508,428.03
第三名	股权转让款	21,535,972.48	1年以内	5.22%	1,076,798.62
第四名	拆借款及利息	16,726,453.33	1年以内	4.06%	836,322.67
第五名	往来款	12,000,000.00	1年以内	2.91%	600,000.00
合计		220,077,628.80		53.38%	4,211,273.32



## 6、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96,621,221.52	99.80%	2,355,931,736.43	99.67%
1 至 2 年	2,126,291.44	0.10%	5,972,801.57	0.25%
2 至 3 年	1,266,262.26	0.06%	1,598,087.70	0.07%
3 年以上	812,437.68	0.04%	174,289.41	0.01%
合计	2,100,826,212.90		2,363,676,915.1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汇总金额 963,048,808.64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5.85%。

其他说明：

##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811,359,084.20	586,105,613.57	6,225,253,470.63	5,599,166,703.50	172,959,331.75	5,426,207,371.75
在产品	1,472,170,649.88	92,051,976.36	1,380,118,673.52	1,289,888,437.54	2,753,801.35	1,287,134,636.19
库存商品	435,502,938.37	24,623,084.42	410,879,853.95	673,703,113.52	7,745,249.43	665,957,864.09
周转材料	19,276,845.48		19,276,845.48	10,524,126.20		10,524,126.20
发出商品	261,056,270.60		261,056,270.60	270,440,988.22		270,440,988.22
在途物资	229,140.99		229,140.99	2,214,803.54		2,214,803.54
合计	8,999,594,929.52	702,780,674.35	8,296,814,255.17	7,845,938,172.52	183,458,382.53	7,662,479,789.99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2,959,331.75	638,047,108.48		224,900,826.66		586,105,613.57
在产品	2,753,801.35	92,810,217.21		3,512,042.20		92,051,976.36
库存商品	7,745,249.43	34,513,649.01		17,635,814.02		24,623,084.42
合计	183,458,382.53	765,370,974.70		246,048,682.88		702,780,674.35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产成品售价上升，可变现净值大于存货成本	已领用生产出产成品并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产成品售价上升，可变现净值大于存货成本	已生产出产成品并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产成品售价上升，可变现净值大于存货成本	已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或待抵扣税金	450,063,503.56	581,254,436.32
合计	450,063,503.56	581,254,436.32

其他说明：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深圳市深商创投股份有限公司	26,580,567.43	31,008,700.93		4,428,133.50		3,419,432.57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8,312,053.86	366,273,085.31		229,497,336.41		226,445,026.63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164,892,621.29	397,281,786.24		233,925,469.91		229,864,459.2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深圳市深商创投股份有限公司			3,419,432.57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77,595.23		226,445,026.63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说明：

##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PT ALA M HIJAU ENVI RON MENT AL SERVI CES	6,317,139.37				4,054,185.84						122,577.34	10,493,902.55	

美明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54,444,099.02		-5,454,238.11					-20,794.10	148,969,066.81
小计	6,317,139.37		154,444,099.02		-1,400,052.27					101,783.24	159,462,969.36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本征方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7,922,999.51				-3,730,804.29						44,192,195.22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46,760,645.17				2,228,336.03						48,988,981.20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258,285,356.97			17,537,571.24	17,094,939.57		-3,738,239.95	8,261,750.00			245,842,735.35
江苏宁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40,247,130.54		66,000,000.00		-3,772,949.30						202,474,181.24
北汽鹏龙（沧州）新能源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3,682,408.93				-1,122,996.38						12,559,412.55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	176,116,975.52				6,901,412.09	22,715.95		4,000,000.00			179,041,103.56

公司												
深圳富联智能制造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3,452,515.23				-986,584.80						12,465,930.43	
湖南金富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3,726,888.02				-5,614,658.86						58,112,229.16	
恩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常州）有限公司	49,979,944.45				468,172.46						50,448,116.91	
广东原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167,757.13						18,832,242.87	
浙江伟明盛青能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101,136,400.00		-115,850.85						101,020,549.15	
PTIN DONE SIAPU QING RECY CLIN GTEC HNOL OGY（印尼普青循环科技）	19,558,246.91				-8,249,061.29					-1,502,168.03	9,807,017.59	
湖北洋丰美新能源科技有限	115,458,351.73				-997,678.83						114,460,672.90	

公司												
回收哥 (武汉) 互联网有限公司	36,223,554.48				-9,559,775.85						26,663,778.63	
鑫汇资源 (武汉)有限公司	38,535,027.03				-1,379,404.63						37,155,622.40	
福安国隆 纳米材料有限公司	37,267,528.94		9,364,380.68	37,267,528.94	-309,801.00						9,054,579.68	
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4,362,725.25	180,941,923.46			-40,017,598.09	83,978.11			17,067,957.81		157,361,147.46	198,009,881.27
PT. HUA PIONEER INDONESIA		3,428,455.14										3,428,455.14
PT.ESG NEW ENERGY MATERIAL			162,548,348.89		197,536.09				369.22		162,746,254.20	
小计	1,271,580,298.68	184,370,378.60	359,049,129.57	54,805,100.18	-50,134,525.06	106,694.06	-3,738,239.95	12,261,750.00	17,067,957.81	-1,501,798.81	1,491,226,750.50	201,438,336.41
合计	1,277,897,438.05	184,370,378.60	513,493,228.59	54,805,100.18	-51,534,577.33	106,694.06	-3,738,239.95	12,261,750.00	17,067,957.81	-1,400,015.57	1,650,689,719.86	201,438,336.4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96,215,736.95	106,356,721.78
合计	1,496,215,736.95	106,356,721.78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为本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上市市值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按照评估价值确定公允价值。评估价值依据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咨字（2024）第 6007 号】。

##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684,962,123.89	13,476,628,860.8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684,962,123.89	13,476,628,860.88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308,928,334.74	9,873,632,724.49	125,647,553.90	470,024,813.77	284,091,485.32	18,062,324,912.22
2.本期增加金额	1,749,907,656.69	4,258,122,410.76	109,634,649.26	55,247,390.86	73,196,783.87	6,246,108,891.44
（1）购置	13,709,982.64	41,346,231.40	109,182,493.13	20,197,060.19	6,638,640.64	191,074,408.00
（2）在建工程转入	1,736,925,586.23	4,196,155,169.14		34,865,848.29	66,128,354.97	6,034,074,958.63
（3）企业合并增加						
（4）汇率变动增加	-727,912.18	20,590,404.80	452,156.13	-50,133.47	19,049.01	20,283,564.29
（5）其他		30,605.42		234,615.85	410,739.25	675,960.52
3.本期减少金额	256,875,171.86	662,220,883.01	4,112,758.47	42,814,911.15	30,923,930.99	996,947,655.48
（1）处置或报废	39,563,635.76	259,918,949.20	4,112,758.47	16,118,854.88	13,150,230.41	332,864,428.72
(2)转入在建工	217,167,721.38	402,116,093.08		26,684,948.05	17,771,041.29	663,739,803.80

程						
(3) 其他	143,814.72	185,840.73		11,108.22	2,659.29	343,422.96
4.期末余额	8,801,960,819.57	13,469,534,252.24	231,169,444.69	482,457,293.48	326,364,338.20	23,311,486,148.1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10,211,424.29	2,995,828,846.38	77,963,289.28	257,805,772.97	139,565,555.02	4,581,374,887.94
2.本期增加金额	280,186,141.18	820,403,130.30	22,361,226.11	49,006,060.19	36,149,256.36	1,208,105,814.14
(1) 计提	280,483,948.70	821,456,159.86	22,242,060.75	49,073,951.05	36,146,398.77	1,209,402,519.13
(2) 汇率变动增加	-297,807.52	-1,053,029.56	119,165.36	-67,890.86	2,857.59	-1,296,704.99
(3)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4,976,451.46	133,672,153.45	3,538,373.78	18,093,824.31	10,207,889.49	190,488,692.49
(1) 处置或报废	6,369,763.09	89,510,969.12	3,538,373.78	12,905,640.66	5,300,167.74	117,624,914.39
(2) 转入在建工程	18,606,688.37	44,161,184.33		5,188,183.65	4,907,721.75	72,863,778.10
4.期末余额	1,365,421,114.01	3,682,559,823.23	96,786,141.61	288,718,008.85	165,506,921.89	5,598,992,009.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290,596.11			30,567.29	4,321,163.40
2.本期增加金额		23,167,396.89		43,454.41		23,210,851.30
(1) 计提		23,167,396.89		43,454.41		23,210,851.3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7,457,993.00		43,454.41	30,567.29	27,532,014.7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436,539,705.56	9,759,516,436.01	134,383,303.08	193,695,830.22	160,826,849.02	17,684,962,123.89
2.期初账面价值	6,198,716,910.45	6,873,513,282.00	47,684,264.62	212,219,040.80	144,495,363.01	13,476,628,860.88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65,233,745.52	未办妥产权证书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730,457,521.40	3,651,885,036.64
合计	2,730,457,521.40	3,651,885,036.6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青美邦印尼红土镍矿化学品5万吨镍/年项目（二期工程2万吨镍/年）	889,865,235.89		889,865,235.89			
新能源材料循环经济低碳产业示范园	415,367,938.63		415,367,938.63	375,991,427.43		375,991,427.43
5万吨动力三元材料前驱体原料及2万吨三元正极材料（二期3万吨）	297,473,484.28		297,473,484.28	216,870,762.63		216,870,762.63
10万吨磷酸铁锂动力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一期）	173,045,102.99		173,045,102.99	138,901,932.66		138,901,932.66
年产6万吨超高镍三元前驱	31,265,633.49		31,265,633.49			

体材料及园区提档升级						
年产 10000 吨高电压锂电池用掺杂四氧化三钴	3,722,609.01		3,722,609.01	833,450.73		833,450.73
格林美（无锡）三元正极材料项目	26,558,769.68		26,558,769.68	108,221,263.29		108,221,263.29
循环再造动力电池用三元正极材料项目（1 万吨/年）	63,282,300.49		63,282,300.49	136,932,788.76		136,932,788.76
循环再造新一代高镍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	124,659,170.77		124,659,170.77	28,194,100.13		28,194,100.13
废旧锂电池及极片废料综合处理项目	69,449,553.76		69,449,553.76	264,833,225.70		264,833,225.70
黑粉循环再造 1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	111,952,296.20		111,952,296.20			
10 万吨含锂废料综合利用与循环再造 1.0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材料	28,150,678.66		28,150,678.66			
技改黑粉循环再造 1.5 万吨/年电池级碳酸锂项目	54,545,998.85		54,545,998.85			
退役动力电池包柔性数字化回收拆解与梯次利用项目	11,046,776.89		11,046,776.89	24,129,087.37		24,129,087.37
江西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	94,400,127.65		94,400,127.65	61,439,608.13		61,439,608.13
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格林美（武汉）城矿集团、格林美（天津）城矿）	16,590,538.85		16,590,538.85	64,375,718.65		64,375,718.65
格林美（深圳）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	10,086,217.17		10,086,217.17	7,168,252.98		7,168,252.98
钨资源回收利用项目	5,128,964.20		5,128,964.20	14,408,018.83		14,408,018.83
年产 60 万吨硫磺制酸项目	31,508,849.56		31,508,849.56			
印尼红土镍矿冶炼生产新能源用镍原料（镍中间品）（2.0 万吨镍/年）项目	219,577,184.32		219,577,184.32			

红土镍矿湿法冶炼年产 2.0 万金属吨新能源用镍原料项目（镍中间品）	48,234,016.06		48,234,016.06			
青美邦印尼红土镍矿化学品 5 万吨镍/年项目（一期工程 3 万吨镍/年）				2,131,727,857.39		2,131,727,857.39
年产 30000 吨锂电池多元前驱体项目				60,240,845.36		60,240,845.36
其他项目	4,546,074.00		4,546,074.00	17,616,696.60		17,616,696.60
合计	2,730,457,521.40		2,730,457,521.40	3,651,885,036.64		3,651,885,036.64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青美邦印尼红土镍矿化学品 5 万吨镍/年项目（一期工程 3 万吨镍/年）	3,448,490,500.00	2,131,727,857.39	1,016,165,493.46	3,147,893,350.85		0.00	130.18%	100.00%	120,240,573.21	120,240,573.21	4.75%	贷款、自筹资金
青美邦印尼红土镍矿化学品 5 万吨镍/年项目（二期工程 2 万吨	2,702,494,135.29		889,865,235.89			889,865,235.89	32.93%	50.00%	19,861,394.39	19,861,394.39	4.75%	贷款、自筹资金

镍/年)												
印尼红土镍矿冶炼生产新能源用镍原料(镍中间品)(2.0万吨镍/年)项目	2,833,080.00 0.00		219,577,184.32			219,577,184.32	7.75%	30.00%	2,871,288.33	2,871,288.33	4.75%	贷款、自筹资金
红土镍矿湿法冶炼年产2.0万吨金属吨新能源用镍原料项目(镍中间品)	3,541,350.00 0.00		48,234,016.06			48,234,016.06	1.36%	10.00%	678,689.95	678,689.95	4.75%	贷款、自筹资金
新能源材料循环经济低碳产业示范园	2,580,000.00 0.00	375,991,427.43	686,293,944.43	646,917,433.23		415,367,938.63	86.69%	60.00%	87,084,276.30	37,908,959.18	4.75%	贷款、自筹资金
5万吨动力三元材料前驱体原料及2万吨三元正极材料(二期3万吨)	1,000,000.00 0.00	216,870,762.63	144,762,201.04	64,159,479.39		297,473,484.28	36.16%	50.00%	19,870,766.67	12,835,970.18	4.75%	贷款、自筹资金

合计	16,105,414.635.29	2,724,590.047.45	3,004,898.075.20	3,858,970.263.47	0.00	1,870,517.859.18			250,606,988.85	194,396,875.24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4、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266,950.51		14,266,950.51
2.本期增加金额	6,192.10	239,506.80	245,698.90
3.本期减少金额	1,255,921.19		1,255,921.19
4.期末余额	13,017,221.42	239,506.80	13,256,728.2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228,309.91		3,228,309.91
2.本期增加金额	2,544,045.01		2,544,045.01
(1) 计提	2,539,969.23		2,539,969.23
(2) 其他	4,075.78		4,075.78
3.本期减少金额	354,022.25		354,022.25
(1) 处置	354,022.25		354,022.25
(2) 其他			
4.期末余额	5,418,332.67		5,418,332.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598,888.75	239,506.80	7,838,395.55
2.期初账面价值	11,038,640.60		11,038,640.60

## 15、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63,924,142.40	1,253,651,275.39		17,835,689.79	136,316,519.06	2,771,727,626.64
2.本期增加金额	140,491,165.81	258,337,681.88		4,906,640.81	9,370,990.24	413,106,478.74
(1) 购置	140,657,731.39			4,906,640.81	9,370,990.24	154,935,362.44
(2) 内部研发		258,337,681.88				258,337,681.8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汇率变动增加	-166,565.58					-166,565.58
3.本期减少金额	15,923,517.86				75,400.00	15,998,917.86
(1) 处置	15,667,445.30				75,400.00	15,742,845.30
(2) 其他	256,072.56					256,072.56
4.期末余额	1,488,491,790.35	1,511,988,957.27		22,742,330.60	145,612,109.30	3,168,835,187.5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16,708,367.46	364,751,392.27		10,373,118.75	60,878,287.04	652,711,165.52
2.本期增加金额	32,596,885.41	129,603,968.07		3,439,819.62	10,647,258.36	176,287,931.46
(1) 计提	32,596,885.41	129,603,968.07		3,439,819.62	10,647,258.36	176,287,931.46
3.本期减少金额	2,063,929.10				12,566.70	2,076,495.80
(1)	2,063,929.10				12,566.70	2,076,495.80

处置						
4.期末余额	247,241,323.77	494,355,360.34		13,812,938.37	71,512,978.70	826,922,601.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359,182.35		617,816.06		5,976,998.4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359,182.35		617,816.06		5,976,998.4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41,250,466.58	1,012,274,414.58		8,311,576.17	74,099,130.60	2,335,935,587.93
2.期初账面价值	1,147,215,774.94	883,540,700.77		6,844,754.98	75,438,232.02	2,113,039,462.7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46.8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公司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拥有的排污权 3,225,034.19 元，公司认为在可预见的将来该排污权均会转让或使用并预期能带来公司经济利益流入或减少经济利益流出，但无法确定转让或使用的时间，故其使用寿命是不确定的。

## 16、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SHU POWDERS LIMITED	14,793,032.66					14,793,032.66
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	11,954,382.04					11,954,382.04

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2,577,763.32					22,577,763.32
格林美（浙江）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	6,355,071.75					6,355,071.75
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8,484,876.24					8,484,876.24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12,976,262.40					12,976,262.40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5,192,369.93					5,192,369.93
PT.QMB NEW ENERGY MATERIALS	563,134.08					563,134.08
浙江美青邦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1,744,783.71					1,744,783.71
合计	84,641,676.13					84,641,676.13

##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1,632,426.72	10,321,955.32				11,954,382.04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301,502.05	12,674,760.35				12,976,262.40
合计	1,933,928.77	22,996,715.67				24,930,644.44

##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SHU POWDERS LIMITED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根据业务板块，该资产组属于钴回收业务板块	是
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根据业务板块，该资产组属于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板块	是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	根据业务板块，该资产组属	是



限公司	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于新能源电池材料板块	
格林美（浙江）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根据业务板块，该资产组属于动力电池综合利用板块	是
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根据业务板块，该资产组属于环境服务板块	是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根据业务板块，该资产组属于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板块	是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根据业务板块，该资产组属于新能源电池材料板块	是
PT.QMB NEW ENERGY MATERIALS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根据业务板块，该资产组属于新能源电池材料板块	是
浙江美青邦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根据业务板块，该资产组属于贸易及其他板块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25,760,900.00	15,527,900.00	10,233,000.00	5年	收入平均增速 12.74%； 税前折现率 10.92%	收入平均增速 0%； 税前折现率 10.92%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64,865,200.00	52,333,900.00	12,531,300.00	5年	收入平均增速 8.23%； 税前折现率 9.66%、 10.82% (注)	收入平均增速 0%； 税前折现率 10.82%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

合计	90,626,100.0 0	67,861,800.0 0	22,764,300.0 0				
----	-------------------	-------------------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注：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0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预测年度未考虑该税收优惠能持续取得，即 2027 年开始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因所得税率影响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预测期的关键参数“税前折现率”为两个数值。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	3,089,411.26	2,239,137.38	1,888,365.60		3,440,183.04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524,963.84	487,378.65	1,361,148.70		3,651,193.79
装修费	25,909,185.60	17,822,631.61	9,055,778.69		34,676,038.52
其他	47,880,697.80	5,968,159.48	21,672,749.52		32,176,107.76
合计	81,404,258.50	26,517,307.12	33,978,042.51		73,943,523.11

其他说明：

##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63,204,745.87	164,970,180.36	479,114,486.88	83,645,628.3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0,626,979.17	45,149,087.23	241,109,649.69	42,114,872.96
可抵扣亏损	87,462,688.55	13,772,447.23	80,143,703.22	12,564,814.65
递延收益	208,933,443.9	34,397,250.37	284,878,172.24	49,182,500.12
租赁负债	3,260,983.60	510,453.53		
股权激励	46,079,864.79	8,070,237.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19,432.57	512,914.89		
其他	7,515,371.59	1,127,305.74		
合计	1,680,503,510.04	268,509,876.50	1,085,246,012.03	187,507,816.11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07,025,206.99	46,242,576.72	314,034,276.69	47,299,218.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08,700.93	151,305.14
子公司会计政策差异形成	23,297,821.45	5,125,520.72	22,125,335.64	4,867,573.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68,361,079.83	193,206,800.21		
使用权资产	3,125,639.64	468,845.95		
合计	1,601,809,747.91	245,043,743.60	337,168,313.26	52,318,097.16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851,636.02	122,658,240.48		187,507,816.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851,636.02	99,192,107.58		52,318,097.16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665,991,129.01		1,665,991,129.01	515,024,411.94		515,024,411.94
股权款				109,999,998.74		109,999,998.74
合计	1,665,991,129.01		1,665,991,129.01	625,024,410.68		625,024,410.68

其他说明：

##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77,761,232.15	177,761,232.15	保证金	信用证、应付票据保证金、远期结售	258,606,959.50	258,606,959.50	保证金	信用证、应付票据保证金、远期结售

				汇保证金等				汇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4,578,538,381.04	3,401,161,463.21	抵押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售后租回所有权受限取得融资租赁款、使用权资产	4,151,444,445.67	3,107,291,503.48	抵押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售后租回所有权受限取得融资租赁款
无形资产	396,013,349.14	325,911,054.56	抵押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290,498,856.55	238,782,015.40	抵押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在建工程	290,384,317.62	290,384,317.62	抵押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239,648,945.74	239,648,945.74	抵押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售后租回所有权受限取得融资租赁款
合计	5,442,697,279.95	4,195,218,067.54			4,940,199,207.46	3,844,329,424.12		

其他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受限资产总额为 4,195,218,067.54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7.97%，账面价值为 1,202,107,582.04 元（原值为 1,482,806,286.8 元）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917,153,988.09 元（原值为 1,192,520,402.76 元）的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 325,911,054.56 元（原值为 396,013,349.14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3,030,668,090.18 元。售后租回机器设备账面价值 1,569,158,571.07 元（原值为 2,188,943,330.14 元）。

## 21、短期借款

###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800,668,708.33	988,652,348.90
保证借款	3,543,079,362.04	2,882,820,282.33
信用借款	2,185,024,187.52	522,315,126.16
质押借款	75,017,416.67	
合计	6,603,789,674.56	4,393,787,757.3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 22、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4,551.03	2,363,971.12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194,551.03	2,363,971.12
其中：		
合计	194,551.03	2,363,971.12

其他说明：

##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94,500,145.62	817,602,875.30
银行承兑汇票	844,020,188.69	1,167,334,830.55
信用证	2,676,256,696.34	998,990,000.00
合计	3,714,777,030.65	2,983,927,705.8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 24、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及其他	1,714,374,117.33	948,370,867.43
合计	1,714,374,117.33	948,370,867.43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63,754,600.00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3,243,107,524.59	2,593,256,979.91
合计	3,506,862,124.59	2,593,756,979.91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63,754,600.00	500,000.00
合计	263,754,600.00	5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2,603,020,950.02	1,789,158,078.47
拆借款及利息	294,162,650.10	559,730,572.0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05,172,724.47	153,065,091.30
往来款	151,457,455.61	58,445,866.51
保证金	39,293,744.39	32,857,371.56
投资款	50,000,000.00	
合计	3,243,107,524.59	2,593,256,979.9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059,752,250.41	175,665,889.75
合计	1,059,752,250.41	175,665,889.7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 27、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1,125,377.62	1,014,778,769.00	1,056,996,535.05	108,907,611.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8,007.52	72,418,764.35	71,540,978.16	1,365,793.71
三、辞退福利		2,079,780.60	2,033,780.60	46,000.00
合计	151,613,385.14	1,089,277,313.95	1,130,571,293.81	110,319,405.28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0,057,090.94	893,252,615.49	935,650,923.88	107,658,782.55
2、职工福利费	275,721.00	58,978,351.94	59,163,930.98	90,141.96
3、社会保险费	264,925.67	40,953,347.79	40,713,687.67	504,585.7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2,065.88	36,676,499.26	36,454,327.90	464,237.24
工伤保险费	13,414.72	3,503,639.49	3,489,392.44	27,661.77
生育保险费	9,445.07	773,209.04	769,967.33	12,686.78
4、住房公积金	80,638.05	16,427,312.35	16,416,776.35	91,174.0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7,001.96	5,167,141.43	5,051,216.17	562,927.22
合计	151,125,377.62	1,014,778,769.00	1,056,996,535.05	108,907,611.57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72,514.86	69,898,497.80	69,049,969.80	1,321,042.86
2、失业保险费	15,492.66	2,520,266.55	2,491,008.36	44,750.85
合计	488,007.52	72,418,764.35	71,540,978.16	1,365,793.71

其他说明：

##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522,219.04	16,834,868.40
企业所得税	15,065,402.90	145,658,389.76
个人所得税	5,329,623.56	4,321,772.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991.19	606,646.22
房产税	7,571,766.98	6,425,141.59
教育费附加等	111,139.76	445,484.02
印花税	8,395,431.76	6,553,013.85
土地使用税	2,684,210.37	2,670,204.41
环保税	186,566.23	236,460.68
其他	3,640.00	
合计	62,993,991.79	183,751,981.77

其他说明：

##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89,808,338.54	2,598,076,541.0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33,904,871.24	640,282,370.8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34,392.69	1,724,270.94
合计	5,025,347,602.47	3,240,083,182.84

其他说明：

##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387,865,569.66	408,738,747.23
待转销项税额	22,015,368.61	9,046,932.08
合计	409,880,938.27	417,785,679.3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 31、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34,192,811.11	144,247,720.00
抵押借款	2,236,008,254.71	1,804,711,284.76
保证借款	9,514,831,456.42	8,048,556,119.21
信用借款	567,408,883.46	108,3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89,808,338.54	-2,598,076,541.05
合计	7,862,633,067.16	7,507,738,582.9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32、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	298,544,784.33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合计	298,544,784.33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3 格林 G1（第一期）	300,000,000.00	4.00%	2023 年 11 月 23 日	3 年期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278,688.52	2,733,904.19			298,544,784.33	否
合计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	7,766,054.52	10,379,695.7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34,392.69	-1,724,270.94
合计	6,131,661.83	8,655,424.81

其他说明：

### 34、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83,168,784.29	285,635,428.76
合计	183,168,784.29	285,635,428.76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及售后回租应付款	617,073,655.53	925,917,799.6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33,904,871.24	-640,282,370.85
合计	183,168,784.29	285,635,428.76

其他说明：

####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 3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12,656,984.29	14,298,791.49	55,679,832.36	271,275,943.42	收到政府补贴款
合计	312,656,984.29	14,298,791.49	55,679,832.36	271,275,943.42	--

其他说明：

### 3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35,586,557.00						5,135,586,557.00

其他说明：

###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662,323,392.74	117,332,849.34	13,710,797.51	7,765,945,444.57

其他资本公积	551,925,170.35	91,704,365.00	6,299,616.02	637,329,919.33
合计	8,214,248,563.09	209,037,214.34	20,010,413.53	8,403,275,363.9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本年变动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增资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114,771,473.27 元；限制性股票激励增加 78,757,907.45 元；其他主要为控股子公司及联营公司股权变动所致。

### 38、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153,065,091.30		47,892,366.83	105,172,724.47
股票回购		121,006,004.23		121,006,004.23
合计	153,065,091.30	121,006,004.23	47,892,366.83	226,178,728.7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3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86,984.07	- 233,925.46 9.91			- 664,220.03	- 233,261.24 9.88	- 229,274.26 5.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86,984.07	- 233,925.46 9.91			- 664,220.03	- 233,261.24 9.88	- 229,274.26 5.8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119,088.91	- 9,308,465.68				- 20,138,607.76	10,830,142.08 107,980.48 1.1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5,186,677.21	106,694.06				97,103.76	9,590.30 5,089,573.4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5,259,585.76	- 9,415,159.74				- 20,235,711.52	10,820,551.78 85,023,874.24
其他	28,046,180.36						28,046,180.3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2,106,072.98	- 243,233.93			- 664,220.03	- 253,399.85	10,830,142.08 121,293.78

		5.59				7.64		4.66
--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40、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项储备	27,127,762.20	75,913,917.16	77,717,982.79	25,323,696.57
合计	27,127,762.20	75,913,917.16	77,717,982.79	25,323,696.5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4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7,421,380.75	35,838,321.55		153,259,702.30
合计	117,421,380.75	35,838,321.55		153,259,702.3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4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10,436,914.01	3,890,318,968.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535,124.5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10,436,914.01	3,887,783,843.6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4,487,445.30	1,295,888,442.1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838,321.55	34,513,226.34
应付普通股股利	517,527,067.85	138,722,145.45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91,558,969.91	5,010,436,914.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29,391,772,691.52	25,119,074,747.85

合计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29,391,772,691.52	25,119,074,747.85
----	-------------------	-------------------	-------------------	-------------------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0,528,634,731.12	营业收入扣除前金额	29,391,772,691.52	营业收入扣除前金额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77,734,522.56	非主营的其他业务收入	79,697,823.56	非主营的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91%		0.27%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87,808,280.81	其中包括销售材料、资产出租和其他收入	79,697,823.56	其中包括销售材料、资产出租和其他收入
3、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89,926,241.75	包括本年度新增贸易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77,734,522.56	非主营的其他业务收入	79,697,823.56	非主营的其他业务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0,250,900,208.56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9,312,074,867.96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其中：								
三元前驱体	17,582,393,237.20	15,013,017,777.15					17,582,393,237.20	15,013,017,777.15
四氧化三钴	1,627,990,802.32	1,563,899,838.67					1,627,990,802.32	1,563,899,838.67
正极材料	1,756,269,511.49	1,631,423,399.26					1,756,269,511.49	1,631,423,399.26
镍资源	2,001,949,623.56	1,344,328,586.82					2,001,949,623.56	1,344,328,586.82

钴回收业务（钴粉、钴片等）	1,628,141,259.28	1,519,041,453.64					1,628,141,259.28	1,519,041,453.64
钨资源回收利用业务（APT、碳化钨粉等）	1,013,235,433.29	944,025,445.64					1,013,235,433.29	944,025,445.64
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	1,026,645,072.83	978,586,733.09					1,026,645,072.83	978,586,733.09
镍板	400,088,748.81	380,204,337.99					400,088,748.81	380,204,337.99
动力电池综合利用	1,131,200,995.85	1,013,198,605.88					1,131,200,995.85	1,013,198,605.88
报废汽车综合利用	370,041,441.70	431,478,683.23					370,041,441.70	431,478,683.23
环境服务（含固体废物处置、污水处理、江河治理等）	66,498,695.39	59,822,822.18					66,498,695.39	59,822,822.18
贸易及其他	1,924,179,909.40	1,913,128,301.83					1,924,179,909.40	1,913,128,301.83
合计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其中：								
境内	21,473,900,573.73	18,986,741,586.14					21,473,900,573.73	18,986,741,586.14
境外	9,054,734,157.39	7,805,414,399.24					9,054,734,157.39	7,805,414,399.24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其中：								
自营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合计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30,528,634,731.12	26,792,155,985.3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33,382,013.68 元，其中，733,382,013.68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 4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78,158.82	10,524,431.71
教育费附加	1,435,019.13	7,524,671.64
房产税	48,386,047.43	34,984,568.50
土地使用税	11,929,543.62	11,326,381.89
车船使用税	78,952.52	81,092.27
印花税	36,462,939.08	23,383,786.28
土地增值税	546,528.02	4,744,139.92
环保税	833,064.67	1,277,458.28
其他	176.40	168.93
合计	101,650,429.69	93,846,699.42

其他说明：

#### 4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324,614,963.81	315,259,621.73
办公费	15,395,775.27	12,207,786.64
业务招待费	9,157,224.78	9,868,813.26
差旅费	34,925,942.09	8,028,170.01

通讯费	12,974,007.96	10,365,276.89
保险费	9,924,926.87	11,642,366.11
租赁费	24,020,845.18	21,727,458.30
修理费	10,946,326.40	7,059,163.90
汽车费用	5,539,563.40	5,095,353.13
服务费用	65,204,528.35	32,641,329.79
折旧摊销费	304,498,710.28	230,305,034.28
物料消耗	13,141,196.40	12,610,541.78
水电费	9,847,654.25	8,504,194.65
排污费	12,409,782.00	7,887,793.24
其他	13,856,732.15	12,646,837.29
合计	866,458,179.19	705,849,741.00

其他说明：

#### 4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36,590,702.01	34,682,617.50
出口费用	1,006,640.76	1,835,702.83
租赁费	2,055,879.96	1,832,082.06
办公费	1,637,341.00	1,462,956.47
业务招待费	2,743,346.01	2,229,332.76
差旅费	4,591,837.58	3,022,644.81
广告宣传费	3,534,256.11	4,378,789.78
折旧费	2,156,378.91	2,853,587.87
物料消耗	40,389,456.81	41,068,594.03
销售物流代理	3,646,442.44	388,009.41
其他	1,329,090.43	555,717.29
合计	99,681,372.02	94,310,034.81

其他说明：

#### 4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39,394,616.15	130,906,359.44
材料	873,018,233.67	846,453,307.33
燃料及动力	86,961,686.20	71,590,816.54
差旅费	1,560,223.13	821,418.32
租赁费	9,756,767.06	8,107,355.84
折旧费	66,073,725.05	55,879,128.87
专利标准	5,949,627.98	2,758,430.29
测试费	5,839,471.73	4,879,243.13
外来技术利用及合作	4,513,937.57	7,378,170.87
办公及业务费	2,868,836.37	2,657,526.29
其他费用	6,906,277.74	6,048,627.79
合计	1,202,843,402.65	1,137,480,384.71

其他说明：



**4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85,349,459.83	719,404,858.39
减：利息收入	-70,071,385.47	-76,935,005.53
汇兑损益	-80,566,793.16	-267,770,016.57
手续费	16,800,802.26	25,911,833.19
其他	393,351.18	20,412,066.45
合计	551,905,434.64	421,023,735.93

其他说明：

**4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转入	50,845,328.85	44,161,892.22
企业发展基金	3,589,400.00	5,562,9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4,373,522.83	4,190,291.56
其他专项补助	97,358,976.67	34,365,441.68
增值税加计抵减	31,074,667.85	
合计	187,241,896.20	88,280,525.46

**5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69,420.09	-2,363,971.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62,984,434.59	-645,760.32
合计	1,265,153,854.68	-3,009,731.44

其他说明：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534,577.33	21,901,150.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7,286,771.6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8,937,348.47	50,757,212.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7,477,595.23	
其他		-24,132.08
合计	-5,707,558.92	72,634,230.38

其他说明：

**5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9,915,367.00	-78,196,945.9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235,702.97	-3,750,591.99
合计	-97,151,069.97	-81,947,537.92

其他说明：

**5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65,370,974.70	-265,253,106.20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7,067,957.81	-60,012,689.51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3,210,851.30	
十、商誉减值损失	-22,996,715.67	-1,933,928.77
合计	-828,646,499.48	-327,199,724.48

其他说明：

**5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	-79,251,527.71	-17,266,030.83

**5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10,749,812.98	1,616,838.49	10,749,812.98
无需偿还的债务	15,687,444.89	1,686,109.04	15,687,444.89
其他	1,499,179.77	3,063,581.60	1,499,179.77
合计	27,936,437.64	6,366,529.13	27,936,437.64

其他说明：

**5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6,754,184.35	6,264,789.60	6,754,184.35
债务重组损失	3,137,000.00		3,137,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61,415.50		1,461,415.50
其他	11,255,431.81	4,521,797.32	11,255,431.81

合计	22,608,031.66	10,786,586.92	22,608,031.66
----	---------------	---------------	---------------

其他说明：

## 57、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9,283,566.42	280,983,120.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9,544,377.76	-66,221,983.01
合计	198,827,944.18	214,761,137.58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60,907,428.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4,136,114.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0,959,280.6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529,201.7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887,854.7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081,091.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75,900.5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8,625,742.08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7,730,186.60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71,731.96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76,623,088.21
四季度高新企业购入固定资产加计扣除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98,827,944.18

其他说明：

## 5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9。

## 59、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款项	119,029,959.86	198,785,951.80
利息收入	70,071,385.47	76,935,005.53
其他往来等	87,937,749.18	64,560,021.62

合计	277,039,094.51	340,280,978.95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费用	318,984,215.80	260,148,674.50
往来款等	61,548,572.52	46,116,135.69
合计	380,532,788.32	306,264,810.1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售汇		50,898,150.85
合计		50,898,150.85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售汇	17,191,026.87	
参股公司借款	16,000,000.00	
合计	33,191,026.87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汇票及信用证贴现款	192,013,000.00	
保证金	35,031,784.92	352,637,000.00
少数股东借款		148,776,568.48
合计	227,044,784.92	501,413,568.4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融资费	42,004,846.88	38,870,882.34
少数股东还款	321,569,338.35	
支付售后租回设备租金及融资租赁服务费	361,349,596.94	523,191,241.39
支付到期票据		438,812,888.60
股份回购款	121,006,004.23	
股份发行费用		15,282,284.69
合计	845,929,786.40	1,016,157,297.0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62,079,484.15	1,332,497,883.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925,797,569.45	409,147,262.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9,402,519.13	932,002,141.2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539,969.23	21,036,155.52
无形资产摊销	176,287,931.46	141,080,493.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978,042.51	18,350,096.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712,943.21	17,266,030.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5,153,854.68	3,009,731.4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5,176,017.85	472,046,908.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07,558.92	-72,634,230.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849,575.63	-68,202,986.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874,010.42	-1,944,413.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3,656,757.00	-1,560,378,644.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86,874,484.18	-2,056,214,854.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56,723,794.91	395,634,973.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4,444,321.01	-17,303,453.5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42,351,985.83	5,217,800,787.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17,800,787.80	3,194,018,130.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551,198.03	2,023,782,657.40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442,351,985.83	5,217,800,787.80
其中：库存现金	328,533.29	323,141.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60,404,877.89	5,095,062,576.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1,618,574.65	122,415,070.5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42,351,985.83	5,217,800,787.80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 61、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55,765,926.56	7.0827	1,811,513,328.05
欧元	1,095,261.31	7.8592	8,607,877.69
港币	117,247,884.61	0.9062	106,250,033.03
印尼盾	188,219,360,894.35	0.000461	86,769,125.37
韩元	103,055,161.00	0.005514	568,246.1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5,537,896.95	7.0827	251,704,262.73
欧元			
港币			
印尼盾	2,268,370,901.00	0.000461	1,045,718.99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111,127,303.33	7.0827	787,081,351.30
欧元			
港币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91,932,711.90	7.0827	651,131,818.57
印尼盾	1,874,831,850.00	0.000461	864,297.48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6,439,708.63	7.0827	45,610,524.31
印尼盾	1,387,536,154.00	0.000461	639,654.17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9,222,639.97	7.0827	206,975,192.12
印尼盾	515,477,372,015.99	0.000461	237,635,068.50
合同负债			
美元	107,473,519.33	7.0827	761,202,695.36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70,812,032.09	7.0827	1,209,810,379.68
欧元	2,200.00	7.8592	17,290.24
印尼盾	224,819,373,488.60	0.000461	103,641,731.18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①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单位名称	资产和负债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 美元= 7.0827 人民币	1 美元=6.9646 人民币
新展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 美元= 7.0827 人民币	1 美元=6.9646 人民币
SHU POWDERS LIMITED	1 美元= 7.0827 人民币	1 美元=6.9646 人民币
格林美高新技术北美子公司	1 美元= 7.0827 人民币	1 美元=6.9646 人民币
凯力克（香港）钴业有限公司	1 美元= 7.0827 人民币	1 美元=6.9646 人民币
PT.QMB NEW ENERGY MATERIALS	1 美元= 7.0827 人民币	1 美元=6.9646 人民币
PT GEM (Indonesia) New Energy Materials	1 美元= 7.0827 人民币	——
GEM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PTE. LTD.	1 美元= 7.0827 人民币	——
GEM Korea New Energy Materials Co., Ltd.	1 美元= 7.0827 人民币	——
SHU POWDERS SA	1 美元= 7.0827 人民币	——
GEM (SINGAPORE) NEW ENERGY MATERIALS PTE.LTD	1 美元= 7.0827 人民币	——
PT MEIMING NEW ENERGY MATERIAL	1 美元= 7.0827 人民币	——
PT INDONESIA QINGMEI ENERGY MATERIALS	1 美元= 7.0827 人民币	——
项目	收入、费用现金流量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 美元= 7.0558 人民币	1 美元=6.7573 人民币
新展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 美元= 7.0558 人民币	1 美元=6.7573 人民币
SHU POWDERS LIMITED	1 美元= 7.0558 人民币	1 美元=6.7573 人民币
格林美高新技术北美子公司	1 美元= 7.0558 人民币	1 美元=6.7573 人民币
凯力克（香港）钴业有限公司	1 美元= 7.0558 人民币	1 美元=6.7573 人民币
PT.QMB NEW ENERGY MATERIALS	1 美元= 7.0558 人民币	1 美元=6.7573 人民币
PT GEM (Indonesia) New Energy Materials	1 美元= 7.0558 人民币	——
GEM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PTE. LTD	1 美元= 7.0558 人民币	——
GEM Korea New Energy Materials Co., Ltd.	1 美元= 7.0558 人民币	——



SHU POWDERS SA	1 美元= 7.0558 人民币	—
GEM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1 美元= 7.0558 人民币	—
PT MEIMING NEW ENERGY MATERIAL	1 美元= 7.0558 人民币	—
PT INDONESIA QINGMEI ENERGY MATERIALS	1 美元= 7.0558 人民币	—

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外的其他股东权益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

### ②记账本位币情况

单位名称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本期是否发生变化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原因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会计处理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国际通用结算货币	否	—	—
新展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国际通用结算货币	否	—	—
SHU POWDERS LIMITED	香港	美元，国际通用结算货币	否	—	—
格林美高新技术北美子公司	北美	美元，国际通用结算货币	否	—	—
凯力克（香港）钴业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国际通用结算货币	否	—	—
PT.QMB NEW ENERGY MATERIALS	印度尼西亚	美元，国际通用结算货币	否	—	—
PT GEM (Indonesia) New Energy Materials	印度尼西亚	美元，国际通用结算货币	否	—	—
GEM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国际通用结算货币	否	—	—
GEM Korea New Energy Materials Co., Ltd.	韩国	美元，国际通用结算货币	否	—	—
SHU POWDERS SA	南非	美元，国际通用结算货币	否	—	—
GEM (SINGAPORE) NEW ENERGY MATERIALS PTE.LTD.	新加坡	美元，国际通用结算货币	否	—	—
PT MEIMING NEW ENERGY MATERIAL	印度尼西亚	美元，国际通用结算货币	否	—	—
PT INDONESIA QINGMEI ENERGY MATERIALS	印度尼西亚	美元，国际通用结算货币	否	—	—

## 62、其他

##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69,408,171.88	163,166,022.89
材料	1,049,188,844.49	1,101,420,193.09
燃料及动力	111,480,491.91	110,955,076.51
差旅费	1,671,976.56	900,278.51
租赁费	9,815,115.70	8,267,810.78
折旧费	74,275,895.82	60,949,274.83
专利标准	7,216,486.45	4,067,545.05
测试费	6,817,694.18	5,883,022.21
外来技术利用及合作	5,723,646.28	9,195,925.88
办公及业务费	2,925,924.79	3,298,752.59
其他费用	7,932,194.29	8,395,173.69
合计	1,446,456,442.35	1,476,499,076.0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02,843,402.65	1,137,480,384.71
资本化研发支出	243,613,039.70	339,018,691.32

##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富锂锰基 电池材料 前驱体关 键技术		46,390,094. 75			25,218,189. 65	21,171,905. 10		
高 TD 掺 铝四氧化 三钴关键 技术		49,522,116. 04			25,197,943. 52	24,324,172. 52		
高电压掺 杂三元前 驱体开发		13,133,874. 39			13,133,874. 39			
高端棒材 合金用低 氧 Fsss: 0.2μm- 0.4μm 钴 粉技术		47,775,921. 92			23,963,698. 20	23,812,223. 72		
核壳浓度 梯度高镍 动力电池 用三元前 驱体开发		13,046,319. 42			13,046,319. 42			
锂云母中 有价金属 的资源化 利用关键		16,608,757. 08			16,608,757. 08			

技术								
钠离子电 池层状氧 化物前驱 体关键技 术		47,664,767. 87			27,490,590. 16	20,174,177. 71		
镍铁合金 中镍、铁 同时再造 新能源原 料的关键 创新技术	28,569,214. 56	111,484.22			28,680,698. 78			
无定型氢 氧化钴技 术	13,644,423. 12	89,495.63			13,733,918. 75			
阴阳离子 二元双金 属掺杂氧 化钴关键 技术		56,235,646. 29			28,519,284. 23	27,716,362. 06		
降低镍钴 氢氧化物 杂质含量 的技术研 究	4,725,061.1 6	6,605,753.7 4			11,330,814. 90			
提升生产 镍钴氢氧 化物成品 率的方法 研究	4,808,295.5 3	6,713,192.7 5			11,521,488. 28			
MgF2 包覆 高镍三元 正极材料 中试工艺 研究	5,537,593.6 9	31,679.97			5,569,273.6 6			
单晶型高 镍正极材 料三元前 驱体开发 和产业化	3,093,387.4 9	50,687.96			3,144,075.4 5			
新型 NCA 三元正极 材料前驱 体开发及 产业化	8,715,944.1 1	63,359.95			8,779,304.0 6			
超高镍五 元前驱体 共沉淀关 键技术		34,430,042. 98				22,430,952. 86		11,999,090. 12
电池级硫 酸镍制备 电积镍关 键技术研 究		21,306,125. 80				6,854,297.0 4		14,451,828. 76
钠离子电 池用镍铁 铜锰四元		44,592,913. 55				24,893,695. 65		19,699,217. 90

前驱体关键技术								
钠离子电池用镍铁铜锌锰五元前驱体关键技术		18,797,277.48				5,859,627.42		12,937,650.06
其他	4,899,641.44	6,021,762.43			2,399,451.35	8,521,952.52		
合计	73,993,561.10	429,191,274.22			258,337,681.88	185,759,366.60		59,087,786.84

##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钠离子电池用镍铁铜锰四元前驱体关键技术	88%	2024年02月01日	产品销售	2023年09月01日	研究阶段已经结项，预计该产品能实现并带来经济利益流入，且开发阶段的费用是可以准确计量。
电池级硫酸镍制备电积镍关键技术研究	35%	2024年12月01日	产品销售	2023年09月01日	研究阶段已经结项，预计该产品能实现并带来经济利益流入，且开发阶段的费用是可以准确计量。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其他说明：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 (6) 其他说明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 2023年2月，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设立江西格林美报废机动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023年2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格林循环（湖南）资源利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023年3月，子公司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设立 GEM Korea New Energy Materials Co., Ltd.，注册资本1亿韩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023年4月，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设立仙桃市格林美报废车辆回收拆解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023年5月，孙公司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设立美钠（无锡）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7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023年6月，子公司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设立 PT GEM (Indonesia) New Energy Materials，注册资本100万美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023年6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江西格林循环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023年8月，子公司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设立 GEM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PTE. LTD.，注册资本1,202.80万美元，持股96.1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023年8月，孙公司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设立 GEM (SINGAPORE) NEW ENERGY MATERIALS PTE.LTD.，注册资本100万美元，持股94.5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 2023年9月，孙公司荆门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设立动力再生（荆门）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

股 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1、2023 年 9 月，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上海格林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持股 55%。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2、2023 年 10 月，孙公司 GEM (SINGAPORE) NEW ENERGY MATERIALS PTE.LTD. 设立 PT MEIMING NEW ENERGY MATERIAL，注册资本 200 万美元，持股 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3、2023 年 11 月，孙公司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设立 PT INDONESIA QINGMEI ENERGY MATERIALS，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持股 100%。本期将该新增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4、2023 年 7 月，公司将泰兴新新资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注销，2023 年 7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5、2023 年 12 月，公司将格林美（武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注销，2023 年 12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处置日后该孙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6、其他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8,439,637,548.83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回收、利用废弃钴镍以及采购其他钴镍资源，生产、销售超细钴粉及新能源电池材料等产品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963,320,818.00	江西省丰城市	江西省丰城市	再生资源循环利用	61.12%		投资设立
格林美高新技术北美子公司	100 万美元	加拿大	加拿大	塑木型材、钴镍粉体的贸易与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省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0,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循环技术工程研究	60.00%	4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151,8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再生资源回收、批发和加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95.62%	4.38%	投资设立
格林美（深圳）前海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供应链管理；国际货运代理；经营进出口业务	70.00%	30.00%	投资设立



				务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535 万港元	香港	香港	物流运输国际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淮安繁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21,020.00	江苏省淮安市	江苏省淮安市	投资咨询	88.58%		企业合并
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环保项目的投资		28.80%	企业合并
武汉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1,022,003,205.00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再生资源回收；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蓄电池租赁；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	56.47%		投资设立
格林美（浙江）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浙江省余姚市	浙江省余姚市	钴镍锰三元材料的生产、销售	100.00%		企业合并
武汉三永格林美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有限公司	40,0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二手汽车零部件的再制造、回收、批发及出口业务；再制造技术开发、咨询及服务；再制造设备、原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		56.47%	企业合并
PT.QMB NEW ENERGY MATERIALS	29,940 万美元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电池级镍化学产品及其附属品的生产制造与进出口贸易，新能源材料制造，机电、化工产品的国内贸易与进出口贸易		63.00%	企业合并
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湖北省仙桃市	湖北省仙桃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分类、分拣整理、加工处置、展示、销售、交易		100.00%	投资设立
荆门市乡村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以自有资金对农业、旅游业投资开发，养老服		100.00%	投资设立

				务, 环保工程, 农产品种植及销售、水产品养殖及销售、花卉苗木种植及销售,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食品加工、销售			
荆门绿源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91,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矿渣、废水渣、污泥的综合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绿钨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70,662,3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废旧硬质合金的回收、制造与销售		51.22%	投资设立
湖北鄂中再生资源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51,198,2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再生资源的分类整理、加工、销售、交易		58.60%	投资设立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619,285,715.00	江苏省泰兴市	江苏省泰兴市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制造业	48.90%	51.10%	企业合并
格林美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66,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贸易		100.00%	企业合并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720,000,000.00	江苏省无锡市	江苏省无锡市	钴酸锂、三元材料的研发和生产		100.00%	企业合并
格林爱科(荆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75,195,8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新能源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化工原料、新能源材料及其产品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项目除外)		100.00%	投资设立
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522,222,200.00	福建省福安市	福建省福安市	新能源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汽车配件、电子产品、建筑材料、化工原料		54.00%	投资设立
SHU POWDERS LIMITED	490.33 万美元	香港	香港	生产钴粉和经销钴精细化化工产品		60.00%	企业合并
北京格林美亚太科技有	1,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咨询服务、技术开		100.00%	投资设立

限公司				发转让			
湖北省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		10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荆门）高纯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美青邦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工程咨询；工程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78.26%	企业合并
格林美（荆门）镍钴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再生资源回收；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稀有稀土金属冶炼；常用有色金属冶炼；固体废物治理；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化工产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江西省丰城市	江西省丰城市	报废汽车、机电设备回收与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河南沐桐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413,778,464.00	河南省开封市	河南省开封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97.97%	企业合并
河南格林美再生资源有	10,000,000.00	河南省开封市	河南省开封市	再生资源回收、加工、		100.00%	投资设立

限公司				销售；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等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65,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处置与销售；循环经济与环保产业的技术信息咨询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荆门市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报废汽车、机电设备回收与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江西省丰城市	江西省丰城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分类、分拣整理、加工处置、展示、销售、交易		60.00%	投资设立
荆门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51,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及加工处理，再生资源回收、储存与综合循环利用		61.12%	投资设立
武汉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60,0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塑料制品制造、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		61.12%	投资设立
河南格林循环电子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31,800,000.00	河南省开封市	河南省开封市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大气污染治理		61.12%	投资设立
内蒙古新创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45,000,000.00	内蒙达拉特旗	内蒙达拉特旗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拆解加工处理		61.12%	企业合并
山西洪洋海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山西省长治市	山西省长治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		55.00%	企业合并
格林循环（湖南）资源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湖南娄底市	湖南娄底市	塑料制品、塑料制品销售；生物材料制造；非金属废料		61.12%	投资设立

				和碎屑加工处理；再生资源、再生资源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			
江西格林循环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西省丰城市	江西省丰城市	塑料制品制造、销售，再生资源加工、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销售		61.12%	投资设立
上海格林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西省丰城市	江西省丰城市	再生塑料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		33.62%	投资设立
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环保领域内的技术开发；环保项目的投资；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再生资源贸易；报废汽车拆解、回收		28.80%	企业合并
新展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 美元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国际物流、工程建设、工程建设咨询服务		100.00%	企业合并
天津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拆解、梯次利用等		56.47%	投资设立
荆门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蓄电池租赁；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		56.47%	投资设立
无锡动力电	100,000,000.	江苏省无锡	江苏省无锡	新能源汽车		56.47%	投资设立

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00	市	市	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拆解、梯次利用等			
KLK(HONG KONG)LIMITED	300 万美元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企业合并
格林美（江苏）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苏省泰兴市	江苏省泰兴市	货物进出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危险废物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科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苏省无锡市	江苏省无锡市	新能源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金属材料、电池 and 环境保护检测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新能源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100.00%	企业合并
武汉江城通新能源汽车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汽车、汽车充电设备批发兼零售，汽车租赁充电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仙桃）二手机动车交易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省仙桃市	湖北省仙桃市	二手机动车市场管理；旧机动车交易		55.00%	投资设立
武汉格林美城市矿产装备有限公司	6,000,000.00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城市矿产装备生产与技术服务		55.00%	投资设立
襄阳汉能通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省襄阳市	湖北省襄阳市	汽车、汽车充电设备批发兼零售，汽车租赁、维修		100.00%	投资设立
湖南格林美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75,000,000.00	湖南娄底市	湖南娄底市	塑木制品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荆门市祥顺二手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1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二手车评估、咨询与鉴定		58.60%	投资设立
湖北博欣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物业管理		58.60%	投资设立
湖北博凯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物业管理		58.60%	投资设立
格林美二手	5,000,000.00	湖北省荆门	湖北省荆门	二手车交		58.60%	投资设立

车交易市场（荆门）有限公司		市	市	易，汽车配件销售，汽车美容维修			
荆门国际创客空间有限公司	5,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创业服务，就业项目指导、咨询服务		58.60%	投资设立
格林美（荆门）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仓储、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		58.60%	投资设立
SHU POWDERS SA	398 美元	南非	南非	生产钴粉和经销钴精细化化工产品		60.00%	企业合并
荆门美德立数控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钨粉末材料研发、生产及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金属加工机械研发、生产及销售		51.22%	投资设立
格林美（湖北）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固体废弃物收集运输、综合利用、安全处置和处理贮存		10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郴州）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18,183,000.00	湖南郴州市	湖南郴州市	危险废物综合处理		100.00%	企业合并
荆门市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污水处理，排水工程的咨询、设计、施工		10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荆门）工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5,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工业污水处理；污水处理技术研发及相关技术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江河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江河生态治理，土壤修复，环境治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55.00%	投资设立
河南沐新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河南省开封市	河南省开封市	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土壤修复改良工程及技术服务；机械成套设备、水处理设备、水处理剂及仪器仪表的生产与销售		68.58%	企业合并

				售。			
荆门弘能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荆门利能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新能源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再生资源回收加工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等		100.00%	投资设立
荆门绿汇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有色金属合金制造；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合成材料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00.00%	投资设立
宁德青美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福建省宁德市	福建省宁德市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		54.00%	投资设立
荆门市汇能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等。		100.00%	投资设立
格林美（深圳）超级绿色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55,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新材料技术研发；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信	100.00%		投资设立



司				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仙桃市格林美报废车辆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省仙桃市	湖北省仙桃市	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格林美报废机动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西省丰城市	江西省丰城市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报废电动汽车回收拆解；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美钠（无锡）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苏省无锡市	江苏省无锡市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造、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70.00%	投资设立
GEM Korea New Energy Materials Co., Ltd.	10,000 万韩元	韩国	韩国	二次电池材料的制造和销售；电气电子材料、半导体材料制造和销售；燃料电池材料制造和销售；精细化工材料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PT GEM (Indonesia) New Energy Materials	100 万美元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有色金属制造产业；镍化工由池及其副产品的制造产业；镍化工产品		100.00%	投资设立

				及其副产品的进出口贸易；机械和化工产品的进出口贸易和国内贸易			
GEM (SINGAPOR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PTE. LTD.	1,202.80 万美元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工程设计和咨询活动等		96.10%	投资设立
GEM (SINGAPORE) NEW ENERGY MATERIALS PTE.LTD.	100 万美元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商品贸易，工程设计与咨询活动		94.50%	投资设立
动力再生（荆门）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实验发展，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		56.47%	投资设立
PT MEIMING NEW ENERGY MATERIAL	3120.2 万印尼盾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有色金属基础形式的提纯，冶炼，混合和浇筑		94.56%	投资设立
PT INDONESIA QINGMEI ENERGY MATERIALS	100 万美元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电池级镍化学产品及其附属品的生产制造与进出口贸易，新能源材料制造，机电、化工产品的国内贸易与进出口贸易		54.46%	投资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PT.QMB NEW ENERGY MATERIALS	37.00%	319,180,806.72		837,946,560.9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PT.QMB NEW ENERGY MATERIALS	1,827,583,846.38	5,591,404,025.79	7,418,987,872.17	5,154,267,437.13		5,154,267,437.13	672,753,052.92	3,912,871,334.19	4,585,624,387.11	2,525,625,306.89		2,525,625,306.8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PT.QMB NEW ENERGY MATERIALS	3,042,434,795.54	862,650,828.97	862,650,828.97	1,929,916,747.82		-4,471,573.05	-	605,954,343.32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原持有武汉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动力再生)66.935%股权，2023年8月签订增资扩股以及股权协议，转出本公司直接持有的10.4645%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武汉动力再生股权为56.4705%。该项交易导致资本公积增加10,892.91万元。

本公司原持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安青美)60%股权, 2023 年 4 月签订增资扩股协议, 转出本公司直接持有的 6% 股权。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 公司持有福安青美 54% 股权。该项交易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584.23 万元。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 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433,265,729.00
--现金	433,265,729.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 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18,494,255.73
差额	114,771,473.27
其中: 调整资本公积	114,771,473.27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 6、其他

### 十一、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12,656,984.29	14,298,791.49		50,845,328.85	4,834,503.51	271,275,943.42	与资产相关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87,241,896.20	88,280,525.46

其他说明：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 ①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印尼盾等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欧元、印尼盾等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公司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七、61“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针对汇率波动风险，公司积极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避免汇兑损失。

### ②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公司确认的金融资产。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本公司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附注四：金融资产减值”部分的会计政策。

##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三年	三年以上
银行借款（含利息）	6,603,789,674.56	7,401,541,640.70	461,091,426.4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4,551.03		
应付票据	3,714,777,030.65		
应付账款	1,714,374,117.33		
其他应付款	3,506,862,124.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5,025,347,602.47		
租赁负债（含利息）		6,131,661.83	
长期应付款（含利息）		183,168,784.29	
应付债券		298,544,784.33	
<b>合计</b>	<b>20,565,345,100.63</b>	<b>7,889,386,871.15</b>	<b>461,091,426.46</b>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96,215,736.95	1,496,215,736.95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8,312,053.86		26,580,567.43	164,892,621.29
（六）应收款项融资			63,068,153.23	63,068,153.2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8,312,053.86		1,585,864,457.61	1,724,176,511.47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94,551.03	194,551.0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94,551.03	194,551.0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8,312,053.86	市价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本年主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确定详见“附注六、11”；本公司持有其他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因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按照成本法确定公允价值。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故以摊余成本进行计量。

## 9、其他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投资兴办实业，经济信息咨询。	26,000,000.00	8.43%	8.4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有本公司 8.43% 的股权；许开华持有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王敏持有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许开华、王敏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许开华、王敏。

其他说明：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回收哥（武汉）互联网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
武汉鑫汇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
福安国隆纳米材料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事潘峰先生系章源钨业的董事

其他说明：

## 5、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钨废料	1,934,864.19	5,000,000.00	否	6,202,035.61
福安国隆纳米材料有限公司	镍、磷酸铁	10,517,208.20	85,000,000.00	否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光伏电费	1,528,318.74	1,650,000.00	否	1,568,797.0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钴粉、仲钨酸铵	120,473,362.89	118,469,734.42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碳化钨、钴粉	6,695,911.52	1,051,769.91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钴粉、碳化钨	45,027,123.93	66,937,840.67
福安国隆纳米材料有限公司	磷酸铁锂、蒸汽费、租金等	18,103,274.97	4,467,136.8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1,201,500.00	2019年04月15日	2024年01月15日	否
湖北洋丰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8,800,000.00	2023年03月20日	2028年03月19日	否
福安国隆纳米材料有限公司	5,388,000.00	2023年03月28日	2024年03月27日	否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2年04月24日	2024年04月23日	否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1月31日	2024年01月30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年01月14日	2024年03月20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2年01月18日	2025年09月20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600,000.00	2022年01月29日	2024年03月20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1月01日	2026年03月20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3,400,000.00	2023年03月08日	2026年03月20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8,700,000.00	2023年03月13日	2026年09月20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300,000.00	2022年01月14日	2024年03月20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21年01月26日	2027年07月26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21年03月30日	2027年07月26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21年06月25日	2027年07月26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2年01月07日	2027年07月26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2年05月18日	2025年05月17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9,700,000.00	2022年07月31日	2024年07月26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2,050,000.00	2022年09月22日	2027年07月26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2年10月08日	2027年07月26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1月04日	2025年03月20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6,300,000.00	2023年09月19日	2026年09月20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56,700,000.00	2023年09月21日	2026年09月20日	否
格林美（无锡）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11月28日	2026年11月27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45,600,000.00	2021年02月09日	2026年05月05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2,800,000.00	2021年04月20日	2026年05月05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5,200,000.00	2021年06月02日	2026年05月05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7,600,000.00	2021年06月21日	2026年05月05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0,373,632.57	2021年07月31日	2026年12月3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31,705,524.33	2021年08月25日	2026年12月3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9,638,771.82	2021年09月17日	2026年12月3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6,846,044.05	2021年10月15日	2026年12月3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937,580.58	2021年11月22日	2026年12月3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3,557,737.11	2022年01月01日	2026年12月30日	否

股份有限公司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1,680,910.97	2022年01月26日	2026年12月3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57,000,000.00	2022年04月30日	2024年11月2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年05月05日	2024年11月2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1,107,633.99	2022年06月07日	2026年12月3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33,488,372.00	2022年06月10日	2024年11月2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22年06月23日	2025年11月2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72,152,165.23	2022年06月20日	2026年12月3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年07月28日	2024年01月28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年07月26日	2025年11月2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4月14日	2024年10月14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59,000,000.00	2023年04月24日	2024年04月23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4月24日	2024年10月23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4月26日	2024年10月14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6月16日	2024年06月16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7月25日	2024年07月24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8月17日	2024年08月16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9月27日	2025年03月27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3年10月16日	2024年04月10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3年10月19日	2025年03月27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44,000,000.00	2023年10月24日	2024年10月23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9,300,000.00	2023年11月17日	2024年05月15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4,400,000.00	2023年11月20日	2024年05月16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6,176,220.00	2023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1日	否
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12月12日	2024年12月06日	否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779,097,000.00	2022年07月19日	2025年07月18日	否
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7,713,000.00	2021年06月30日	2028年06月30日	否
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6,941,700.00	2021年07月29日	2028年06月30日	否
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3,162,330.00	2022年01月24日	2028年06月30日	否

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0	2023年08月17日	2024年08月17日	否
格林美（深圳）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14,400,000.00	2023年12月06日	2024年12月06日	否
格林美（荆门）镍钴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12月22日	2025年06月20日	否
格林爱科（荆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年08月05日	2024年02月04日	否
格林爱科（荆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24,000,000.00	2023年11月29日	2025年11月29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47,000,000.00	2022年01月24日	2025年01月24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年01月25日	2024年01月24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0,919,800.00	2022年02月14日	2024年12月14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43,080,200.00	2022年02月21日	2024年12月18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86,480,000.00	2022年03月25日	2024年11月25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2年03月30日	2026年12月15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2年11月23日	2024年11月23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3年01月16日	2025年01月13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年02月06日	2025年01月13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年02月23日	2024年02月2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2月24日	2024年02月23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2月28日	2024年02月27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4,650,000.00	2023年03月14日	2028年03月14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1,444,000.00	2023年04月28日	2028年04月28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8,225,000.00	2023年05月22日	2028年05月2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1,500,000.00	2023年05月29日	2028年05月29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86,000,000.00	2023年06月14日	2024年06月13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23年06月21日	2024年06月2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98,706,000.00	2023年06月29日	2024年06月28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7月31日	2024年07月30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0,310,000.00	2023年08月08日	2028年08月08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3年08月17日	2024年08月17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1,294,000.00	2023年08月21日	2024年08月0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	180,000,000.00	2023年09月01日	2024年09月01日	否

有限公司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3年09月13日	2026年09月1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900,000.00	2023年09月19日	2028年09月19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3年09月22日	2024年09月2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10月31日	2024年10月30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23年10月31日	2024年10月30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11月23日	2024年11月2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3年12月01日	2024年12月01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年12月04日	2025年11月20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9日	否
格林美(湖北)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73,600,000.00	2023年01月10日	2030年01月10日	否
格林美(湖北)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65,090,000.00	2023年05月08日	2030年01月10日	否
格林美(湖北)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76,620,000.00	2023年06月29日	2030年01月10日	否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69,300,000.00	2022年03月30日	2026年12月31日	否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5,200,000.00	2022年07月08日	2026年12月31日	否
格林美(湖北)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1,500,000.00	2023年01月01日	2026年12月31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440,000.00	2021年08月26日	2024年08月01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6,965,000.00	2021年10月09日	2024年08月01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21年10月18日	2024年08月01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1年09月16日	2026年09月15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1年11月05日	2024年11月04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00.00	2021年11月05日	2024年08月01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年03月24日	2024年03月23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1年11月16日	2024年11月15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1年12月14日	2024年12月13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8,500,000.00	2022年05月12日	2025年05月11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2年06月20日	2025年06月16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07月14日	2026年09月15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2年08月03日	2025年08月02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年08月08日	2025年08月08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500,000.00	2022年08月31日	2024年08月09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2年09月13日	2025年09月12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22年10月06日	2026年09月15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年11月14日	2024年08月09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11月16日	2025年11月16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1月03日	2024年01月03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9,250,000.00	2023年02月23日	2026年02月23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2月17日	2024年02月16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9,700,000.00	2023年03月08日	2026年03月07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03月14日	2024年02月08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9,500,000.00	2023年03月16日	2026年03月16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03月24日	2024年03月23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9,950,000.00	2023年04月04日	2024年02月08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9,950,000.00	2023年04月04日	2024年02月08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04月14日	2024年04月14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9,990,000.00	2023年04月19日	2025年04月17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9,800,000.00	2023年04月21日	2026年03月07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05月11日	2024年05月11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9,990,000.00	2023年05月12日	2025年05月10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9,990,000.00	2023年06月06日	2025年06月05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6月08日	2024年06月08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06月21日	2024年03月16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0,100,000.00	2023年07月26日	2024年07月24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9,950,000.00	2023年07月26日	2024年07月24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9,950,000.00	2023年07月26日	2024年07月24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8月07日	2026年07月26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8月07日	2026年08月06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	30,000,000.00	2023年09月07日	2026年08月06日	否

份有限公司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09月21日	2024年08月09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09月26日	2026年09月25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10月18日	2026年10月16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3年10月26日	2024年08月09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11月01日	2024年10月20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974,763.96	2023年11月06日	2024年08月07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442,286.36	2023年11月07日	2024年11月07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185,436.64	2023年11月07日	2024年11月07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053,871.02	2023年11月08日	2024年11月08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27,796.90	2023年11月08日	2024年11月08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688,766.44	2023年11月09日	2024年11月09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89,123.00	2023年11月09日	2024年11月09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818,716.64	2023年11月10日	2024年11月10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611,735.33	2023年11月10日	2024年11月10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848,568.77	2023年11月13日	2024年11月13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70,820.34	2023年11月13日	2024年11月13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790,080.89	2023年11月14日	2024年11月14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202,991.34	2023年11月14日	2024年11月14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377,023.46	2023年11月15日	2024年11月15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58,869.77	2023年11月15日	2024年11月15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813,551.16	2023年11月17日	2024年11月17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047,504.37	2023年11月17日	2024年11月17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318,974.72	2023年11月20日	2024年11月20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816,622.70	2023年11月20日	2024年11月20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79,101.91	2023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1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553,638.41	2023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1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893,254.26	2023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2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068,040.55	2023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2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658,916.99	2023年11月23日	2024年11月23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894,067.94	2023年11月23日	2024年11月23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707,482.59	2023年11月24日	2024年11月24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986,467.22	2023年11月24日	2024年11月24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11月22日	2024年11月21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175,932.14	2023年11月27日	2024年11月27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266,080.36	2023年11月27日	2024年11月27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538,244.74	2023年11月28日	2024年11月28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837,446.21	2023年11月28日	2024年11月28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815,480.66	2023年11月29日	2024年11月29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59,826.60	2023年11月29日	2024年11月29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11月29日	2024年11月28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11月30日	2025年07月18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76,204.39	2023年12月07日	2024年12月07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529,258.73	2023年12月07日	2024年12月07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63,967.36	2023年12月08日	2024年12月08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438,148.32	2023年12月08日	2024年12月08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696,649.36	2023年12月11日	2024年12月11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782,731.95	2023年12月12日	2024年12月12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266,001.33	2023年12月13日	2024年12月13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406,115.74	2023年12月14日	2024年12月14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020,367.78	2023年12月15日	2024年12月15日	否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49,070.65	2023年12月18日	2024年12月18日	否
格林美（荆门）高纯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74,124,400.00	2023年03月03日	2027年03月01日	否
格林美（荆门）高纯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75,794,140.00	2023年05月06日	2027年03月01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100,000,000.00	2021年05月14日	2024年05月14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许开华	900,000,000.00	2021年08月30日	2024年08月29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许开华	644,000,000.00	2022年01月04日	2024年08月30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170,000,000.00	2022年02月07日	2025年02月07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39,854,375.00	2022年04月12日	2024年04月1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49,185,600.80	2022年04月19日	2024年04月1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31,335,480.00	2022年04月22日	2024年04月1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48,580,180.92	2022年05月06日	2024年04月1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31,044,363.28	2022年05月18日	2024年04月1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85,000,000.00	2022年06月02日	2025年06月0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土地抵押	180,000,000.00	2022年07月20日	2025年07月20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土地抵押	100,000,000.00	2022年08月30日	2026年07月20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	94,000,000.00	2022年12月28日	2025年12月26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	93,000,000.00	2022年12月28日	2025年12月26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	87,000,000.00	2022年12月28日	2025年12月26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	93,000,000.00	2023年01月16日	2026年01月16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	67,200,000.00	2023年01月16日	2026年01月16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	100,000,000.00	2023年01月16日	2024年01月15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6,760,000.00	2023年05月19日	2027年01月20日	否

有限公司、许开华、土地抵押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土地抵押	63,240,000.00	2023年06月28日	2027年07月19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	97,000,000.00	2023年09月01日	2026年08月25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	64,350,000.00	2023年11月22日	2026年11月16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格林美（江苏）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许开华	97,000,000.00	2023年11月24日	2026年11月2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福安国隆纳米材料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23年04月18日	2024年04月17日	

###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8）其他关联交易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5,525,000.00	276,250.00	4,496,500.00	224,825.00

	武汉鑫汇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	157,146.00	15,714.60	157,146.00	7,857.30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2,138,000.00	106,900.00	620,000.00	31,000.00
	福安国隆纳米材料有限公司	16,560,718.32	828,035.92	4,495,412.30	224,770.62
	合计	24,380,864.32	1,226,900.52	9,769,058.30	488,452.92
其他应收款:	福安国隆纳米材料有限公司	16,726,453.33	836,322.67		
	合计	16,726,453.33	836,322.67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回收哥（武汉）互联网有限公司	23,288.00	1,073,288.00
	福安国隆纳米材料有限公司	726,784.53	
	合计	750,072.53	1,073,288.00
其他应付款: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947,366.78	710,328.10
	合计	947,366.78	710,328.10
合同负债: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10,934,380.53	
	合计	10,934,380.53	

## 7、关联方承诺

## 8、其他

## 十五、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1,112,125.00	4,049,247.13	10,000.00	35,910.00
管理人员					9,063,880.00	33,001,587.08	3,620,000.00	12,999,420.00
研发人员					2,788,625.00	10,153,383.63	655,000.00	2,352,105.00
一线员工					189,000.00	688,149.00	10,000.00	35,910.00
合计					13,153,630.00	47,892,366.84	4,295,000.00	15,423,345.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选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对公司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测算方法：每份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 $C-P-X \times (1+R)^{n-1}$ 。其中:C 为一份看涨期权价值；P 为一份看跌期权价值；X 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R 为资金收益率；N 为限制性股票购股资金投资年限。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解锁期的业绩条件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50,334,071.2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1,229,571.21

其他说明：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6,956,207.11	
管理人员	56,096,659.11	
研发人员	17,264,310.33	
一线员工	912,394.66	
合计	81,229,571.21	

##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 6、其他

##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p>根据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3 月 22 日发布的《关于与京东集团签署共建循环化、数字化供应链与废旧商品回收平台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司与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共建循环化、数字化供应链与废旧商品回收平台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战略合作协议”），根据该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决定依托各自的资源及能力优势，建立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推动双方在电商平台、数智化供应链、工业互联网、数字化回收与消费品以旧换新平台建设、光储充一体化工商业储能以及智能叉车、AGV 物流分拣电动化场景开发、绿色低碳循环材料闭环供应与消费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p>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8
-----------------	-----



## 3、销售退回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 2、债务重组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2) 其他资产置换

## 4、年金计划

##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8、其他

##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93,357,651.59	552,085,903.70
合计	893,357,651.59	552,085,903.7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3,357,651.59	100.00%	11,166,306.37	1.25%	882,191,345.22	552,085,903.70	100.00%	14,037,249.44	2.54%	538,048,654.26
其中：										
账龄组合	223,326,127.37	25.00%	11,166,306.37	5.00%	212,159,821.00	280,744,988.78	50.85%	14,037,249.44	5.00%	266,707,739.3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公司	670,031,524.22	75.00%			670,031,524.22	271,340,914.92	49.15%			271,340,914.92
合计	893,357,651.59	100.00%	11,166,306.37	1.25%	882,191,345.22	552,085,903.70	100.00%	14,037,249.44	2.54%	538,048,654.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037,249.44		2,870,943.07			11,166,306.37
合计	14,037,249.44		2,870,943.07			11,166,306.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54,584,000.00			28.50%	
第二名	205,495,348.15			23.00%	
第三名	143,339,392.90			16.05%	
第四名	99,287,450.05			11.11%	4,964,372.50
第五名	66,612,783.17			7.46%	
合计	769,318,974.27			86.12%	4,964,372.50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8,447,617,310.42	5,718,391,657.77
合计	8,747,617,310.42	5,718,391,657.77

## (1)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

					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 (2)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826,234.44	2,929,148.64
往来款	8,440,974,703.10	5,679,266,440.33
股权转让款	8,144,596.00	39,123,615.00
合计	8,450,945,533.54	5,721,319,203.97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440,974,703.10	5,714,026,735.05
1 至 2 年	2,678,361.52	6,882,312.00
2 至 3 年	6,882,312.00	25,928.00
3 年以上	410,156.92	384,228.92
3 至 4 年	410,156.92	384,228.92
合计	8,450,945,533.54	5,721,319,203.97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88,772.91	1,538,773.29		2,927,546.2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732,149.13		1,732,149.13
本期转回	1,331,472.21			1,331,472.2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7,300.70	3,270,922.42		3,328,223.1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927,546.20	400,676.92				3,328,223.12
合计	2,927,546.20	400,676.92				3,328,223.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925,343,660.75	1年以内	46.45%	
第二名	往来款	2,211,871,854.03	1年以内	26.17%	
第三名	往来款	1,066,838,869.77	1年以内	12.62%	
第四名	往来款	1,003,356,730.06	1年以内	11.87%	
第五名	往来款	84,063,365.35	1年以内	0.99%	

合计		8,291,474,479.96		98.10%	
----	--	------------------	--	--------	--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471,869,358.12	175,397,152.83	11,296,472,205.29	11,442,223,657.65	160,278,355.80	11,281,945,301.8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47,365,860.36		2,047,365,860.36	1,863,172,948.15		1,863,172,948.15
合计	13,519,235,218.48	175,397,152.83	13,343,838,065.65	13,305,396,605.80	160,278,355.80	13,145,118,250.00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8,447,629,273.38						8,447,629,273.38	
格林美高新技术北美子公司	6,670,350.00						6,670,350.00	
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562,425,736.70						562,425,736.70	
湖北省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6,000,000.00						6,000,000.00	
格林美(浙江)动力电池回收有限公司	42,261,722.15						42,261,722.15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山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101,400,000.00						1,101,400,000.00	
格林美(深圳)前海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3,500,000.00						3,500,000.00	

司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67,319,812.80								267,319,812.80
武汉动力电池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543,270,046.42								543,270,046.42
淮安繁洋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42,766,734.20	160,278,355.80				15,118,797.03			227,647,937.17 175,397,152.83
格林美(深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724,361.60				14,724,361.60				0.00
对子公司高管的股权奖励	43,977,264.60		44,370,062.07						88,347,326.67
合计	11,281,945,301.85	160,278,355.80	44,370,062.07	14,724,361.60	15,118,797.03				11,296,472,205.29 175,397,152.83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本征方程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7,922,999.51				-3,730,804.29						44,192,195.22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46,760,645.17				2,228,336.03						48,988,981.20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	258,285,356.97		17,537,571.24	17,094,939.57		-3,738,239.95	8,261,750.00				245,842,735.35	



份有限公司												
江苏宁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29,851,782.57		66,000,000.00		-3,772,949.30						192,078,833.27	
北汽鹏龙（沧州）新能源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3,682,408.93				-1,122,996.38						12,559,412.55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182,240,293.98				6,901,412.09	22,715.95		4,000,000.00			185,164,422.02	
深圳富联智能制造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3,452,515.23				-986,584.80						12,465,930.43	
湖南金富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3,726,888.02				-5,614,658.86						58,112,229.16	
恩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常州）有限公司	49,979,944.45				468,172.46						50,448,116.91	
武汉三永格林美汽车零部件再制	7,419,351.35			7,419,351.35								

造有限公司												
格林美 (江苏) 钴业 股份 有限 公司	1,049, 850,76 1.97				27,809 ,450.2 6						1,077, 660,21 2.23	
广东 原能 科技 有限 公司			20,000 ,000.0 0		- 1,167, 757.13						18,832 ,242.8 7	
浙江 伟明 盛青 能源 新材 料有 限公 司			101,13 6,400. 00		- 115,85 0.85						101,02 0,549. 15	
小计	1,863, 172,94 8.15		187,13 6,400. 00	24,956 ,922.5 9	37,990 ,708.8 0	22,715 .95	- 3,738, 239.95	12,261 ,750.0 0			2,047, 365,86 0.36	
合计	1,863, 172,94 8.15		187,13 6,400. 00	24,956 ,922.5 9	37,990 ,708.8 0	22,715 .95	- 3,738, 239.95	12,261 ,750.0 0			2,047, 365,86 0.3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3) 其他说明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42,713,988.73	4,861,055,671.84	4,313,958,069.90	3,964,784,043.99
合计	5,042,713,988.73	4,861,055,671.84	4,313,958,069.90	3,964,784,043.9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5,042,713,9 88.73	4,861,055,6 71.84					5,042,713,9 88.73	4,861,055,6 71.84
其中:								
三元前驱体	5,042,713,9 88.73	4,861,055,6 71.84					5,042,713,9 88.73	4,861,055,6 71.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5,042,713,9 88.73	4,861,055,6 71.84					5,042,713,9 88.73	4,861,055,6 71.84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5,042,713,9 88.73	4,861,055,6 71.84					5,042,713,9 88.73	4,861,055,6 71.84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5,042,713,9 88.73	4,861,055,6 71.84					5,042,713,9 88.73	4,861,055,6 71.84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5,042,713,9 88.73	4,861,055,6 71.84					5,042,713,9 88.73	4,861,055,6 71.8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 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990,708.80	136,797,248.1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6,624,976.98	168,745,872.32
按照公允价值进行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60,034.68
合计	454,615,685.78	309,403,155.13

## 6、其他

### 二十、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054,967.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2,868,373.3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26,216,506.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89,821.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8,560,936.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110,521.66	
合计	1,175,148,275.8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4,373,522.83	符合国家政策，按标准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因此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3%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	-0.05	-0.05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 4、其他